

4

1951. 1
1951. 6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第四册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编

中朝两国同志要亲如兄弟般的
 团结在一起，休戚与共，生死相依，
 为打败共同的敌人而奋斗到底。中国同志
 必须时时事事有做自己的事情
 样，复盖着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不拿朝
 鲜人民的钱，不拿一针一线，如同我们在国内
 的有法可循，这就是胜利的政治学
 不空。只要我们能这样做，胜利就
 一定能够得到。

毛泽东



中央文献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第四册

(一九五一年一月—一九五一年六月)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出版说明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是一部供研究用的多卷本综合文献集。选稿的范围：（一）手稿，包括文章、指示、批语、电报、讲话提纲、书信、批注、诗词、题词、修改的文件中加写和改写的文字等；（二）经本人审定过的讲话、报告、谈话记录和新闻稿等；（三）非本人起草但经本人审定并用本人名义发出的其他文稿。未经本人审定的讲话和谈话记录稿，不编入这部文献集。

这部文献集于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八年，由原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内部发行，共十三册。这次公开出版，新增了一些文稿，并对原有文稿的注释作了修订，对部分文稿作了补注，订正了个别文稿的时间差错，全书共二十册。

这部文献集的编排：（一）以写作或发表的时间为序；（二）不能确定具体日期的，按照文稿的月份放在同月合适的位置或最后；（三）对在同一背景下论述同一主题的部分文稿，作了集纳，并按照首篇的时间排序。

编入这部文献集的文稿，在本人生前公开发表的，按发表稿刊印；本人生前没有公开发表的，按手稿或其他原件刊印。每篇文稿末尾，均注明刊印根据。文稿中的错字、漏字，分别在〈〉号和〔〕号内校正，衍字加□号。文稿没有标点的，

由编者加了标点；对文稿原有的标点作了规范。文稿中的廿、卅，均规范为二十、三十。文稿中需要说明的史实，加注释补述。文稿原来没有标题或原有标题不适合本书体例的，由编者拟写或改写了标题。编者认为内容较重要的文稿，其标题在目录中用黑体字排印。

为便于读者阅读和研究，注释排在文稿的篇末，每条注释的详略根据理解正文的需要而定。正文中涉及的来文、来电、来信及其他文件，通常都作了注释，少数未能查到原件者付阙。

根据这部文献集的实际情况，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的几册中，每册附有韵目代日表和地支代月代时表。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对《巩固和热爱我们的伟大祖国》社论稿的修改 (一九五一年一月一日)	(1)
关于同意广西剿匪计划给张云逸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日)	(3)
关于订购和运抵汽车事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日)	(5)
中央关于同意华南分局对海南岛的工作计划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7)
军委转发华东、中南军区党委关于征调老兵补充 志愿军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8)
关于同意黄克诚对湖南军大旧军官中反动分子的处理 意见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10)
关于修筑入藏公路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12)
中央对高岗关于与苏联军事人员建立良好关系的电报 的批语和复电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14)
给李讷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16)
对陈渠珍一案的处理意见 (一九五一年一月五日)	(17)

给黄炎培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六日)	(18)
对陶铸关于广西剿匪工作报告的批语和复电	
(一九五一年一月七日、九日)	(20)
关于第四十五、四十六军集中整训应付万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九日)	(22)
给饶漱石、陈丕显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日)	(24)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关于工商界抗美援朝运动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日)	(26)
关于志愿军第九兵团改善装备和补足减员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日)	(28)
中央关于马寅初任北京大学校长事给华东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日)	(30)
同意中南军区集中兵力应付广东方面情况给邓子恢等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二日)	(32)
关于防御国民党军队进攻厦门、汕头给陈毅、饶漱石 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三日)	(33)
在中央关于对朝鲜战争宣传应注意之点给西北局的 电报稿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	(35)
关于青海骑兵支队配合第十八军入藏问题给邓小平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36)
关于改写朝鲜停战和谈判问题备忘录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37)

给徐悲鸿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39)
给李思安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41)
给戴毓本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42)
关于同意出版《八一杂志》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43)
关于编印肃反、土改材料给彭真的批语和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二十二日、二十九日) (44)
给马叙伦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 (47)
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成立大会暨第一期开学典礼的题词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 (49)
关于确保厦门和加强沿海防务给陈毅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六日) (50)
关于对反革命分子必须打得稳打得准打得狠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七日) (52)
关于青海骑兵支队和班禅入藏问题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七日) (55)
在杨尚昆关于朱德患肺炎需要休养的报告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八日) (57)
给新疆和田专区各族人民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八日) (58)
对彭德怀在中朝军队高级干部联席会议上的报告稿的批语和加写的文字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九日) (59)

中央关于转发河南省委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和 给中南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61)
关于镇反部署给上海市委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63)
关于华东应准备独力歼灭可能进犯之敌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64)
祝贺意大利共产党成立三十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65)
关于建议再开一次城市工作会议给邓小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66)
关于对反动分子判刑问题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68)
关于第四十五军等部队行动部署给陶铸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69)
对河北阜平、曲阳灾区救济问题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70)
给张澜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72)
中央转发华北局关于抗美援朝和推销土产工作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73)
关于撰写介绍《实践论》文章给陈伯达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75)
关于转发广西镇反报告的批语和给张云逸的复电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三日、二十四日)	(77)
转发邓小平关于西南局十一、十二月综合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81)

关于沿海设防和构筑工事问题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83)
转发华东局关于镇反注意之点的电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86)
中央转发山西省委关于取缔一贯道的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88)
关于编印学校反美斗争文件给彭真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90)
关于转送张澜复信给邓小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91)
转发苏南区党委关于召开民主党派座谈会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93)
给傅作义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95)
草拟的参加政治局会议讨论工会工作的人员名单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97)
在印度大使举行的印度国庆会上的祝词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100)
给齐白石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01)
关于准备发起第四次战役分别给彭德怀、斯大林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102)
关于发布惩治反革命条例和审判反革命罪犯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105)
关于嘉奖西南剿匪部队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107)
给张澜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109)

关于不要到处修工事给张云逸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110)
关于华东沿海构筑工事问题给陈毅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112)
军委查询第十八军人藏物资准备情况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114)
对达赖喇嘛的代表到新德里后应如何对待的请示电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115)
给云南镇康县各族人民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116)
关于统一领导完成广西剿匪、土改等任务给陶铸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三十日)	(117)
关于注意玉树地委开展医疗贸易工作的经验给邓小平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三十日)	(119)
在华东军区关于修建水吉至建瓯公路的请示电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三十日)	(121)
关于土改工作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一九五一年一月)	(123)
中共中央关于纠正电报、报告、指示、决定等 文字缺点的指示	
(一九五一年二月一日)	(125)
中央关于抓紧春耕和召开城市工作会议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131)
中央关于同意杜润生所提分阶段进行土改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132)

中央关于转发华东工会工作会议情况报告给饶漱石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134)
关于在朝鲜战场轮番作战问题给周恩来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136)
中央转发华南分局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138)
给云南昭通区各族人民的复电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140)
给柳亚子的信和题字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141)
给刘策成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142)
关于转发山东分局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八日)	(143)
对军委关于部队入朝轮番作战部署的批语和修改 (一九五一年二月九日)	(145)
中央对华北局部署镇反及审查留用人员报告的 复电和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	(147)
中央转发华东局关于镇压反革命的补充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	(150)
中央关于引导民主人士参加土改工作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	(152)
对陈毅关于高干会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	(154)
转发陈丕显关于苏南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一日)	(155)

为《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签订一周年给斯大林 的贺电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	（156）
给马叙伦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	（157）
给黄炎培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七日）	（158）
关于第四十五军应集中广州、英德线整训待命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七日）	（160）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决议要点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八日）	（162）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解决房荒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八日）	（167）
中央转发察哈尔省关于取缔一贯道的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168）
给符定一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170）
中央关于印发和组织学习三个镇反文件的通知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171）
在《新民报》北京社社会服务部来信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173）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镇反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174）
转发川西军区清匪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176）
军委关于撤回新疆入藏部队问题给王震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177）
转发罗瑞卿考察广东、广西、江西镇反工作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179）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关于市政建设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181)
关于继续肃清福建一切股匪给叶飞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183)
对冯文彬《关于开展体育运动计划与建立政府体育 机构的请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184)
中央转发川东区党委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187)
中央转发川西区党委关于清匪反霸减租退押情况 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188)
中央关于向各界人士解释镇压反革命的必要性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189)
转发西南军区关于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191)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关于摧毁一贯道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192)
关于朝鲜战局和我军采取轮番作战方针给斯大林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	(193)
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日)	(198)
对刘少奇在北京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上讲话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五日)	(201)
关于修改《矛盾论》给陈伯达、田家英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八日)	(203)

转发罗瑞卿关于浙江省镇反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九日）	(205)
给杨尚昆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九日、二十日）	(207)
转发西南军区党委关于镇压反革命分子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一日）	(209)
给戴毓本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一日）	(212)
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四日）	(213)
关于校对《毛泽东选集》清样稿等给田家英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一四月）	(215)
中央关于通报山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黄祖炎被刺杀 事件的指示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219)
转发西南军政委员会公安部关于财经交通部门清理 反动分子总结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221)
关于让民主人士参观土改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222)
转发黄敬关于天津镇反补充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224)
转发福建省公安厅关于镇反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226)
给周世钊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九日）	(228)
转发中南局关于城市镇反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229)

对邓小平关于清查处理西南军政机关不纯问题报告的批语和复电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231)
转发北京市委关于人民群众拥护镇反的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233)
转发薄一波、刘澜涛三月份综合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235)
中央转发山东分局就黄祖炎被刺杀对所属市、地委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237)
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239)
关于西南军区工作给贺龙、邓小平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242)
中央转发华南分局关于军队干部参加地方领导工作的意见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244)
中央转发华东局关于镇反中如何对待民主党派成员问题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246)
中央转发罗瑞卿关于几个大中城市镇反工作考察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248)
转发河北省委关于沧县地委镇反工作经验的通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250)
关于同意上海市委镇反计划的复电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251)

转发河北省公安厅关于天津专区逮捕反革命分子 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253)
给李达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255)
转发北京市委关于召开市协商委员会扩大会议讨论 镇反问题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257)
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259)
转发黄克诚关于湖南镇反问题的意见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261)
转发山东分局关于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263)
转发中南局关于加强镇反宣传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264)
转发川西区党委关于组织党外民主人士参加土改的 经验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266)
关于组织民主人士参观土改、镇反给刘少奇等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268)
对刘少奇在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报告稿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269)
关于召集各界代表人物开会通报镇反情况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271)
转发空军党委关于镇反工作的检讨和决定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272)
关于播发许建国等在天津镇反大会上发言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73)

中央军委关于对越南援助等问题给西南军区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74）
关于彭友胜工作安排问题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75）
为中国戏曲研究院题字题词 （一九五一年三月下旬）	（277）
关于继续努力消灭残匪给叶飞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一日）	（278）
转发饶漱石关于镇反中清理外中内三层等问题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	（280）
转发中南局传达讨论政治局扩大会议精神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	（283）
转发北京市委关于大张旗鼓经过群众进行镇反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	（286）
给李介侯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	（287）
转发广东军区党委关于派遣工作组检查和帮助镇反 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三日）	（289）
给张云逸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三日）	（291）
给斯大林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六日）	（292）
给尤金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六日）	（293）
转发福建省公安厅关于镇反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七日）	（295）

为翻译《斯大林全集》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七日）	（297）
中央转发山东分局关于城市镇反经验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七日）	（298）
为了解朝鲜战况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九日）	（300）
给李维汉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九日）	（301）
转发天津市委关于企业系统查出内奸的情况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日）	（302）
关于镇反工作中两个突出经验的通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日）	（304）
转发南京市委镇反工作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306）
关于完全同意第五次战役部署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307）
转发济南市委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309）
转发东北军区党委镇反工作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310）
转发西北局关于加强镇反宣传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312）
转发天津市通过各界人民代表扩大会议进行镇反 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314）
转发山东军区关于镇反和审查不良分子的计划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315）

关于注意对付敌可能降落伞兵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317）
转发宿县地委关于运用农代会布置镇反工作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319）
转发罗荣桓等关于黄祖炎被害事件调查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九日）	（320）
对陈毅巡视福建工作报告的复电和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九日）	（322）
转发河北省农业厅审查旧人员的经验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日）	（324）
给杨尚昆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日）	（326）
转发师哲关于陪同费德林访问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327）
关于正确解释对旧人员“包下来”的政策问题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329）
转发中南局《关于镇反工作的补充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331）
转发华北局关于在工厂、企业、学校中开展镇反 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333）
对订制军用雨衣被奸商诈骗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334）
转发华东局关于十六个大中城市统一镇反行动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336）
给司徒美堂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337）

在军委关于同意第五次战役作战方针的电报稿上加写的一段文字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338)
给陈文新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339)
转发西南局关于镇反问题给川北区党委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三十日)	(340)
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教育》杂志题词 (一九五一年四月)	(342)
为治淮工程题词 (一九五一年)	(343)
转发第二十三兵团党委关于起义部队开展民主运动的总结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四日)	(344)
关于转发华北革大开展“忠诚老实政治自觉”运动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四日)	(346)
给张治中的信 (一九五一年五月五日)	(348)
关于同意苏联就美国对日和约草案所拟复文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六日)	(349)
中央转发华北局关于镇反问题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	(351)
转发谭震林关于杭州镇反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	(353)
关于印发南京市公安局纯洁内部的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	(355)
中央关于对犯有死罪的反革命分子应大部采取判处死刑缓期执行政策的决定 (一九五一年五月八日)	(356)

对中南军区关于华南海防战备报告的复电和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	（359）
在关于朝鲜战争结束前推迟解放金门的报告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	（361）
转发广东军区党委关于执行中央镇反指示的检讨 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	（362）
对《和平解放西藏协定（草稿）》的批语和修改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二日、十三日）	（363）
对中央军委兵工委员会关于今后兵工建设方针问题 意见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二日）	（365）
转发中南局关于纠正镇反中关门主义倾向指示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367）
转发察哈尔省万全县镇压反革命经验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369）
关于争取与尼泊尔建立外交关系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371）
转发苏南区党委关于清理“中层”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372）
转发第四军党委关于镇反工作总结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375）
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376）
中央关于转发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的通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384）

转发邓小平关于土改、镇反、抗美援朝综合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386)
关于鼓励部队继续剿匪给广西军区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389)
关于将捕人杀人的批准权一律提高一级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391)
中央转发察哈尔省委关于进一步普及镇反宣传计划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392)
转发中央办公厅秘书室关于处理群众来信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394)
关于清理“中层”问题给高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396)
在总政转发西北军区航空处镇反报告的批语中加写的 一段文字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七日)	(398)
对彭德怀要求早日公布志愿军后勤部领导人选名单的 电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七日)	(399)
中央转发华东局等关于涡阳事件的电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九日)	(400)
转发无锡市委关于组织民主人士参加反革命案件 审查委员会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九日)	(402)
应当重视电影《武训传》的讨论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日)	(403)

中央关于下发清理“中层”“内层”问题指示的通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406）
转发东北军区党委关于在军事系统进行镇反和清理	
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408）
中央批转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关于组织全国犯人	
劳动改造问题的决议的通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410）
关于同意目前收兵休整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411）
关于同意华南各军军事训练方针给谭政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413）
转发上海市委关于严防在控诉会上扩大打击面的	
通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415）
转发武威地委关于召开反革命家属座谈会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416）
在庆祝签订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宴会上的讲话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417）
给达赖喇嘛的信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420）
关于进军西藏的训令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422）
关于目前我军同美英军作战的战略战术问题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425）
在审阅《人民日报》社论稿时加写、改写的文字和	
给李维汉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427）

关于华东各城市收回捕杀反革命分子的批准权问题 给饶漱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431)
关于同意阻敌和兵力调动计划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433)
为了解我军阵地构筑和防守情况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435)
关于同意金日成来北京给金日成、高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436)
转发邓子恢关于城市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438)
对薄一波报批的关于购棉储棉工作给各中央局的 电报等文件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440)
关于中南地区今后清匪问题的指示给邓子恢等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442)
志愿军司令部关于阻击战指示中转述的一段文字 (一九五一年五月)	(444)
关于配备反坦克武器问题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一日)	(446)
中央转发云南省委关于初步整顿党组织的决定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一日)	(447)
中央转发武汉市委关于汉口特务纵火事件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日)	(449)
关于三兵团休整和接防问题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日)	(451)

关于部队作战和休整问题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日)	(452)
关于处理涉及重要民主人士及其戚友的案件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日)	(454)
关于准备粉碎正面之敌及侧面登陆之敌给彭德怀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四日)	(455)
关于金日成和高岗去莫斯科商谈朝鲜战争有关问题 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五日)	(456)
在审阅《人民日报》关于正确使用祖国语言的社论 稿时加写的一段文字 (一九五一年六月六日)	(458)
关于修筑进藏公路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八日)	(459)
关于金日成和高岗去莫斯科的时间和增加军事订货 等问题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九日)	(461)
关于六七两月我军部署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一日)	(463)
为了解敌占金化、铁原后的动态及我军部署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	(465)
关于朝鲜停战谈判及战场形势等问题给斯大林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	(467)
对聂荣臻关于迅速恢复第三兵团和第十九兵团战斗力 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四日)	(469)

转发华北局关于通县传达贯彻死缓政策的情况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五日)	(470)
在审阅杨耳《评武训和关于武训的宣传》稿时加写 的几段文字 (一九五一年六月)	(472)
在华南分局关于叶剑英患病的电报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六日)	(475)
对民主德国举行“德中友好月”的感谢电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	(476)
关于同苏方商谈先运三分之一步兵武器事给高岗 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	(477)
对翻译《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一文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	(478)
关于抓紧镇反和清理工作给陈毅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九日)	(480)
转发华东局关于华东军政委员会整理“中层”的 经验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九日)	(481)
转发华北局关于山西省直属机关审干情况报告 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九日)	(483)
在胡乔木关于《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一文中 几处提法的请示信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484)
关于请苏联提供六十个师装备并在六个月内运至中国 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486)

关于请苏联政府将所订各种武器按时运来给徐向前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488)
给李烛尘的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491)
给曾以鲁的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492)
给李介侯的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493)
给唐进的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494)
关于空军应抓紧作好参战准备的电报和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二十七日)	(495)
中央转发罗瑞卿关于犯人参加生产建设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497)
中央转发华北局镇反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498)
在符定一来信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500)
关于朝鲜停战谈判准备工作等问题给金日成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501)
关于六十个师的装备交货时间和朝鲜停战谈判问题 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503)
关于停战谈判时间、地点等问题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	(506)
关于停战谈判问题给金日成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	(509)

关于西南局工作给邓小平的复电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 (511)

在江西省委扩大会议总结部署镇反工作报告上的批注
（一九五一年六月） (513)

对《巩固和热爱我们的 伟大祖国》社论稿的修改^{〔1〕}

（一九五一年一月一日）

一

生产和国内外贸易的恢复，物价的调节，工人福利工作的发展，减租和土地改革工作的进行，农业税的减轻，灾荒和失业的救济，使中国劳动人民的生活有些得到了显著的改善，有些得到了初步的改善，有些则正在完成着改善生活的条件。

二

这就是说，中国人民必须在一九五一年巩固已经取得的经济阵地，认真地恢复和有重点地发展全国的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并为进一步的发展生产做有系统的准备工作。为此，必须发展最重要的和有关国防的工业和交通事业，继续兴修为发展农业生产所必需的水利事业，用大力发展为工农业生产所必需的国内贸易和合作事业，这些将构成一九五一年经济建设工作的重点。而认真改善工人、农民和其他劳动人民的物质生活，则是顺利进行这一切经济工作的重要条件之一。

根据毛泽东修改件刊印。

注 释

〔1〕本篇一、二是毛泽东对一九五一年《人民日报》元旦社论稿《巩固和热爱我们的伟大祖国》的修改。文中用宋体排印的，是他加写和改写的文字。毛泽东还将标题改为《在伟大爱国主义旗帜下巩固我们的伟大祖国》。

关于同意广西剿匪计划 给张云逸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日)

张、李、莫、卢〔1〕，并告邓、谭〔2〕：

俭电〔3〕所述剿匪计划甚好，你们过去几个月剿匪工作有很大成绩，甚慰。

毛 泽 东

一月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张，指张云逸，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二书记、广西省委书记、广西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李、莫、卢，指李天佑、莫文骅、卢绍武，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副司令员、副政治委员、参谋长。

〔2〕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指谭政，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常委、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

〔3〕俭电，指张云逸、李天佑、莫文骅、卢绍武一九五〇年十

二月二十八日关于广西军区冬季剿匪情况和一、二月重点剿匪部署给毛泽东并中南军区的报告。报告说：自一九五〇年十月十五日广西全省开始重点剿匪以来，由于在军事上集中兵力，正确地执行了宽大与镇压相结合的政策，并部分地结合了反匪霸的群众斗争，同时党政军民相互之间积极配合，七十天内歼匪五万五千八百九十一人。除个别地区外，全省土匪气焰已显著下降。关于剿匪计划，决定自十二月底和一月初先后展开两个重点区的剿匪。部署如下：第一，郁江、左江以南地区，共有匪万余人，以第四十五军全部及第二十一兵团的一个师，连同郁林（今玉林——编者注）、龙州、钦廉（当时属于广东，接受广西领导——编者注）分区部队共十七个团，统归第四十五军指挥，以灵山县境及六万大山为中心，于十二月底开始进剿，然后依据情况将重点移置十万大山和防城一带。第二，大小瑶山及其周围县境，有匪万余人，是广西匪患较严重地区，集中十四个团的兵力，于一月十日开始进剿，预定至二月底完全消灭该区之土匪和初步地发动群众。

关于订购和运抵汽车事 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日)

菲利波夫^[1]同志：

(一) 您在十二月二十五日关于朝鲜情况的来电中，提到苏联政府可以增加供应中国二千辆汽车一事，我们非常感谢，并请即将此批汽车作为军事订货供应。

(二) 原订汽车一万五千辆之第一批，五千辆中至十二月十五日止已运来四千五百辆，下余五百辆亦将于一九五一年一月五日运来，为此谨向您致谢意。

由于目前前方严重地需要汽车，我请求您可否考虑将第二批五千辆汽车于一九五一年二、三两月内运来，而第三批五千辆汽车及新增加的二千辆汽车于一九五一年四、五、六三个月内运来。如得您的同意，我们当将第二批及第三批所需汽车种类的单子送上。可否，请复。致

布尔什维克敬礼！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审定件刊印。

注 释

〔1〕 菲利波夫，又译菲里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中央关于同意华南分局 对海南岛的工作计划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华南分局，并告中南局：

十二月二十二日电悉。同意你们对海南岛的工作计划，请你们认真督促海南区党委加紧实行。海南有老区为核心，土改工作似可较为加快，似可在一九五一年秋季完成一半，一九五二年春季全部完成。只要土改完成，海南就在基本上巩固了。

中 央

一月四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军委转发华东、中南军区党委 关于征调老兵补充志愿军指示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各大军区，并告志司^{〔2〕}、九兵团：

兹将华东、中南两区十二月三十日对其所属的指示电发给你们参考。此次在全国范围内征调老兵（除新疆及入藏军），不但对志愿军的补充有极大意义，对整个人民解放军亦有极大意义，因为这样就使整个人民解放军的各部分均有志愿人员参加了抗美援朝战争，这件事的教育意义是很大的。请各大军区均认真进行这一征调工作，按时完成任务。

军 委

一月四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为中央军委起草的转发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中南军区党委关于征调老兵补充志愿军指示的批语。中央军委，指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成立的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在本书注释中简称“中央军委”。一九五四年九月举行的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不再设立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同年九月成立中国共产

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后，在本书注释中简称“中共中央军委”。

〔2〕志司，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的简称。

关于同意黄克诚对湖南军大旧军官中反动分子的处理意见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子恢^{〔1〕}同志，并告黄克诚^{〔2〕}同志：

十二月九日黄克诚同志关于湖南军大^{〔3〕}旧军官中反动分子的处理意见^{〔4〕}我认为正确的，不知你已回答否，如未回答，即照黄电意见处理为宜。

毛 泽 东

一月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

〔2〕黄克诚，当时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湖南军大，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政大学湖南分校的简称。

〔4〕黄克诚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九日在给邓子恢并毛泽东的电报中提出：湖南军大中有千余名旧军官，大部系陈明仁部及其他起义

部队的军官，其中有各色人员，也有坚决的反动分子。对军大的这批学员，不宜采取急躁处理办法，除其中个别特别反动的分子应逮捕惩治外，不宜逮捕惩罚过多，因为他们的罪恶都是过去的，解放后并无罪恶。如果大批逮捕枪决，对湖南将引起极大惊乱，影响的人就太多了。陈明仁，原国民党政府华中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兼第一兵团司令官，一九四九年八月和程潜率部在长沙起义。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南军区副司令员、第二十一兵团司令员。

关于修筑入藏公路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一

周、聂^{〔2〕}：

照西南意见^{〔3〕}，玉树、黑河^{〔4〕}、拉萨线公路较易修，而西南则只修甘孜、昌都线，以西不修。请再研究，是否令西北负责修玉树、黑河、拉萨公路？

毛 泽 东

一月四日

二

周、聂：

由新入藏，据王震^{〔5〕}称，修路即由部队担负，不另向中央支经费，只要五百辆汽车；五千骑兵亦不是一九五一年一次都去，今年只去千余。由青入藏，有两个问题，一是以现在玉树之八百骑兵为核心，招收若干青海藏人参加，能招收多少算多少，作为护送班禅^{〔6〕}入藏的兵力，尔后即作班禅的卫队；二是修路是否有经费，如无修至日喀则的经费，可否令西北负责修至黑河？以上请酌议拟复。

毛 泽 东

一月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本篇一是在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九日关于修筑入藏公路给中央军委的电报上的批语。本篇二是在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张宗逊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关于减派骑兵入藏问题给中央军委并报中共中央西北局的电报上的批语。

〔2〕周，指周恩来，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政协副主席、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部长、中央军委副主席。本册中，周恩来的主要职务未发生变化时不再作注。聂，指聂荣臻，当时任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

〔3〕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九日给中央军委的电报中提出：“从玉树经黑河到拉萨线，比较从昌都经三十九族太昭到拉萨线要易于修筑，因前者是高原的脊背较平。据报，后者则山大河多，困难特多。”“目前只修通甘孜到昌都段（或者再稍向前修一段）是可以的。从云南入藏的滇藏公路，已确定目前只修通大理到丽江段后，即不再继续修筑。至于南疆入藏之公路，目前暂时不修，我们认为可以的。”

〔4〕黑河，今西藏那曲。

〔5〕王震，当时任中共中央新疆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第一副司令员。

〔6〕班禅，即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当时在青海，是西藏地方宗教和政治领袖之一。

中央对高岗关于与苏联军事人员 建立良好关系的电报的批语和复电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一

华北、华东、中南、西南、西北各中央局和军区党委，并告军委空司、海司、炮司、防司、坦司^{〔1〕}、军事学院、军训部：

兹将高岗^{〔2〕}同志关于与苏联空军、炮兵、坦克人员建立良好关系对东北各省的指示电转发给你们，中央完全同意这一指示。你们各地凡有苏联军事人员之处均应采取此种态度。

中 央

一月四日

二

高岗同志：

你十二月二十九日致各省委及万毅^{〔3〕}等同志关于与苏联军事人员建立良好关系的指示电，我们完全同意，望即照此实行。在关内各地亦应如此，中央已有指示，并将你的电报转告各地。

中 央

一月四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空司，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司令部的简称。海司，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司令部的简称。炮司，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司令部的简称。防司，中国人民解放军防空司令部的简称。坦司，中国人民解放军摩托装甲兵司令部的简称。

〔2〕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万毅，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副司令员兼东北军区炮兵司令员。

给李讷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

小李娃^{〔1〕}：

你病了，我很念你。你好好养病，早日好了，大家欢喜。
下大雪了，你看见吗？

爸 爸

一月四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 小李娃，指李讷，毛泽东的小女儿。

对陈渠珍一案的处理意见^{〔1〕}

（一九五一年一月五日）

陈渠珍^{〔2〕}是湖南省人民政府委员，对他的处理应取慎重态度，不要轻率处理致使我们陷入被动。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在审阅中共中央一九五一年一月五日给中南局并湖南省委的电报稿时加写的一段文字。

〔2〕陈渠珍，曾任国民党军湘鄂川黔绥靖分署副主任、湘西行署主任，一九四九年八月随程潜在湖南起义。当时任湖南省人民政府委员，曾作为特邀人士列席第一届全国政协第二次会议。

给黄炎培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六日)

黄任老〔1〕：

华东局一月四日给所属党委关于土改的指示电〔2〕一件，送请察阅，并请掷还。顺致敬礼

毛 泽 东

一月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黄任老，即黄炎培，字任之，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常委、政务院副总理兼轻工业部部长、民主建国会常务委员会召集人。

〔2〕指示电，指中共中央华东局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关于土改问题给山东分局、各省区党委、上海市委、南京市委并报中央的电报。电报指出：华东第二次土改典型试验会议以后，各地放手发动群众已有成绩，千百万群众已经行动起来，中农已卷入运动，富农主动地想靠近我们，不法地主受到严厉镇压，地主阶级完全孤立，甚至天主教徒也大批参加斗争。在部分土改基本结束地区，已开始与参军运动结合起来，许多农民积极分子自觉地带头报名参军。但

个别地区也开始产生了“左”倾偏向，主要表现在个别乡村开始出现乱捕、乱打、乱杀的行为。此外，个别地方还有打菩萨、毁教堂十字架等行为，及提升阶级、算老账的趋势。电报要求各级党委在土改全面展开时期，必须集中力量加强领导，注意及时检查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及时纠正运动中的偏向，以保证土改的顺利进行。

对陶铸关于广西剿匪 工作报告的批语和复电

(一九五一年一月七日、九日)

一

陈、饶，邓、贺，习、张^{〔1〕}各同志：

兹将陶铸同志十二月三十一日电^{〔2〕}发给你们参考，并请你们转发所属剿匪尚处严重情况的地方和军队阅看。我们认为广西最近时期的经验是很好的，值得研究。

毛 泽 东

一月七日

二

陶铸同志，并告广西省委、中南局：

(一) 十二月三十一日关于广西剿匪工作顺利进展的报告已阅悉，甚好甚慰，已转华东、西南、西北三区参考。(二) 既然两大重点区^{〔3〕}土匪可以在三月以前剿清，请考虑进剿西北部土匪是否可以只要二十一兵团去而不要四十五军去，以便将四十五军从剿匪中解放出来于三月间即开至梧州地区整训待命，准备应付广东方面的万一情况。

毛 泽 东

一月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陈，指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邓，指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贺，指贺龙，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三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习，指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政治委员。张，指张宗逊，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

〔2〕十二月三十一日电，指陶铸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关于广西剿匪工作给中共中央中南局、华南分局并报毛泽东的报告。报告总结了最近时期广西剿匪工作的两条基本经验：一条是做到了更大集中兵力与更好组织党、政、民、财力量的配合。另一条是镇压、收枪、反霸、地方武装建设等几项剿匪的主要政策更加明确，执行得更好。陶铸，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一九五〇年十一月被派往广西帮助工作。

〔3〕两大重点区，指广西省的郁江、左江以南地区（即由梧州、南宁至龙州整个沿江以南直至钦州、合浦县廉州沿海）和大小瑶山及其周围县境两个匪患较严重的地区。

关于第四十五、四十六军集中 整训应付万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九日)

邓、谭、赵^{〔1〕}，并告叶、方^{〔2〕}：

一月六日电悉。(一) 广西方面剿匪进展顺利，据陶铸^{〔3〕}说三月以前南北两重点区剿匪即可完成。似此四十五军应即于三月内集中梧州整训，湖南的四十六军应于二月内集中郴衡线^{〔4〕}上整训，只要这两个军能于二、三月内集中上述地区，就可应付万一。(二) 江西南部的四十八军情况如何，如有紧急需要，该军是否亦可向广东调动，盼告。(三) 二十一兵团在广西南北两重点区剿匪工作完成后，如广东方面无紧急需要，应开到广西西北部剿匪以求锻炼，否则亦应集中梧州整训，究应如何届时再做决定。(四) 广东剿匪工作现在是否已特别抓紧进行，何以很久没有剿匪成绩的报告，请叶、方检查电告。

毛 泽 东

一月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笔录件刊印。

注 释

〔1〕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赵，指谭政、赵尔陆，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第二参谋长。

〔2〕叶，指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方，指方方，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三书记、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

〔3〕陶铸，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一九五〇年十一月被派往广西帮助工作。

〔4〕郴衡线，指湖南郴州至衡阳段铁路。

给饶漱石、陈丕显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日)

漱石、丕显^{〔1〕}同志：

黄炎培^{〔2〕}先生收到许多地主向他告状的信，我将华东局去年十二月所发关于纠正肃反工作中缺点的指示及一月四日关于纠正土改工作中缺点的指示^{〔3〕}送给他看，他比较懂得了一些。黄先生准备于本月内赴苏南各地去巡视，我已嘱他和你们接洽，到时望将全面情况和他详谈。

毛 泽 东

一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丕显，即陈丕显，当时任中共苏南区委员会书记。

〔2〕 黄炎培，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常委、政务院副总理兼轻工业部部长、民主建国会常务委员会召集人。

〔3〕 指中共中央华东局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关于土改问题给山东分局、各省区党委、上海市委、南京市委并报中央的电报。电报指出：华东第二次土改典型试验会议以后，各地放手发动群众已有成绩，千百万群众已经行动起来，中农已卷入运动，富农主动地想

靠近我们，不法地主受到严厉镇压，地主阶级完全孤立，甚至天主教徒也大批参加斗争。在部分土改基本结束地区，已开始与参军运动结合起来，许多农民积极分子自觉地带头报名参军。但个别地区也开始产生了“左”倾偏向，主要表现在个别乡村开始出现乱捕、乱打、乱杀的行为。此外，个别地方还有打菩萨、毁教堂十字架等行为，及提升阶级、算老账的趋势。电报要求各级党委在土改全面展开时期，必须集中力量加强领导，注意及时检查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及时纠正运动中的偏向，以保证土改的顺利进行。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关于工商界 抗美援朝运动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日)

各中央局，并转所属分局、省市区委党委：

中央希望各中央局、分局、市委、省委、区党委，对于工商业家的爱国运动，加以充分的注意。兹将北京市委关于北京工商业界抗美援朝运动的报告〔1〕发给你们作参考。

中 央

一月十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北京市委一九五〇年一月九日关于北京市工商界抗美援朝运动的报告说：北京市工商界于去年十二月九日所举行的庆祝平壤解放、反对美国侵略的示威游行，其队伍包括了全市一百三十六个行业，共五万三千人，显示了北京市工商界抗美援朝运动达到了一个高潮。这是北京市工商业资本家有组织的、带有广泛群众基础的、自觉的政治行动，由于他们政治觉悟的提高，明确地表示了反美的态度，就使我们反帝爱国统一战线更加巩固和扩大了。他们开始认识了自己的力量，和我们的关系也更加密切了。对于《人民

日报》以头版头条地位来报道他们的行动，感到兴奋，认为我们很看得起他们。同时，还有些人对于美国估计过高和对中国人民胜利前途认识不足。今后还需对他们继续进行系统的时事教育，清除美帝对他们的影响，特别是清除恐美、崇美思想。今后，党和政府及公营企业必须在各种工作中加强对私营工商业家的领导和团结教育。

关于志愿军第九兵团改善装备 和补足减员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日）

周、聂^{〔2〕}：

九兵团要求改善装备，补足骡马，早补新兵，请考虑解决。

毛 泽 东

一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宋时轮一九五一年一月九日给彭德怀、邓华并报中央军委等的电报上。电报说：第二次战役后，第九兵团各级干部普遍提出请上级设法提早补足减员兵额，如能补充四分之三的老兵，适当改善对空、对坦克和近战的装备，配足骡马，再经过一个半月整训教育后，一致充满信心地认为，全兵团所有部队可即担负较艰苦的作战任务。宋时轮，当时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邓华，当时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副司令员兼副政治委员。

〔2〕周，指周恩来。聂，指聂荣臻，当时任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

中央关于马寅初任北京大学校长事 给华东局的电报^{〔1〕}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日）

华东局：

子支电悉。马寅初^{〔2〕}先生兼任北京大学校长，华东又需要他留一时期，可让他在华东土改完成后即来京就职，在京常任。同时兼顾华东副主席职务，开全体会时去出席。他有信给马叙伦^{〔3〕}，说旧历年后即来，可劝其稍缓。华东教育部长问题，待征询陶丁^{〔4〕}本人意见后再告。

中 央

一月十日

根据毛泽东修改件刊印。

注 释

〔1〕这是经毛泽东审定修改的中共中央给华东局的电报。文中用宋体排印的，是他加写和改写的文字。

〔2〕马寅初，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委员、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浙江大学校长。

〔3〕马叙伦，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常委、政务院政务委员、教育部部长、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主席、中国民主同

盟中央常委。

〔4〕陶丁，身份不详。

同意中南军区集中兵力应付 广东方面情况给邓子恢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二日)

邓、谭、赵^{〔1〕}：

一月十一日电悉。即照你们的部署，从四月起集中六个军应付广东方面的情况，从六月起，再增加四十七军两个师。请督促各军按期完成此计划。

毛 泽 东

一月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赵，指谭政、赵尔陆，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第二参谋长。

关于防御国民党军队进攻厦门、汕头 给陈毅、饶漱石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三日)

陈、饶，邓、谭，叶、方^{〔1〕}：

(一) 据一月八日可靠情报称：何应钦^{〔2〕}代表蒋介石应麦克阿瑟^{〔3〕}之召赴东京，携有已为蒋所核准之计划，准备用二十至二十五万兵力攻占厦门、汕头，拟与麦魔具体研究此项计划及预计效果。何匪赴东京翌日，郑介民^{〔4〕}亦密飞东京，并携有大陆土匪武装分布及与台匪联络情况。该项情报又称：麦魔通知蒋贼可能在一月底宣布终止台匪出击大陆的限制等情。蒋匪进攻厦门、汕头可能性很大，望迅速研究对策。(二) 请陈毅同志考虑对厦门增加防御兵力，加强防御工事，加强炮兵及高射炮，储备粮食弹药，派去得力指挥人员，并须预筹由大陆向厦门的增援计划，务达击退进犯匪军，确保厦门之目的。请通知叶飞^{〔5〕}速筹对策电告。(三) 汕头及海陆丰必须迅速部署两个军，其办法为从广东三个军中以一个军的全部（三个师及军部）集中于该区域，湖南的四十六军立即出动直开该区域，并设立指挥两个军的指挥机关。请邓、谭筹划电告。(四) 福建、广东两省剿匪工作务须加紧督促，早日完成，不得迟误。

毛 泽 东

一月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陈，指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指谭政，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叶，指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方，指方方，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三书记、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

〔2〕何应钦，当时任台湾国民党“总统府”战略顾问委员会主任。

〔3〕麦克阿瑟，当时任“联合国军”总司令、美国远东军总司令。

〔4〕郑介民，当时任台湾国民党中央委员会第二组主任，专事对大陆的情报工作。

〔5〕叶飞，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第十兵团兼福建军区司令员。

在中央关于对朝鲜战争宣传 应注意之点给西北局的 电报稿上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

美国并没有准备在目前发动世界战争。

毛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毛泽东写在中共中央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三日关于宣传朝鲜战争胜利应注意事项给西北局的电报稿中他删去的“帝国主义发动世界战争的狂妄打算已遭受严重的打击”一句旁。

关于青海骑兵支队配合 第十八军入藏问题给邓小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小平^{〔1〕}同志：

张宗逊^{〔2〕}一月九日的电报你是否已看到，他提议以七百五十人及一千匹马的青海骑兵支队，携带一个半月粮食，配合十八军入藏，到拉萨及日喀则以后供给问题全由你们负责解决。你们是否同意此项提议，望考虑电告。

毛 泽 东

一月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

〔2〕张宗逊，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

关于改写朝鲜停战和谈判 问题备忘录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周〔1〕：

我已告彭〔2〕，叫他和金暂时不要来〔3〕，他们定二十四日开干部会，不可能来北京。因此，请你改写一个给金日成的备忘录〔4〕，我看后用电报发去征求金同意。

毛 泽 东

一月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周，指周恩来。

〔2〕彭，指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金，指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三日，周恩来向毛泽东报送斯大林本日回电时提出：“金能偕彭来此一谈最好”。斯大林回电的主要内容是：收到了中国政府关于朝鲜停战和谈判问题给苏联政府的备忘录，苏联政府认为中国

政府的提议是正确的。因为事情首先涉及朝鲜，希望毛泽东同志说服朝鲜政府，使其不反对中国政府的提议。

〔4〕指毛泽东要周恩来将中国政府关于朝鲜停战和谈判问题致苏联政府的备忘录，改写为中国政府致朝鲜政府的备忘录。致朝鲜政府的备忘录说：目前美国由于在朝鲜的失败，急想求一出路，最好是“光荣的停战”，否则，就是“有限制的战争”。但前者是我们所不能允许的，而后者又为英、法、印度等国所畏惧，故联合国朝鲜停战三人委员会直至一月十一日才提出先停战后谈判，而将谈判内容包括从朝鲜分期撤退一切非朝鲜军队，在朝鲜实行选举及讨论台湾和中国在联合国代表权等问题，并规定由中、苏、英、美四国代表举行会议的议案。联合国政治委员会可能通过这一议案，因为只要先停战，美国就有可能保存实力并使李承晚保有若干地区和武装资本，而谈判则可无限期地拖延下去。如果联合国政治委员会通过这一议案，我们拟在拒绝先停战后谈判这一点之后，并主动地提出下列主张：甲、提议在同意从朝鲜撤退一切外国军队及朝鲜内政由朝鲜人民自己解决的基础上举行有关各国的谈判，以结束朝鲜战争。乙、谈判内容，必须包括美国武装力量从台湾及台湾海峡撤退及远东有关问题。丙、举行谈判的国家，应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苏联、英国、美国、法国、印度和埃及七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地位即从举行七国会议起予以确定。丁、七国会议的地点，提议选在中国。关于上述种种，我们深愿得知朝鲜政府意见。

给徐悲鸿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悲鸿^{〔1〕}先生：

一月十三日给我的信^{〔2〕}并附石永懋先生所为书二本均已收到。同意先生的意见应对石先生予以照顾。最好在先生所办的学校予以位置，如不可能则请持此信向中央文教委员会接洽酌定解决办法。此复，顺致

敬意

毛 泽 东

一月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悲鸿，即徐悲鸿，画家、美术教育家。当时任中华全国美术工作者协会主席、中央美术学院院长。

〔2〕徐悲鸿给毛泽东信的时间应为一九五〇年十月十三日。徐悲鸿在信中说：“敬呈上石君永懋所著《论语正》一部，恳主席略为翻阅，一见其用心。因主席关心遗产，石君为其中一部门卓犖之工作者之一。念主席德泽之广，我院曾无，所用之人皆蒙恩惠，当不至独遗石君。其人失业，今石君困居天津，毫无照顾，又在壮年，其所造就，许多人惊服（悲鸿亦附和）。明知主席一日万机，但体主

席不令一人不得其所之意，不敢知而不言，故以相扰，还祈谅之。
敬请崇安！徐悲鸿挥上 十月十三日”。

给李思安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思安^{〔1〕}先生：

两次来信，均已收到，甚为欣慰。同意你来北京，如果你愿意和蒋竹如^{〔2〕}同学他们一道进革命大学学习一时期，则可以进该校，否则另想工作办法。来时可持此信向中共中央统一战线部李维汉部长接洽入学或工作问题。此复，顺致敬意

毛 泽 东

一月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思安，即李思安，新民学会会员。一九二七年大革命失败后赴印度尼西亚教书，一九五〇年回国。后任湖南省文史研究馆馆员。

〔2〕 蒋竹如，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时的同学，新民学会会员。长期从事教育工作。

给戴毓本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毓本^{〔1〕}先生：

十二月二十八日给我的信收到了，甚慰。假如你下了决心，又能吃苦，我同意你来北京进人民革命大学学习一时期，然后再做你所熟习的工作。或者不进学校，来京径做医务工作也好。来时可持此信向中共中央统一战线部李维汉部长接洽。如果你在湖南已有工作，并能安下去，则以不来为好。此复，顺致敬意

习梅^{〔2〕}兄同此。

毛 泽 东

一月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毓本，即戴毓本，杨开慧在湖南长沙福湘女子中学（简称福湘女中）、岳云中学读书时的同学。五四运动后，曾在毛泽东等创办的湖南自修大学学习，新民学会会员。

〔2〕习梅，即彭习梅，戴毓本的丈夫。

关于同意出版 《八一杂志》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

同意。

刘、周^{〔2〕}阅。退萧华办。

毛 泽 东

一月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中央军委总政治部主任罗荣桓、副主任傅钟和萧华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三日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上。报告说：为加强对部队的思想与工作指导，总结国防军队建设经验，总政拟出版一个全军性的综合杂志，定名为《八一杂志》，内容包括军事工作、政治工作、干部管理工作、后勤工作，作为军委的机关刊物，对象主要是团以上干部。报告还提出了指导委员会、编辑委员会名单。

〔2〕刘，指刘少奇，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央军委副主席。本册中，刘少奇的主要职务未发生变化时不再作注。周，指周恩来。

关于编印肃反、土改材料 给彭真的批语和信^{〔1〕}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二十二日、二十九日)

—

同意。肃反问题可照你意见办。

毛 泽 东

一月十五日

二

彭真同志：

前次收集土改材料中，可择其不需要修改的若干篇，连同在江西省委一月七日指示^{〔2〕}一件，印一本发党内及民主人士。需修改的，则不列入。篇数少点不要紧，有六七篇即可。以上请酌办。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二日

又有一件，是关于纠正错划阶级成分的，浙江省委向所属的指示^{〔3〕}，华东局和中央都加了按语转发华东各省及全国，此件待电报发出后，请你找来加印进去。

三

照此付印。印三百本，除发北京外，还可送华东、中南、西北、西南一部分。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本篇一是在彭真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三日夜给刘少奇并毛泽东的关于编印土改和肃反材料的信上的批语。信中说：关于肃反问题材料，也已选定，兹一并送上。现在似乎以先由公安部写一篇综合报告拿出去更好些，那样可以把问题说得更有系统、更有分寸些，因而可以免得过早地把一些问题提出来。待将来必要时再增选一些文件拿出去。如何，请批示。信中还说：送上所选土改文件请核定。饶漱石十二月五日给中央的报告，因在《解放日报》发表，故未列入。本篇二是关于编印已收集的土改材料给彭真的信。本篇三是在彭真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关于土改材料第一集选编情况给毛泽东的信上的批语。信中说：土改材料第一集遵示重新选过，共计九篇约一万四千多字。这样反右、反“左”、正面指示和经验总结都有了，很便于政协全国委员会组织讨论。兹将目录原件附上，请核定。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

委员。

〔2〕指中共江西省委一九五一年一月七日关于纠正土改中缺点给各地委的指示。

〔3〕指中共浙江省委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三日关于纠正错划阶级成分给各地委的指示。指示列举了一些地区普遍存在的将中农、小土地出租者错划为富农，将任过伪职的人员错划为地主的现象；分析了发生提升阶级成分的错误的原因，主要在干部思想上及工作上存在几种偏向。这些偏向是：（一）强调其政治上的错误，忽略其经济剥削状况、生活状况。（二）单纯的经济观点，做了群众的尾巴。（三）干部自己对阶级分析模糊不清，因而到划分阶级时，就提升了成分。（四）请示报告制度不严，批准制度执行不够。指示要求各级领导严重注意，深入检查，严格遵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并督促干部认真学习，凡在划阶级中模糊不清的问题，必须向上请示报告，一直到弄清为止。

给马叙伦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

夷初^{〔1〕}先生：

关于学生健康问题，前与先生谈过，此问题深值注意，提议采取行政步骤，具体地解决此问题。中共华东局一月十一日电报^{〔2〕}一件付上请察阅，其中第三项即谈到此问题，提出健康第一，学习第二的方针，我以为是正确的。请与各副部长同志商酌处理为盼！

敬礼！

毛 泽 东

一月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夷初，即马叙伦，字夷初，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常委、政务院政务委员、教育部部长、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主席、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常委。

〔2〕电报，指中共中央华东局、青年团华东工委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一日关于学校工作给华东各地党委、团委并报中共中央、青年团中央的电报。其中第三项谈到，由于国民党长期反动统治的结果，学生体质孱弱，患病者很多。但解放以来，各地未能很好注意“健

康第一，学习第二”之原则，因此造成公立学校学生的体格最差，大学比中学又差的现象严重存在，这点应引起十分警惕。应按华东高教会议的规定，适当减少正课时间，照顾学生健康需要。毛泽东在这一段文字旁边写了批注：“这是正确的。”

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 成立大会暨第一期开学典礼的题词^{〔1〕}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

努力学习 保卫国防

毛 泽 东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以华东军区军政大学、华北军区军政大学各一部为基础组成，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在南京成立并举行开学典礼，院长刘伯承。军事学院直属中央军委领导。

关于确保厦门和加强沿海防务 给陈毅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六日)

陈毅^{〔1〕}同志，并告饶^{〔2〕}：

寒午电悉。(一) 同意你的第一步和第二步计划，福建有四个军已很够了。厦门必须确保，有三十一军全部位于厦门及其附近当能担负这个任务。该军战斗力如何盼告。(二) 厦门必须多储粮弹，布置积极防空（不是消极防空），对守军指战员进行深入的政治动员，加强纵深工事，务必长期确保厦门。(三) 空军准备赴朝鲜参战，不可能顾及华东。(四) 除福建首先是厦门为敌人进攻重点已有部署外，江浙两省沿海亦需准备对付敌人进袭，因此二十四军应在常州地区照常整训，不要去福建。华东全军除剿匪者外，均须提高警惕，加强整训，准备对敌。(五) 请督促福建担任剿匪的四个师两个团积极动作，每星期要有成绩，成绩多者应受奖励，少者应受批评，犯错误应受处罚，务必早日肃清匪祸。(六) 华东全军应完全自力担负歼灭蒋匪进攻部队，不要希望外援。(七) 江浙散匪必须限期肃清。

毛 泽 东

一月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

〔2〕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

关于对反革命分子必须 打得稳打得准打得狠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七日)

饶、陈，邓、谭，邓、贺，习、张，薄、聂、刘，高、贺，叶、方^{〔1〕}诸同志：

顷接中南局转来湘西四十七军关于镇压反革命情况的报告，在湘西二十一个县中杀了匪首、恶霸、特务四千六百余人，准备在今年由地方再杀一批，我以为这个处置是很必要的。只有如此，才能使敌焰下降，民气大伸。如果我们优柔寡断，姑息养奸，则将遗祸人民，脱离群众。华北新区约有二千万左右人口是在一九四九年及一九五〇年两年内用比较和平的方法分配土地的，匪首、恶霸、特务杀得太少，至今这些地方的地主威风还有很多没有打下来，贫苦群众不敢抬头。一贯道^{〔2〕}等会门甚为猖獗，有众二百余万。故现在须重新提出镇压反革命的问题。而在华北老区及东北老区则因对反革命镇压彻底，人民高兴，生产积极，匪患绝迹。当然，我们不应重复华北老区在一九四六年及一九四七年许多地方所犯过的乱捉乱杀错误，在华东、中南、西南、西北各新区必须注意这一点。只要不杀错，又注意策略（事先事后向各界人民多做宣传解释工作，注意时间、地点，分期分批，分军队、地方等等），对于真正的匪首、恶霸及坚决的特务分子，必须在人民群众拥护

的基础之上，坚决地处以死刑。特别是那些土匪猖獗，恶霸甚多，特务集中的地方，要大杀几批。所谓打得稳，就是要注意策略。打得准，就是不要杀错。打得狠，就是要坚决地杀掉一切应杀的反动分子（不应杀者，当然不杀）。只要我们不杀错，资产阶级虽有叫唤，也就不怕他们叫唤。现当反美、土改两个高潮的时机，请你们抓紧此事，善为处理。湘西四十七军关于镇压反革命情况的报告附后。

毛 泽 东

一月十七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笔录件刊印。

注 释

〔1〕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陈，指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指谭政，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邓，指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贺，指贺龙，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三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习，指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政治委员。张，指张宗逊，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薄，指薄一波，当时任中共

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北军区政治委员。聂，指聂荣臻，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北军区司令员。刘，指刘澜涛，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三书记、政务院华北事务部部长。高，指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贺，指贺晋年，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副司令员。叶，指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方，指方方，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三书记、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

〔2〕一贯道，反动会道门之一。抗日战争时期，为日本特务机关所利用。日本投降后，被国民党所控制，并改名为“中华道德慈善会”。解放战争时期，一贯道在解放区继续进行各种破坏活动。从一九四九年起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各地人民政府先后明令取缔一贯道。

关于青海骑兵支队和班禅 入藏问题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七日)

宗逊〔1〕，并告仲勋〔2〕及贺、邓〔3〕：

一月九日电悉。同意你的提议，用青海骑兵支队携带一个半月的粮食配合西南军队入藏，到拉萨及日喀则后由西南负责解决给养问题。请即照此作准备，并注意：（一）从青海藏人中招收少数志愿兵，例如二三百人马，给以训练武装，加入骑兵支队；（二）班禅〔4〕集团随军入藏的各项准备工作；（三）该支队受十八军指挥，并编入十八军序列。

毛 泽 东

一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宗逊，即张宗逊，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

〔2〕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政治委员。

〔3〕贺，指贺龙，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三书记、西南军政

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邓，指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

〔4〕班禅，即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当时在青海，是西藏地方宗教和政治领袖之一。

在杨尚昆关于朱德患肺炎需要 休养的报告上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八日）

同意朱总司令休养计划，时间应长一点。

毛 泽 东

一月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杨尚昆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七日给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陈云的关于朱德患肺炎需要休养的报告上。报告说：朱总司令的肺炎已逐渐痊愈，惟需休养才能恢复身体的正常状态。现将傅连璋同志的报告送上。关于去南方休养事，我已遵照总司令的意见，去电广州、杭州调查两地的气候情况。待调查后，即会同医生提出具体意见，再报你们批准。后朱德去杭州休养。杨尚昆，当时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朱总司令，指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朱德，当时还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央军委副主席。本册中，朱德的主要职务未发生变化时不再作注。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傅连璋，当时任中央军委总后勤部卫生部副部长，并负责中央领导同志的保健工作。

给新疆和田专区各族人民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八日)

新疆省人民政府转和阗^{〔1〕}区各民族人民：

和阗区军民联欢大会一月一日来电已悉。感谢你们积极拥军优属，并为抗美援朝与保卫世界和平的努力，祝你们永远的团结和进步！

毛 泽 东

子 巧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审定件刊印。

注 释

〔1〕和阗，今新疆和田。

对彭德怀在中朝军队高级干部 联席会议上的报告稿的 批语和加写的文字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九日)

—

德怀^{〔1〕}同志：

在两军高级干部联席会议上的报告稿收到。这个报告的内容很好，但为了避免由中国人对朝鲜的政策和工作作出决定的语气，为了避免泄漏军密的可能（许多事实和数字可以口说不要写出），并为了使行文更为简洁，现将你的报告稿在文字上和某些意思上略加修改发上，请再依据情况予以斟酌，并请事先送金首相^{〔2〕}阅正，商得其同意。

毛 泽 东

一月十九日

根据修改件刊印。

—

以金日成同志为首的朝鲜劳动党和人民军，在朝鲜五年来

的斗争中有了伟大的成绩，他们坚决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建立了为人民服务的人民政权，建立了英勇的人民军，和苏联、中国及其他人民国家建立了友好关系，现在又正在和美国侵略军及李承晚〔3〕匪军进行着英勇的斗争。因此，一切在朝鲜的中国志愿军同志必须认真地向朝鲜同志学习，全心全意地拥护朝鲜人民，拥护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拥护朝鲜人民军，拥护朝鲜劳动党，拥护朝鲜人民领袖金日成同志。中朝两国同志要亲如兄弟般地团结在一起，休戚与共，生死相依，为战胜共同敌人而奋斗到底。中国同志必须将朝鲜的事情看做自己的事情一样，教育指挥〔员〕战斗员爱护朝鲜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不拿朝鲜人民的一针一线，如同我们在国内的想法和做法一样，这就是胜利的政治基础。只要我们能够这样做，最后胜利就一定会得到。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金首相，指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金日成。当时还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3〕李承晚，当时任韩国总统。

中央关于转发河南省委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和给中南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一

华东局、西南局、西北局、华北局、东北局，并请转发所属省市区党委：

我们认为河南省委一月十三日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报告〔1〕是正确的，特发给你们参考。我们希望各省委、市委、区党委都有一个关于镇压反革命的总结性的报告。

中 央

一月二十一日

二

中南局，并转河南省委：

我们收到了河南省委一月十三日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报告，我们认为这个报告是很好的，业已转各中央局及各省市区党委参考。请中南局亦将这个报告用电报转发湘、鄂、赣、粤、桂五省参考，请这五省每省写这样一个总结性的肃反报告。

中 央

一月二十一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河南省委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三日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给中央的报告说：河南省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在纠正右倾倾向后，取得了很大成绩。这一重大的革命行动，在社会各方面不可避免地引起了巨大反响：工农基本群众很高兴；地主阶级不再气焰高涨；民主人士中除左倾者积极拥护外，另一部分表示“摸不着底”，缄默寡言；工商界也表示沉默、小心，有“莫谈国事”之味；城市学生和机关新干部中也有些震动。而有些地区的领导已为胜利所迷惑，开始出现不清醒的现象。根据上述情况，省委决定一般停止逮捕，杀人要更加讲究策略，严禁草率从事的现象。该放者经过一定手续，通过群众，迅速处理释放，有意识地把空气松弛一下。同时，结合抗美援朝及土改等群众运动，广泛进行宣传工作，讲明政策，说明理由，稳定各阶层群众。但对漏网的反革命分子，则继续追踪缉捕，务使归案。

关于镇反部署给上海市委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上海市委，并告饶、陈〔1〕：

你们一月六日关于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十二月的综合报告，由华东局转来，业已收到，甚好，甚慰。在这个报告中提到了今年一二月份的几项中心工作，也是好的。其中说到你们准备在一月份中给予反革命分子以有力打击，望你们对此进行周密的侦察布置。布置好了，同时动作，做一次准确的逮捕。然后好好清理审讯，处决一大批真正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在上海这样的大城市，在今年一年内，恐怕需要处决一二千人，才能解决问题。在春季处决三五百人，压低敌焰，伸张民气，是很必要的。请你们在华东局直接领导下，斟酌情形，妥善处理。南京方面，请华东局指导该市市委好好布置侦捕审讯，争取在春季处决一二百个最重要的反动分子。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陈，指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上海市委第一书记。

关于华东应准备独力 歼灭可能进犯之敌的电报^{〔1〕}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一）同意即将二十五军开往福建，使福建共有四个军。
（二）浙江的二十一、二十二两军，上海附近的二十三、二十四军，照你们部署不变，浙江加紧督促剿匪，务于二、三两月内完成任务。（三）杨得志部^{〔2〕}准备入朝参战，但二野三个军已集中河北，第二批三个军亦可于六月以前集中河北。如江浙有事，可给你们三个军使用。但你们应尽现有力量加强整训，准备独力歼灭台匪可能的进犯。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给陈毅并告饶漱石电报的一部分。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

〔2〕杨得志部，指杨得志任司令员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九兵团。

祝贺意大利共产党成立 三十周年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隆哥^{〔1〕}同志和意大利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全体同志们：

值此意大利共产党成立三十周年之际，谨向你们致以热烈的祝贺。意大利共产党在过去反对法西斯主义的斗争中以及在现在反对美国的侵略和战争计划、争取人民民主的意大利的斗争中，已经得到巨大成绩，因而使自己成为全意大利工人阶级和全意大利爱国人民的核心。我们坚信你们的正义事业在托里亚蒂^{〔2〕}同志和意共中央的正确领导之下，必定要得到最后的胜利。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 毛泽东

根据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三日《人民日报》
刊印。(有修改件)

注 释

〔1〕隆哥，当时任意大利共产党中央副书记。

〔2〕托里亚蒂，后译陶里亚蒂，当时任意大利共产党中央总书记。

关于建议再开一次城市工作会议给邓小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小平^{〔1〕}同志，并告漱石、子恢、仲勋、一波、高岗^{〔2〕}各同志：

一月八日综合报告^{〔3〕}收到阅悉。方针正确，成绩很大，甚慰。你们的第一次城市工作会议开得有成绩，甚好。假如可能的话，在今年五月一日以前，请你再召开一次城市工作会议，对城市工作，主要是对工会工作，对工商业的领导方向和对城市政权问题，加以深入研究，并做出某些决定，为四中全会讨论工会工作准备材料。四中全会准备在五月开，请按此部署工作。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

〔2〕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

军政委员会主席。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3〕综合报告，指邓小平一九五一年一月八日关于中共中央西南局一九五〇年十一、十二两月工作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报告着重汇报了农村减租退押运动开展的情况和第一次城市工作会议情况，说：这两月全区主要进行两件工作，一为农村的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一为城市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西南区完成征粮工作后，在十一月份先后转入减租退押运动，运动的发展一般尚属正常，但因为这是一个极其广泛的群众运动，我们的干部多为青年学生，骨干很少，故在运动中也出现不少的乱子。目前主要问题还是防止束手束脚，不敢放手发动群众和包办代替、命令主义，以免“煮夹生饭”和“吃回头草”。等到退押浪潮过去，大部退了的时候，及时转入清理，说服群众分别对待中小地主。关于城市工作，已专门召集了一次城市工作会议。会议的主要收获，在于自此以后，我们将加强对于城市工作的研究和指导。会议中着重批判了党内较为普遍的看不起工人的思想，明确了依靠工人阶级应成为党的指导思想，应把它贯彻到各项工作、各个部门中去。

关于对反动分子判刑问题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叶、黄、萧、林^{〔1〕}，并告中南局：

一月十七日电悉。广东情况已明了，你们的部署是正确的，希望努力完成任务。此外，望注意镇反工作。凡与剿匪有关的匪首、恶霸、大特务，可由军区、军分区的军事法庭判处死刑；凡与剿匪无关的反革命重要分子，则由地方法院及军管会的军法处判处死刑；乡村普通恶霸及不法地主，则由农民斗争、监视及由人民法庭判刑，如此分三方面进行，可期迅速，又较妥当。广东必需有计划地处决几千个重要反动分子，才能降低敌焰，伸张正气，望妥慎布置施行。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叶，指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黄、萧、林，指黄永胜、萧向荣、林平（即尹林平），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副司令员、第一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第二副政治委员。

关于第四十五军等部队行动 部署给陶铸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陶铸^{〔1〕}同志，并告邓、谭、叶、方^{〔2〕}：

一月十五日电悉。四十五军争取早日结束剿匪待命开韶关、广州线整训备战；二十一兵团确定在广西境内剿匪及驻防；四十九军争取在五月或六月以后能集中使用，望按此意图进行部署。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陶铸，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一九五〇年十一月被派往广西帮助工作。

〔2〕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指谭政，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叶，指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方，指方方，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三书记。

对河北阜平、曲阳 灾区救济问题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周^{〔2〕}：

应当批准此项要求。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河北省人民政府主席杨秀峰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关于阜平、曲阳两县灾情及解决办法给省人民政府转呈政务院等的报告上。报告说：河北阜平、曲阳山区去年雹、水、风、虫各灾均重，人民生活极为困难，尤以阜平为甚。历史上山区人民衣着困难，灾后棉衣破烂、棉被缺少情况更严重。许多灾民衣不蔽体或以夹填棉，冰天雪地无法出门生产。阜平全县及曲阳山区均系老区之老区，华北机关曾长驻此地，群众与我血肉相关。中央前拨我省寒衣数量较之募得总数比例很小，可否再增拨棉被、寒衣各十数万套。同时，阜、曲两县山田滩地冲毁沙压，畜牧业远非战前可比，如不从长期扶植生产、封山育林着手，则山地困难不易解决，故逐

年贷款扶助生产实有必要。以阜、曲两县言，今年贷一百五十万斤米，以本省全省山地生产贷款补助说，有两千万斤米之数，即可做出很多事情。如是三五年后，可以收很大效果，较之年年救济并不多费。

〔2〕周，指周恩来。

给张澜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表方^{〔1〕}先生：

西南局书记邓小平同志给我的报告^{〔2〕}一件，送上请察阅（可要您的秘书念给您听），可以看出西南工作的一般情况。阅后请予掷还。先生身体好吗？甚为系念。顺致敬意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表方，即张澜，字表方，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全国政协常委、中国民主同盟中央主席。

〔2〕报告，指邓小平一九五一年一月八日关于中共中央西南局一九五〇年十一、十二两月工作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报告着重汇报了农村减租退押运动开展的情况和第一次城市工作会议情况。参见本册第67页注〔3〕。

中央转发华北局关于抗美援朝 和推销土产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华东局、中南局、西北局、东北局，并请转发所属各分局、省委、市委、区党委：

华北局负责同志在下列报告中提出的两项经验〔1〕值得注意，特别是关于推销土产的经验，应在全国推行起来，请你们务必加以研究，仿照推行为要。

中 央

一月二十三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两项经验，指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薄一波、第三书记兼财经工作委员会主任刘澜涛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日给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中总结的开展抗美援朝运动和推销土产两项经验。报告说：（一）关于抗美援朝运动，主要是将运动深入到各阶层，用以提高人民的政治觉悟，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统一战线，并给各种工作以新的推动力。（二）关于推销土产，已获得如下经验：（1）国营商店、合作社和私商，应积极恢复和开辟新旧商业网，这是给土产找出路的

最重要的一环。(2) 根据产、运、销三者有利，和双方遵守合同信用的原则，广泛推行代购、代销、运输等各种形式和各方面的合同。(3) 选择经济要地，建立有强大吞吐能力的货栈。(4) 经过合作社，在社员中广泛开展各种形式的赊购存货业务。(5) 动员和组织私商经营土产，城市和地方党政要在各方面给以帮助。(6) 组织群众性的运输，克服运输力不足的困难。(7) 动员群众进行短距离的推销。

关于撰写介绍《实践论》文章 给陈伯达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伯达〔1〕同志：

我还是和过去差不多，拟于一周后去附近地点正式休息一时期，行前当找你一谈。关于介绍《实践论》，《学习》上有了一篇〔2〕，我没有全看，你写文章时请翻阅一下。你文章写成时，如有时间，可以给你看一遍。〔3〕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伯达，即陈伯达，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马列学院副院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毛泽东的秘书。

〔2〕指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五日出版的《学习》杂志第三卷第八期社论，题为《〈实践论〉——学习和工作的指南》。《学习》杂志由中共中央宣传部理论宣传处主办。

〔3〕陈伯达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一日致信毛泽东说：近日在写一篇《学习〈实践论〉》，写完后，不知您能否看一遍？陈伯达写的

《学习毛泽东同志的〈实践论〉》一文，后作为《人民日报》一月二十九日社论发表。

关于转发广西镇反报告的批语 和给张云逸的复电^{〔1〕}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三日、二十四日）

—

陈、饶^{〔2〕}及华东军区党委会，邓、谭^{〔3〕}及中南军区党委会，贺、邓^{〔4〕}及西南军区党委会，张、习^{〔5〕}及西北军区党委会，聂、薄^{〔6〕}及华北军区党委会，并请转发所属各军区、兵团及军的党委会：

请你们检查一次军队中军以上党的领导机关及负责同志对于中央一九五〇年十月十日关于纠正在镇压反革命活动中的右倾偏向的指示，是否引起了注意，是否传达了 this 指示，自己在剿匪工作及帮助地方工作中是否有过这种右倾偏向及是否克服了这种偏向，将检查结果向军委做一次报告。根据广西方面的报告，广西军区在剿匪工作中，曾经犯了警^{〔7〕}人的右倾错误，宽大无边，不杀匪首、恶霸及其他反革命分子，以致匪祸猖獗，达于极点，土匪越剿越多，人民受害极大。广西于去年九月起开始纠正此种错误，三个月中，正确地杀了匪首、惯匪及其他首要反动分子三千余人，情况就完全改变过来，匪焰大降，民气大伸。现将中南军区政治部一月十六日转来广西报告^{〔8〕}一份转发给你们阅看，这是一篇极有价值的报告，希望

你们认真研究，并做出自己的结论报告我们。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三日

二

云逸^{〔9〕}同志，并告子恢、剑英^{〔10〕}：

一月十六日电^{〔11〕}悉。广西工作大为开展，歼匪九万余，处决匪首、恶霸三千余，土改亦已发动，匪焰大落，民气大伸，成绩甚大，我及中央同志都很高兴。云逸同志患病亟须休养直到病愈为止，到广州后请叶、方^{〔12〕}妥为照料。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本篇一是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政治部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六日向中央军委总政治部转报的中共广西省委关于广西执行镇压政策前后情况的报告上的批语。本篇二是对张云逸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六日关于广西剿匪情况给中共中央中南局、华南分局并转毛泽东报告的复电。

〔2〕陈、饶，指陈毅、饶漱石，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

〔3〕邓、谭；指邓子恢、谭政，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第三政治委员。

〔4〕贺、邓，指贺龙、邓小平，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

〔5〕张、习，指张宗逊、习仲勋，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政治委员。

〔6〕聂、薄，指聂荣臻、薄一波，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华北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

〔7〕在古代汉语中，“警”通“惊”（惊）。

〔8〕广西报告，指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政治部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六日向中央军委总政治部转报的中共广西省委关于广西执行镇压政策前后情况的报告。报告说：广西全省仍有匪四万，剿匪一年来，比原有数仅减少百分之五十。其中最主要的原因之一，是执行政策的宽大无边。其中，很多地方匪首一个未杀，除上送一部外，余皆释放。其结果是，助长了匪特凶焰。有些匪首回去后，即杀我工作人员、进步群众，或重组党羽、聚匪杀群众、烧民房。匪威胁群众说：政府对我们宽大，你们要帮助政府，我们对你们可不宽大。博北县一村农会主席捉一匪首，后被释放，该主席全家被匪残杀；宜山分区土匪把一位给部队带路的民兵处死；柳州分区一农会会员全家四十二人，被土匪杀掉四十一人；刘墟附近三十多农民为我运输，被土匪截住杀死在河沿上。总计一年来土匪杀害我方人员不下三千人。对此，群众埋怨不满，惧土匪而不敢靠近我们；部队剿匪情绪也受到影响，有着剿匪无头的顾虑。自九月整风纠正宽大无边偏向后，在全省对作恶多端的匪特实行坚决镇压的政策，开始使土匪对我畏惧动摇，分化了土匪的内部，纷纷向我投诚；鼓舞了群众剿匪斗争情绪，不少群众自动送情报和带路、慰劳军队、积极参加农会等等，取得显著成绩。至十二月中旬来看，还没有听到乱杀或杀多的呼声。估计在配合军事进剿与政治攻势，再继续严厉镇压，

降匪数目将更增加，到那时以少杀多关为宜。

〔9〕云逸，即张云逸，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二书记、广西省委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10〕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11〕一月十六日电，指张云逸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六日关于广西剿匪情况给中共中央中南局、华南分局并转毛泽东的报告。报告说：我们进入广西对于整个情况研究抓得不紧，某些工作不能适时大力放手去搞，以致未能适应今天形势发展的需要，这是错误的。但经过七、八、九月整风总结，接收工作及部队夏休整训后，广西剿匪工作有新的转变。特别是十一月，毛主席来电指示和中南局、中南军区来电指示及叶剑英、陶铸两同志陆续亲临指示下，对于剿匪工作的进展作用很大。自从十月中旬实行冬季重点剿匪计划以来，到十二月终为止，共歼土匪九万余人，获得初步胜利。在冬季重点区基本上消灭了股匪，匪焰下降，投诚日多。现在进入驻剿、清匪、反霸、发动群众阶段。对于毛主席给予我们今年五月前肃清全省股匪的任务是能够完成的。至于土改，第一期计划二十二个县，已实行试点，正在逐渐扩展。计划今年完成五十五个县，其中虽有困难，当积极克服。最近，我身体较前不好，脸部有些浮肿，据医生检查，须停止工作，休养才能恢复。我拟不日赴广州，一面汇报广西工作，一面在广州检查身体和休养一时期。

〔12〕叶，指叶剑英。方，指方方，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三书记。

转发邓小平关于西南局 十一、十二月综合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漱石、子恢、剑英、仲勋、一波、高岗〔1〕同志：

兹将邓小平同志一月八日的报告〔2〕转给你们，可以看出西南工作的概况。其中提到西南已开了一次城市工作会议，着重地批判了党内较为普遍的看不起工人的思想，明确依靠工人阶级应成为党的指导思想，应把它贯彻到各项工作各个部门中去等语。现在华东、中南、西北各区正处土改和镇压反革命等项工作的高潮，许多同志当然很忙，但请你们考虑，腾出一段时间，在五月一日以前，召开一次城市工作会议，着重地研究和解决依靠工人阶级的思想问题、工厂管理问题、工会工作问题，为四中全会讨论这个问题准备意见。四中全会拟在五月召开，请你们按照这个时间部署工作。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

军政委员会主席。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2〕报告，指邓小平一九五一年一月八日关于中共中央西南局一九五〇年十一、十二两月工作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报告着重汇报了农村减租退押运动开展的情况和第一次城市工作会议情况。参见本册第67页注〔3〕。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

关于沿海设防和 构筑工事问题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邓、谭、赵、苏^[1]，并告陈、唐、张、周^[2]，及剑英、漱石、陶铸^[3]，及广西军区：

一月十七日电悉。(一) 过去未经你们察看〈查勘〉设计，盲目地构筑工事，浪费甚大，是一教训。以后凡需支用经费，构筑工事、要塞，修建道路、房屋、仓库等项，均需经过你们派人察看〈查勘〉设计，做出预算，经过中央审核批准，然后动手兴建，否则不予报销。(二) 虎门要塞修建计划已定，费用照发。(三) 榆林港是否照虎门那样建筑一个炮兵团的要塞，你们可设计作预算电呈考虑。(四) 对海外守岛部队做出两个方案是对的。珠江口外各岛中必须坚守者，应有物质准备，也是对的。(五) 汕头至大亚湾一线及其他海岸线与内地，根本不要修筑什么工事或要塞，敌来让其登陆，并须诱其深入，然后聚而歼之。军队须离开海岸线，驻在便于按照上述意图歼灭敌人的适当地点，从事整训，不要去守海岸线。为稽查特务潜入及打灭少数匪众登陆，应由保安队及地方武装担任。(六) 修复公路上的桥梁是必要的，但只要普通军车能行即可，不要特别大修，按此规模修建的费用可以照发，否则不发。(七) 敌人进攻，只有蒋匪，不会有外国人。蒋匪有五十万军队，其

中海军、空军、军事学校、军事机关、地方部队、军人家属等占了二十余万，能作战的正规陆军最多三十万人，至少须留十万人守备台湾，故能动用侵粤侵闽侵浙者最多不过二十万人。即使他集中二十万人打一处，只要他登上大陆，我均可以两三个军至多三四个军各个歼灭之。在我们方面，只有虎门、厦门、舟山、吴淞四处及珠江口外某些海岛必须确保，不令侵入。其余一切海岸线，都不要守而要让他进来，以利聚歼。海南岛不是能养活十万以上军队的地方，敌在十万人以下登陆，我有一个正规师及冯白驹部〔4〕在岛上坚持，再将四十三军主力加上去，即可各个歼灭之。许多共产党员打了二十几年的仗，忽然把经验都忘了，到处修工事，畏敌如虎，你们应加教育，叫他们不要如此。（八）在厦门、舟山、吴淞三处修建阵地及福建、浦东等地修理道路桥梁，请陈、唐、张、周指示下面注意只择十分必要者好好设计修建之，务须避免浪费。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赵、苏，指谭政、赵尔陆、苏静，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第二参谋长、副参谋长。

〔2〕陈，指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唐、张、周，指唐亮、张震、周骏鸣，当

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参谋长、副参谋长。

〔3〕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陶铸，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一九五〇年十一月被派往广西帮助工作。

〔4〕指原由冯白驹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琼崖纵队。冯白驹，当时任中共海南岛区委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第三副政治委员兼海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转发华东局关于镇反反应注意 之点的电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子恢、剑英、小平、仲勋、一波、高岗〔1〕同志：

华东局给福建省委电所说肃反反应注意之点，我以为是对的。即为了打落敌焰，伸张民气，对匪首、惯匪、恶霸及确有证据的重要特务和会门头子，应当放手杀几批。为了不致弄错，使自己陷于被动，对尚无证据的特务及会门头子，应当进行侦察，取得确证，而不要随便捕人杀人。分清这两种情况的界限是必要的，请你们转知所属注意为盼。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

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中央转发山西省委关于取缔一贯道的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各中央局，并转所属分局、省市区党委：

关于取缔一贯道〔1〕，以山西的经验为最完全，最正确，也最彻底，山西省委（书记赖若愚）的总结〔2〕也写得很好，特转给你们研究，各地均可仿行，以期有计划地彻底地取缔一贯道及其他各种会道门，并消灭其中反革命重要分子。和作战一样，不打无准备之仗，不打无把握之仗，山西省委在准备和实行取缔一贯道的大规模斗争中是做到了这一点的，故成绩甚大，值得全党研究。

中 央

一月二十四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一贯道，反动会道门之一。抗日战争时期，为日本特务机关所利用。日本投降后，被国民党所控制，并改名为“中华道德慈善会”。解放战争时期，一贯道在解放区继续进行各种破坏活动。从一九四九年起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各地人民政府先后明令

取缔一贯道。

〔2〕山西省委的总结，指中共山西省委一九五一年一月九日关于取缔一贯道的情况给华北局并报中央的报告。报告说：山西省取缔一贯道的工作，着手于一九四九年冬，经过一年的准备，于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中旬才在全省范围内展开全面取缔。这次全面取缔工作，规模很大，作法稳当，秩序井然，没有造成恐怖，未生任何骚动。其原因有六：（一）准备充分。其中包括：（1）打入侦察，确切地掌握一贯道的全面情况；（2）选择重点试验，取得具体经验；（3）不断地进行宣传揭露，组织宣传攻势；（4）经过整风和党员训练班，批判麻木不仁的态度，端正政策思想；（5）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堵塞工作中的漏洞。凡此一切，都给全面取缔工作准备了条件。（二）动作一致。全省范围同于十一月十二日动手搜捕，十天内，各地均照预捕名单基本上完成了任务。（三）宣传及时。（1）宣传方式多种多样。（2）宣传内容根据取缔行动和群众思想变化而确定，一个时期有一个中心。（四）政策明确。（五）步骤稳当。取缔工作分三个步骤：第一步，捕捉职业道首，摧毁其领导机关，陷其整个组织瘫痪。第二步，对小道首教育训练，令其登记、悔过，分别情况，给予管制。第三步，经过深入的揭露工作，组织道众诉苦、控告，在觉悟的基础上展开退道运动。（六）全党动员。各级党委书记，亲自督促指导。所以，不论在搜捕时和宣传揭露上，各方面配合都较好。

关于编印学校反美斗争 文件给彭真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彭真^{〔1〕}同志：

请考虑，将学校反美斗争文件，清出若干件，例如西南局一月二十日的报告及早一晌南京市委的一个报告^{〔2〕}，印一本，发各民主人士及党内高级干部。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

〔2〕 指中共南京市委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七日关于南京学生反美控诉运动情况向华东局并中央的报告。报告中谈到的经验主要是：发动学生联系自己的切身体会，控诉美帝国主义，揭穿它的欺骗宣传，克服崇美、恐美思想，并召开全市学生代表的控诉大会和举行全市学生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示威大游行，激发反美爱国热情，推动抗美援朝运动。

关于转送张澜复信 给邓小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小平^{〔1〕}同志：

你一月八日报告^{〔2〕}我送给张表方^{〔3〕}先生看了，现将他的复信^{〔4〕}转给你看。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

〔2〕报告，指邓小平一九五一年一月八日关于中共中央西南局一九五〇年十一、十二两月工作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报告着重汇报了农村减租退押运动开展的情况和第一次城市工作会议情况。参见本册第67页注〔3〕。

〔3〕张表方，即张澜，字表方，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全国政协常委、中国民主同盟中央主席。

〔4〕复信，指张澜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给毛泽东的信。信中说：邓小平同志一月八日报告已详阅。关于退押进行情况，言之

甚详，处理亦甚当。西南押租，系预防佃户不能缴纳佃租而为之预押，要到退佃时才退押，实在是一种剥削。今天土地权收归国有，主佃关系已不存在，当然应该退押。报告上说，等到退押浪潮过去，大部分退了的时候，及时转入清理，说服群众分别对待中小地主，对于确有困难的中小地主，多在“缓、少、不”三字上做文章，对顽固的则交法庭处理。将来能够切实审慎照此做去是很好的。

转发苏南区党委关于召开 民主党派座谈会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罗迈〔1〕同志：

此件〔2〕可印发到统战会议的各同志，并可要他们带回去给更多的同志看看。请要各中央局、分局、省市区党委的统战部一律定期召集，或有大事召集各民主党派代表人士开会，如苏南这次会议一样，并向中央统战部作报告，不开会不报告者认为失职。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罗迈，即李维汉，当时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全国政协秘书长、政务院秘书长、政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委员。

〔2〕此件，指中共苏南区委员会统战部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关于苏南区第一次民主党派座谈会的情况给华东局并华东局统战部的报告。报告说：苏南区党委统战部召开的这次民主党派座谈会，就中国共产党同民主党派的关系和民主党派的工作交流了情况，

增进了了解，统一了思想，加强了相互间的团结，到会各党派代表都非常满意。

给傅作义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宜生^{〔1〕}兄：

二十三兵团最近情况报告^{〔2〕}一份，送上请察阅，阅后请予掷还。二十三兵团进步如此之大且快，可为庆贺！顺致敬意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宜生，即傅作义，字宜生，一九三一年至一九四六年，长期任国民党政府绥远省政府主席。在国民党军华北“剿匪”总司令部总司令任上，于一九四九年一月在北平率部接受和平改编，并对董其武率部在绥远起义作出贡献。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委员、水利部部长、绥远省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央军委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绥远省军区司令员。绥远省，一九五四年六月撤销，原辖地区划归内蒙古自治区。

〔2〕最近情况报告，指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三兵团政治部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二日关于部队纪律和军民关系情况给华北军区并绥远军区、省委的报告。报告谈到第二十三兵团于一九五〇年十二月

二十二日从绥远出发，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全部到达河北景县龙华镇一带，作为抗美援朝的二线兵团整训补充。该兵团在遵守群众纪律和军民关系上有显著进步，当地政府和群众比较满意，部队也受到教育。第二十三兵团是曾隶属傅作义部的原国民党政府绥远省政府主席董其武部。一九四九年九月十九日，董其武率部在绥远起义。一九五〇年十二月改编为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三兵团，董其武任兵团司令员，高克林任政治委员。

草拟的参加政治局会议 讨论工会工作的人员名单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一月二十九日下午七时政治局开会讨论工会工作问题。

地点：颐年堂

到会人：在京政治局委员。^{〔1〕}

薄一波，刘澜涛，黄敬；陈伯达，安子文，蔡大姐，冯文彬，李维汉，聂荣臻，王稼祥；李立三，刘长胜，黄火青，张维桢，刘子久，陈少敏，刘宁一，许之桢；陈郁，滕代远，何长工，钱之光，龚饮冰，王铮（诤）；李运昌，胡乔木，廖鲁言，杨尚昆。^{〔2〕}

刘、周、陈^{〔3〕}阅，交尚昆办。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在“到会人：在京政治局委员”右侧，他人旁注“彭真、洛甫、董老、林老”。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组织部部长、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北京市委书记。洛甫，

即张闻天，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董老，指董必武，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主任。林老，指林伯渠，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人民政府秘书长。

〔2〕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委员、华北局第一书记。刘澜涛，当时任中共中央候补委员、华北局第三书记。黄敬，当时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天津市市长。陈伯达，当时任中共中央委员、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马列学院副院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毛泽东的秘书。安子文，当时任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蔡大姐，指蔡畅，当时任中共中央委员、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主席。冯文彬，当时任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书记。李维汉，当时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聂荣臻，当时任中共中央委员、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王稼祥，当时任中共中央委员、外交部副部长、中国驻苏联大使。李立三，当时任中共中央委员、政务院政务委员、劳动部部长、中央职工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刘长胜，当时任中共中央候补委员、上海市总工会主席。黄火青，当时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天津市总工会主席。张维桢，当时任中华全国总工会东北工作委员会主席。刘子久，当时任中华全国总工会文教部部长。陈少敏，当时任中共中央候补委员、中央职工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刘宁一，当时任中共中央职工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许之桢，当时任中华全国总工会秘书长。陈郁，当时任中共中央候补委员、燃料工业部部长。滕代远，当时任中共中央委员、政务院政务委员、铁道部部长。何长工，当时任重工业部代理部长，因到苏联访问，由副部长刘鼎代为参加会议。钱之光，当时任中共纺织工业部党组书记、纺织工业部副部长。龚饮冰，当时任中共轻工业部党组书记、

轻工业部副部长。王诤，当时任中共邮电部党组书记、邮电部副部长。李运昌，当时任中共交通部党组书记、交通部副部长。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廖鲁言，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政务院参事室主任。杨尚昆，当时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

〔3〕刘，指刘少奇。周，指周恩来。陈，指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

在印度大使举行的 印度国庆会上的祝词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印度民族是伟大的民族，印度人民是很好的人民。中国、印度这两个民族和两国人民之间的友谊，几千年以来是很好的。今天庆祝印度的国庆节日，我们希望中国和印度两个民族继续团结起来，为和平而努力。全世界人民都需要和平，只有少数人要战争。印度、中国、苏联及其他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团结起来，为远东和平、为全世界的和平而努力。庆祝印度国庆，祝贺印度人民，祝贺你们的总统。

根据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人民日报》刊印。

给齐白石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白石^{〔1〕}先生：

来信^{〔2〕}收到，已转寄湖南省人民政府王首道主席请他酌情处理。此复，顺致
敬意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白石，即齐白石，画家。当时任中国美术工作者协会委员、中央美术学院名誉教授。

〔2〕来信，指齐白石一九五一年年初给毛泽东的信。信中反映了日本友人送给齐白石的放置湖南老家的铜像在土改中被打碎一事。

关于准备发起第四次战役 分别给彭德怀、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

德怀^{〔1〕}同志：

(一) 一月二十七日二十四时给我的电报^{〔2〕}及给各军准备作战的命令均已收到。

(二) 我军必须立即准备发起第四次战役，以歼灭两万至三万美李军^{〔3〕}，占领大田、安东^{〔4〕}之线以北区域为目标。

(三) 在战役准备期间，必须保持仁川及汉城南岸桥头堡垒，确保汉城，并吸引敌人主力于水原、利川地区。战役发起时，中朝两军主力应取突破原州，直向荣州、安东发展的计划。

(四) 中朝两军北撤十五至三十公里，发表拥护有限期停战的新闻是不适宜的，敌人正希望我军撤退一段地区，封锁汉川，然后停战。

(五) 第四次战役后，敌人可能和我们进行解决朝鲜问题的和平谈判，那时谈判将于中朝两国有利。而敌人则想于现时恢复仁川及汉城南岸桥头堡垒，封锁汉江，使汉城处于敌火威胁之下，即和我们停战议和，使中朝两国处于不利地位。而这

是我们决不能允许的。

（六）我军没有补兵，弹药也不足，确有很大困难。但集中主力向原州、荣州打下去，歼灭几部分美军及四五个南朝鲜师的力量，还是有的。请你在此次高级干部会议上进行说明，此次会议应即作为动员进行第四次战役的会议。

（七）我中朝两军在占领大田、安东之线以北区域以后，再进行两个月至三个月的准备工作，然后进行带最后性质的第五个战役，从各方面说来都比较有利。

（八）宋时轮兵团〔5〕，应即移至平壤、汉城、仁川、水原区域休整，并担任巩固该区域，防止敌人在仁川及镇南浦登陆。在将来的第五次战役中，该兵团即担任西部战线之作战。

（九）执行第四次战役时，请你考虑将中朝两军主力分为两个梯队，各带五天干粮，第一梯队担任突破及一段追击，第二梯队担任又一段追击，以便能使战役持续十天至十二天，歼灭更多敌人。

（十）你的意见如何盼告。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八日十九时

二

沙哈诺夫〔6〕同志转菲里波夫〔7〕同志

菲里波夫同志：

目前美国军队企图向仁川及汉城附近的汉江沿岸进攻，有使中朝两国军队不能不中断正在进行的休整，立即着手准备打第四个战役的形势。现将本日我给彭德怀的电报一件发给您，

请您考虑：我们这样做，在国际形势上是否适宜，并以您的意见告我为盼。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笔录改定件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彭德怀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七日二十四时给毛泽东的电报说：（一）为增加帝国主义内部矛盾，可否播发中朝两军拥护限期停战，人民军与志愿军从乌山、太平里、丹邱里线，向北撤十五至三十公里的消息，如同意，请由北京播出。（二）敌继续北犯，我保持桥头阵地甚困难，出击将破坏整训计划，推迟春季攻势，且目前兵员、弹药、粮食全无补充，最快亦须下月才能勉强出动。如我暂时放弃仁川及桥头阵地，国内外政治情况是否许可？如不能停止敌北进，政治上又不许可放弃汉城、仁川，即须被迫部署反击，但从各方面考虑甚为勉强。以何者为好，盼示复。

〔3〕指美国军队和李承晚任总统的韩国军队。

〔4〕安东，今辽宁丹东。

〔5〕宋时轮兵团，指宋时轮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的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九兵团。

〔6〕沙哈诺夫，又译沙哈罗夫、扎哈罗夫，当时任苏联政府派驻中国的军事总顾问。

〔7〕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关于发布惩治反革命条例和 审判反革命罪犯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

刘、周、陈、彭真^{〔2〕}同志：

此件^{〔3〕}关涉军事及法院权限，应由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开一次会通过，并用主席名义公布。事前召集政协常委及政府委员，法院、司法部、检察署、公安部人员开一次座谈会取得同意；在此次会上，应有人报告最近时期镇压反革命的情况。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二

在军管时期应当如此。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 本篇一是毛泽东写在刘少奇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关于

惩治反革命条例起草中的几个问题的来信上的批语。本篇二是毛泽东针对刘少奇信中“审判反革命罪犯仍以照现在办法归各地军事法庭为好”一句而写的批语。

〔2〕刘，指刘少奇。周，指周恩来。陈，指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

〔3〕此件，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修正草案）》。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一日，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发布命令，正式公布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

关于嘉奖西南剿匪部队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贺、邓、张、李^{〔1〕}，并告华东、中南、西北各军区及福建、广东、广西军区：

你们一月六日送来的一九五〇年一年剿匪工作总结报告^{〔2〕}，收到阅悉，路线正确，方法适当，剿灭匪众八十五万人，缴枪四十余万支，成绩极大，甚为欣慰，望即通令所属，予以嘉奖。尚望你们继续努力，为干净剿灭残存匪众近四万人而奋斗。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贺，指贺龙，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三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邓，指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张、李，指张际春、李达，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西南军区副司令员兼参谋长。

〔2〕报告，指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一九五一年一月六日关于一九五〇年剿匪工作的总结报告。总结报告说：自成都战役结束

后，即以全力剿匪作为全军的中心任务。一年来，全军不分上下，不分兵种，不分部队与机关、学校，均参加了这一斗争。剿匪斗争所采取的主要措施是：（一）组织一元化的剿匪斗争。（二）集中兵力，重点进剿。（三）军事进剿、政治攻势和发动群众三者密切协同。（四）开展捕捉匪首运动与镇压匪首工作。（五）争取少数民族参加剿匪。

给张澜的信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表方^{〔1〕}先生：

西南去年剿匪工作，颇有成绩，消灭匪众八十余万，缴枪四十余万，残余匪众已不足四万，两三个月即可完全剿灭。送上西南军区最近由地面送来之总结报告^{〔2〕}一件，假如您有精神的话，可以一阅。可以慢慢看，一星期内还我即可。顺致敬意！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表方，即张澜，字表方，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全国政协常委、中国民主同盟中央主席。

〔2〕报告，指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一九五一年一月六日关于一九五〇年剿匪工作的总结报告。参见本册第107页注〔2〕。

关于不要到处修工事 给张云逸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张、莫、李、卢^[1]，并告中南军区、广东军区、华东军区：

一月二十五日电悉，所提修建边防工事计划，根本不适合我军的作战要求。如敌来攻，海上者应当让其登陆，而不要阻止其登陆；越南者^[2]应当让其侵入，而不要阻止其侵入。不论敌从海上来，从越南来，均应当让其深入内地，不要怕失掉钦州、廉州、防城、龙州、南宁及其他城市，而应当让它进这些城市。我军应当位于纵深机动地区，待敌深入，然后包围歼灭之。这就是我军历来战胜敌人的办法，为什么你们忘记了。你们计划到处设防，到处修工事，摆成被动挨打的姿势，使我军丧失主动，丧失歼敌的机会，是完全错误的。目前你们工作的重心，应是减租、退押、清匪、反霸，有步骤地有把握地实行土地改革，严厉镇压反革命，大杀几批匪首、惯匪、恶霸，及罪大的会门头子与特务分子，这些，就是最重要的巩固国防的工作。广东方面，除虎门必须筑要塞及珠江口外某几个岛上应修必要的工事和堡垒之外，其他地方亦一概不修工事，不守海岸线，敌来诱其深入，聚而歼之。华东方面亦只在厦门、平潭、舟山、吴淞四处的某些必要地点修筑要塞和工事（这些是确定要修的），其余亦一概不修。广西地处大陆，距台湾很远，

逃越匪部人数甚少，完全没有什么可怕，不应该修任何工事。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笔录件刊印。

注 释

〔1〕张，指张云逸，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二书记、广西省委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莫、李、卢，指莫文骅、李天佑、卢绍武，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副政治委员、副司令员、参谋长。

〔2〕越南者，指在广西战役中逃入越南境内的国民党军白崇禧集团残部。

关于华东沿海构筑工事 问题给陈毅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陈毅^{〔1〕}同志，并告饶^{〔2〕}，及中南军区、广东军区、广西军区、华东军区：

鉴于广东方面过去时期未经中南军区勘察指导设计，到处做工事，结果无用，浪费极大，此次华东在厦门、平潭、舟山、吴淞四处修筑要塞或工事，在福建修南平、同安公路，务请你们注意事先给以指导。第一，不要在指定地区不经研究设计随便修建，以致无用浪费；第二，在指定地区内亦只择最需要者做，不要到处做；第三，大陆海岸线及内地根本不要做；第四，大陆兵力，位于纵深地区，敌来应让其登陆然后相机歼击之，不要到处防守，不要阻其登陆；第五，建筑材料，必要者不可吝惜，照需要支给，但仍须防止浪费，注意废物利用，注意节省。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

华东军区司令员。

〔2〕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

军委查询第十八军 入藏物资准备情况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西南军区：

一月二十四日西北军区给你们的电报，你们谅已收到。该电第二项所述入藏部队必须携带之皮衣、皮帽、帐篷、饭锅、水桶、黑矾、大蒜、料袋、牛绳等二十余种物品，十八军是否业已准备好，望查告。

军 委

一月二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笔录件刊印。

对达赖喇嘛的代表到新德里后 应如何对待的请示电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周^{〔2〕}：

（一）应接见；（二）应同意来北京。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中国驻印度大使袁仲贤和大使馆参赞申健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五日给外交部副部长李克农的关于达赖喇嘛近期情况和他的代表索康扎萨到新德里后应如何对待的请示电上。请示电说：前西藏代表团中文翻译彭泽扎西转来报告，称最近他去西藏亚东会晤了达赖喇嘛，达赖有派代表到北京谈和的意愿，但年纪很轻、主不了事等情。另有消息称“所谓西藏外交部长索康扎萨，日内将来新德里与印外交部商谈要事”。根据以上各节，现有两点请示：（一）索康扎萨至新德里时，如来见我，是否接见。（二）如再要派人去北京，我是否可同意。达赖喇嘛，西藏地方宗教和政治领袖之一。

〔2〕周，指周恩来。

给云南镇康县各族人民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云南省人民政府转镇康县各民族人民：

你们欢迎中央访问团大会的来电已收到。我深深感谢你们，并祝你们日益团结与进步。

毛 泽 东

一月二十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件刊印。

关于统一领导完成广西 剿匪、土改等任务给陶铸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三十日)

陶铸^{〔1〕}同志，并告广西省委、中南局及叶、方^{〔2〕}：

一月二十七日电^{〔3〕}悉。布置甚妥，照此执行。四十五军在三月间调走后，广西尚有四十九军，二十一兵团及地方部队，必须把一切股匪、潜匪肃清，一切匪首捉起，一切非法枪支起掉。干部不足，即由四十九军、二十一兵团及地方部队中抽出大批干部，配合地方干部，用包干制办法，划分区域，负责到底，将剿匪、清匪，起枪，捉杀匪首、恶霸、特务，减租、退押，直到分配土地、建立政权、建立地方武装全套工作做完，方算完成任务。为要完成此任务，所有军队，必须统一于省委、地委领导之下，实行领导的一元化。张云逸^{〔4〕}同志现去广州休养，提议陶铸代理省委书记，不要回武汉，或者回来报告一次立即去广西。总之广西极为重要，工作必须做好，上述提议是否适宜，请中南局考虑电告。

毛 泽 东

一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陶铸，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政治部主任。一九五〇年十一月被派往广西帮助工作。一九五一年二月五日，陶铸代理中共广西省委书记。

〔2〕叶，指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方，指方方，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三书记。

〔3〕一月二十七日电，指陶铸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七日关于广西剿匪问题给中共中央中南局转毛泽东的报告。报告介绍了第四十五军在三月间抽走后，广西剿匪兵力的安排与部署，指出：目前全省实际已消灭土匪五万来人。现全省正规土匪部队还有约三万，分布在西北部约两万，东南部六十几个县潜散之匪还有约一万余人。现东南部自桂林经柳州、南宁至镇南关以东、以南广大地区，对土匪的打击的确是惨重的，近来很少听到那里有匪活动。交通畅通，市集恢复，城市较前繁荣，人心安定，群众积极要求分地，扩兵非常容易。如不放松，各地区仍不完全撤去部队守备，并把县区队充实起来，土匪再像以前那样集成大股活动，确实是困难的。但只要东南部不把潜散匪搞干净，不把尚有相当大数目的匪首搞到手，与尚有的大量的所谓民间枪支（均为好枪，全省约尚有二三十万支）完全为我所掌握，则不能谓广西剿匪已解决问题。这又不是单靠军队所能解决的问题。而现在广西的群众工作是很弱的，主要是缺乏人手与缺乏经验。要靠部队真正把群众工作做起来，确有许多困难。详细意见，我二月初回中南局当面报告，请示解决。

〔4〕张云逸，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二书记、中共广西省委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关于注意玉树地委 开展医疗贸易工作的经验 给邓小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一月三十日)

小平〔1〕同志：

此件〔2〕不知西北局发给你们没有，如未，可看一看，并请转告十八军同志注意玉树的经验。

毛 泽 东

一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

〔2〕此件，指中共青海省委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二日向西北局转报的玉树地委关于在少数民族地区开展医疗、贸易工作的报告。青海省委指出：玉树地委的报告证明，在青海少数民族地区，开展医疗、贸易工作是接近群众与联系群众的一种很好的工作方式，今后更应重视。玉树地委在给青海省委的报告中说：（一）医疗队兼贸易

组认真研究了关于医疗、贸易的工作方针，在具体工作中细心耐烦，诚心诚意地执行着这个方针。贸易组深刻联系为人民服务的思想，通过以货易货的方式，认真执行自由贸易、等价交换与公平交易的方针，不怕麻烦，满足了当地群众的琐碎日用品需要。群众受到很大感动。（二）大家体会到医疗、贸易工作是接近群众、深入中下层的最好方式，能逐步地消除当地人民的怀疑戒备心理，因而宣传了政策，提高了党的影响，拉近了与群众的距离。（三）今后工作应着眼于稳住上层，团结教育争取中层，注意教育基本群众。（四）医疗组要切实把握能治好不能治坏的原则。今后还应注意扶植乡间小商，研究帮助组织乡间小型合作社问题。

在华东军区关于修建水吉 至建瓯公路的请示电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一月三十日)

周〔1〕：

此件〔2〕请你与陈、薄〔3〕商复。据称已四次请示未得复。

毛 泽 东

一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周，指周恩来。

〔2〕此件，指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陈毅、政治部副主任唐亮、参谋长张震、副参谋长周骏鸣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关于福建水吉、建瓯新线公路不应停建给中央军委并报中共中央华东局并告华东军政委员会交通部的电报。电报说：水吉、建瓯新线公路修建，在军事上极为重要。就其目前加强闽、粤沿海战备，大批物资南运，尤觉该线之修筑刻不容缓。如按华东交通部转中央交通部指示，即行停工，造成损失尚属事小，而今后入闽战略交通不能保障，事关重大。我们曾四次请示，迄未获复。一月三十一日，周恩来批示总理办公室军事秘书雷英夫：先以电话告唐亮同意，交

刘昂查明再电复。刘昂，当时任总理办公室秘书。

〔3〕陈，指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薄，指薄一波，当时任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兼财政部部长。

关于土改工作应注意的几个问题^{〔1〕}

（一九五一年一月）

土改工作主要应注意是否真正发动了群众，由群众自己动手（由上面派干部帮助）推翻地主阶级，分配土地。只要合乎这个方向就是好的。有些偏差，例如侵犯中农，破坏工商业，划错阶级成分，消灭富农，使地主一律扫地出门以及捉人太多等等，应由省委、地委两级随时指导纠正。要求一点不出乱子是很难的，只要省、地两级掌握得好，随时纠正偏差，使农民群众高高兴兴地减了租，退了押，清了匪，反了霸，分了土地，农会、乡政权和民兵都掌握在以贫雇农为骨干的人们的手里，那就很好了。北京若干民主人士到各省去看看，有益无害。是我们叫他们去的，不是他们自己要求的。他们到了，是则是，非则非，老老实实地向他们讲明白，他们不会妨碍土改的。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为转发中共中央中南局关于发动群众做好土改工作给江西省委、湖南省委的指示所写批语中关于土改工作的一段文字。这个批语是准备发给各中央局书记的。毛泽东的这个批语还

谈到镇压反革命问题，但现在保存下来的稿子没有写完，并将包括土改工作在内的全部批语又均用墨笔划去。划去的原因不详。

中共中央关于纠正电报、报告、指示、决定等文字缺点的指示^{〔1〕}

（一九五一年二月一日）

中央及军委各部委、政务院党组、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分局、大市委、省委、区党委、地委、军区、兵团、军，及专员公署以上政府的党组负责同志，及民众团体的党组负责同志：

关于纠正电报、报告、指示、决定等文字缺点的指示

现在党政军来往电报及其他报告、指示、决定等文件，写得好的，确实不少。这些电报或文件，写得清楚明确，生动活泼，使人便于阅读，发生极大效力。但同时，尚有许多文电，在文字上存在着严重缺点，必须予以纠正。这些缺点之最常见者，有滥用省略、句法不全、交代不明、眉目不清、篇幅冗长五类。兹分别规定纠正办法如下：

（一）不许滥用省略。现在许多电报、文件中，对人名、地名、年月日、机关名、事物名，滥用省略，使阅者很费记忆和猜想的工夫，有时简直莫名其妙。这种现象，应依以下规定予以纠正：

甲、除对大家习知的中央某些负责同志，各中央局、中央分局的某些负责同志，野战军（大军区）的司令员、政治委

员，有时（不是一切时间，也不是多数时间）在电报上下款可以写姓不写名，或姓下加职衔，例如“毛主席”、“周总理”、“陈饶”、“彭习”等以外，一般情况，无论在电文中，或在上下款，须一律写姓名，不得只写姓不写名。必要时，还须在姓名之前加上职衔，例如“河北省人民政府主席杨秀峰”，“苏南区党委书记陈丕显”，“十九兵团司令员杨得志、政治委员李志民”。

乙、地名一律用全名，例如“上海”、“福州”、“广州”、“重庆”，不得写成“沪”、“榕”、“穗”、“渝”，“福建”不得写成“闽”，“湖南”不得写成“湘”。仅在两个以上著名城市或著名省份联写在一起使人一看就明白的时候，例如“京津”、“沪宁”、“豫鄂湘赣”、“粤桂边界”等，或者和其他文字结合在一起成为流行的特殊用语的时候，例如“沪东”、“皖北”、“津浦路”、“天兰路”等，始得用简称。

丙、普通文电，均须注明月日。紧急文电，须注明月日时。正式公布文件，须注明年月日。凡月日时，概用普通数字，不得用地支^[2]和韵目。例如“二月一日十四时”，不得省称“丑东未”。年份概用全数，不得省略。例如，“一九五一年”，不得写成“五一年”。

丁、机关名称，概用全名。例如，“东北局组织部及宣传部”不得省称“东北组宣”，“空军司令部”不得省称“空司”，“全国总工会”不得省称“全总”。

戊、事物名称，除其省称确已为全国人民所普遍熟悉者，例如“中共”、“反帝”，得于非正式场所使用外，其余一律用全名。例如，“减租减息”、“生产救灾”，不得省称“双减”、“生救”；“土匪特务”（指土匪与特务），或“特务匪徒”（指特

务为匪类)，不得省称“匪特”。在一切正式文电中，则应尽量避免省称。例如，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不得省称“马、恩、列、斯”，美帝国主义不得省称“美帝”。

己、凡有特别生僻的语词，其意义为多数阅者所不能了解者，应作必要的注释。

(二) 必须遵守文法。电报文句虽应力求简洁，但不得违背文法。必要的主词、述词、宾词，必须完备无误。单句、复句，必须分清。代名词，必须紧跟所代的名词。形容词、副词词尾，尽可能分用“的”、“地”，加以区别（形容词是形容名词的，例如“帝国主义是垂死的资本主义”，故在名词之前用“的”字区别之。副词主要是形容动词的，例如“坚决地打倒帝国主义”，故在动词之前以“地”字区别之）。如此，方能使条理分明，意义确定。至于信件和公布的文件，不但文字应当完全，标点亦须正确。为解决此一问题，《人民日报》不久将连载文法讲座，望全党予以注意。并望地方县委、县政府以上，军队师以上负责干部，至少有一人学会文法，以便负责修正文电字句。

(三) 纠正交代不明的现象。

甲、凡请示的文电，均须写明情况和自己的要求和意见（转发下级请示文电，亦应说明自己意见），并写明希望何机关或何人于何时答复何项问题。凡答复的文电，均须写明系答复何机关或何人于何时提出的何项问题。凡指示的文电，对下级的要求，亦应规定明确。例如，应由何机关如何办理，或于何时报告办理情况等。总之，每件事都要交待六个“什么”，即什么事、什么人、什么时候、什么地方、什么样子、什么原故。仅在绝对明了时，始可有所省略。

乙、为了便于交待清楚，除了综合性的报告及指示以外，必须严格执行一事一报制度，禁止在一个文电中包括不相干的几件事，禁止用党内的文电来兼代党外的文电。

丙、不论报告、请示或指示的文电，如为不但向着一人一机关，而且有兼告他人他机关之必要者，应于写明主管的人或机关之后，写“并告”二字，再接写他人或他机关，以明责任。

丁、凡转发文电，须全文转发或摘要转发者，应将受件的人或机关、为什么转发此文电的道理、转发的人或机关及转发的时间，写在该转发文电的前面，而将该转发文电列在后面，以清眉目；并须将转发文电的上下款及年月日照旧保留，不可省略。

戊、凡文电中引用他人他机关文电语句，首先须写明何人何机关于何时说的，然后写上引用的语句，在该语句前后作引号（方括弧），接着写上“等语”二字。如引用的语句的内容不是意见而是事情的叙述，则接写“等情”二字。下面再写自己的意见，以清眉目。

（四）纠正眉目不清的现象。除简短者外，一切较长的文电，均应开门见山，首先提出要点，即于开端处，先用极简要文句，说明全文的目的或结论（现在新闻学上称为“导语”，亦即中国古人所谓“立片言以居要，乃一篇之警策”〔3〕），唤起阅者注意，使阅者脑子里先得一个总概念，不得不继续看下去。然后，再作必要的解释。长的文电分为几段时，每段亦应采用此法。一个文电有几层意思或几项要求时，必须注意按照条理，分清层次，以数目字标明段落和项目。

（五）凡文电必须认真压缩。各级领导同志责任重大，事

务繁剧。向领导同志或机关请示或作报告时，必须反对两种倾向，即应请示报告而不请示报告的倾向和不应请示报告而随便请示报告的倾向。在写请示文电或写报告时，必须注意文字的简明扼要，条理清楚，便于阅读。现在有很多文电，既嫌冗长，又嫌杂乱。其原因，是未经压缩，说了许多无须说的空话，或者没有分清条理，把杂乱无章的草稿随便往上送。其结果，使领导同志对这些文电很难看，或者就没有看，等于白写。今后一切向上级机关请示或报告情况和对下级发布指示的文电，所有起草和批阅文电的同志，必须以负责的精神，至再至三地分清条理，压缩文字，然后发出，否则应受批评。但压缩是指分清条理，去掉空话，并不是说可以省略必不可少的词类，可以违背文法，也不是说可以不顾文字的形象性和鲜明性。有些写得好的报告，虽然篇幅颇长，却能引人阅读，使人不厌其长。有些写得不好的报告，虽然篇幅不长，却使人难看。这里的区别就在是否有条理，是否说空话和是否合文法。

以上各项，望各级党委切实执行。

为了顺利执行这个指示，请各级负责同志将本指示印发各机关所有负责起草及批阅文电的同志，在适当的会议上做传达，并在党内刊物上予以登载。

为求确实生效起见，中央责成中央办公厅及各中央局办公机关，按照本指示所提出的各项标准，在一九五一年四月底，将本年度一月至四月份收受文电分别作第一次检查，对执行得好的机关予以通报表扬，对执行得不好的予以通报批评。以后每四个月作一次检查，一九五一年共作三次检查，年终一次为一年的总检查。每次均须写出总结，经中央审定，通报全党各主要领导机关。

中央认为此种文字缺点的纠正，将使我们同志的头脑趋于精密，工作效能有所提高，故须予以重视，对已存缺点认真地加以改革。在对同志进行教育时，应选择几篇大体上合于上述标准的文件，作为范例，使人们阅读，并有人给以讲解，这是进行教育时的一个有效的办法。

中 共 中 央

一九五一年二月一日

根据毛泽东修改件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央这个指示，是毛泽东主持起草的。文中用宋体排印的，是毛泽东加写和改写的文字。当时这个指示没有公开发表，只以内部文件的形式印发给各级党委及所属部门。一九五一年二月五日，胡乔木致信毛泽东：这个指示“似可公开发表。一来党内外看到的人多，事情容易办成功；二来对于报章文字和社会文字习惯也可以造成很大的影响”。二月二十五日，毛泽东批示：“可以印成小本发给党内党外较多的人看，不要在报上发表，因此件并无给群众看的必要。而一般文法教育则应在报上写文章及为学校写文法教科书。”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

〔2〕地支，又叫十二支，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的统称，传统用作表示次序的符号，这里用作代表月份的符号。

〔3〕引自晋朝文学家陆机的《文赋》。

中央关于抓紧春耕 和召开城市工作会议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各中央局，并转所属各分局、市委、省委、区党委：

春耕即到，土改工作应在短时间内告一段落，领导农民全力从事春耕，争取今年的丰收年成，这是极端重要的。在春耕期内，各中央局、分局、市委、省委、区党委，除指导春耕、总结土改经验、训练土改干部、清理镇反积案、总结镇反经验等工作之外，请划出一段时间，召开一次城市工作会议，总结一九五〇年一年城市工作经验，将城市工作中的几个主要问题，例如（一）依靠工人的思想问题，（二）工厂管理问题，（三）工会工作问题，（四）城市建政问题，（五）城市建党问题，（六）城市肃反问题，（七）城市统一战线问题等，加以研究和总结，指导所属增强对于城市工作的领导，并为五月开会的四中全会准备意见。上列各项问题当然一次不能讨论完毕，应分开几次专题会议，各市委尤其应作此种专题讨论。下面是成都市委的报告，发给你们作参考。

中 央

二月七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中央关于同意杜润生 所提分阶段进行土改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中南局、华南分局，并告华东局及福建省委、西南局、西北局：

一月二十六日中南局转来杜润生^{〔1〕}同志一月十九日电已收到，我们同意杜润生所提的方法，即首先在各县普遍发动群众，进行减租、退押、反霸及镇压反革命的斗争，整顿基层组织，将此作为一个阶段，接着转入分田阶段。这样做是完全必要的，而且也是最迅速的。土地改革的正确秩序，本来应当如此。华东、中南许多地方，凡土改工作做得最好的，都是经过了这样的秩序。过去华北、东北及山东的土改经验也是如此。我们所说广东土改工作应当加快进行，并不是要求广东同志违反这样的秩序，群众还没有起来，基层组织还不可靠，就要生硬地不成熟地进行分配土地的工作，而是要加快发动群众，整顿基层组织，接着进行分田。广东在过去一年多的时间内，没有抓紧发动群众、整顿基层这一个最基本的环节，所以现在一提到分田就感觉吃力，但现在这样去做还不算迟，还应该这样去做。

中 央

二月七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杜润生，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秘书长兼政策研究室主任、中南军政委员会土地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中央关于转发华东工会工作会议 情况报告给饶漱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漱石〔1〕同志：

你一月三十日关于工会工作的报告〔2〕很好，已转发各地仿行。华东方面你可将这个报告发给各省委、市委及区党委，叫他们照做，改善工会工作。

中 央

二月七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

〔2〕报告，指饶漱石一九五一年一月三十日关于华东工会工作会议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报告说：要顺利开展生产竞赛，必须解决和生产密切相关而为广大群众迫切要求解决的问题，这样才能发扬工人的生产积极性，树立面向生产的思想，使生产运动在工人政治觉悟不断提高的基础上持久巩固下去。工会工作的好坏主要要以生产的好坏作标准，而且也只有当工会工作以领导生产

运动为中心，并在发展生产运动的基础上展开工人福利事业、文化教育工作及建立工会工作制度等，工会工作才有丰富的生动的内容。又说：要顺利开展生产运动，还必须统一各企业内党、团、工、政的步调，以领导生产为中心，明确党、团、工、政各自的职责，发挥相互配合、相互支援的作用，做到党政一致、党群一致、内外一致、上下一致。

关于在朝鲜战场轮番作战 问题给周恩来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恩来同志，并告聂^[1]：

在你计划轮番作战兵力时，请将杨得志^[2]三个军，西南三个军^[3]（先开两个，另一个军于到达河北后教育两星期接着开），杨成武^[4]两个军（在六十六军及五十军回来接防后开），四十七军（二月底集中岳州^[5]，三月初开东北，训练两星期开前线）及董其武兵团^[6]两个军（先补充一万人，武器方面似亦须有所改善，准备四月间开前线负守备任务），编成为第二番作战兵力。而以现任第一番作战兵力中的第十三兵团六个军撤至后方补充休整三个月至四个月（其中五十军、六十六军并同时担任天津、营口线守备，其他四个军位于平壤、沈阳之间休整），改为第三番作战兵力。九兵团全部则回华东任守备。补充计划，九兵团回华东再补，十三兵团需于撤到休整地点后即予补足。西南已到之两个军，杨成武两个军，董其武两个军，须令其立即开始出境作战的各项教育，应召集这些军的负责人来京开会授予任务。西南第二期三个军，须令其于二月准备完毕，三月开始出动，四月到达河北。

毛 泽 东

二月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聂，指聂荣臻，当时任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

〔2〕 杨得志，当时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十九兵团司令员。

〔3〕 西南三个军，指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兵团所辖部队第十二军、第十五军、第六十军。

〔4〕 杨成武，当时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兵团司令员。

〔5〕 岳州，今湖南岳阳。

〔6〕 指董其武任司令员的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三兵团。

中央转发华南分局镇反 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华南分局，并告中南局、广西省委：

(一) 分局一月十九日关于粤桂两省肃反工作的报告〔1〕收到了，此种检讨甚好。请分局将这个报告发给粤桂两省所属各地委、市委、县委，有关剿匪工作的军队党委，及政府党组，引起大家注意。(二) 报告的末尾说分局正在重新拟出具体的肃反办法，此项办法是否业已拟好，望早日电告中南及我们。

中 央

二月七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报告的时间应为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在报告中汇报了广东、广西两省的镇反情况、群众反映和匪特活动情况，检讨了镇反工作未能很好开展的原因。检讨的主要内容是：(一) 不少地区党委领导重视不足，抓得不紧。分局有时对此大力推动不够，实际支持不足。宣传部门对反特宣传很不重视，对中央关于镇反宣传工作指示未作动员布置。公安部门具体组织力

量也缺乏主动。(二) 有些地区未能把镇反与土改很好结合, 强调了土改, 放松了镇反工作。(三) 有些干部对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仍认识模糊, 不根据具体情况周密布置, 便轻率盲动且又不及时请示报告, 造成某些地区的紊乱现象。(四) 广东大部分地区机械地运用宣传动员、大力突击侦调、统一行动三个阶段的划分, 至今仍未全面行动, 仍停留于第一、第二阶段。(五) 在镇反工作中暴露了我侦察工作的严重弱点, 材料不够确实, 掌握敌情很差, 造成乱捕、乱杀现象。

给云南昭通区各族人民的复电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云南省人民政府转昭通区各族人民：

昭通区苗、仲家、民家^{〔1〕}各族二百七十位代表一月二十九日的来电^{〔2〕}已经收到了，我完全赞成你们同其他民族团结一致，为打击美帝国主义侵略阴谋，建设我们各兄弟民族友好合作大家庭而奋斗的决心，并祝你们努力和进步。

毛 泽 东

二月七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审定件刊印。

注 释

〔1〕仲家，布依族和云南部分壮族的旧称。民家，白族的旧称。

〔2〕指云南省昭通区苗、仲家、民家各族代表二百七十人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九日给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的电报。电报说：我们少数民族在国民党反动政府统治下，痛苦深、压迫重，今天有了你，我们才得到抬头翻身的机会。我们一定要照着你所指的路，和其他兄弟民族齐步前进，在你的领导下团结一致，建设我们友好合作的大家庭，打退帝国主义的侵略。

给柳亚子的信和题字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亚子〔1〕先生：

遵嘱写了六个字，未知可用否？顺颂
春安

毛 泽 东

二月七日

上天下地之庐〔2〕。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亚子，即柳亚子，诗人。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委。

〔2〕这是毛泽东为柳亚子乔迁新居题写的匾额。

给刘策成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

策成^{〔1〕}先生：

大示及所为《齐物论集解补正》收到，甚谢。工作一事，已函告统一战线部李维汉部长，请与该部接洽为荷，顺祝春祺

毛 泽 东

二月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策成，即刘策成，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时的历史教师，庄子研究专家。后任中央文史研究馆馆员。

关于转发山东分局 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八日)

一波、澜涛、高岗、秀山〔1〕同志，并告漱石〔2〕及山东分局：

看了山东分局二月五日致华东局及中央的电报〔3〕，甚为高兴。漱石及山东分局所采方针办法，是完全正确的。山东分局在此电中所述恶霸、匪首、会门特务活动猖獗情形，在华北、东北有同样情形的地区，务须给以同样的处理，应杀者均杀之，应判徒刑者均判徒刑，应管制者均给以管制，务使反动势力彻底肃清，民气伸张，政权巩固。

毛 泽 东

二月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澜涛，即刘澜涛，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三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秀山，即张秀山，当时任中共中央东北局组织部长。

〔2〕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

〔3〕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在电报中提出：山东属于老区，社会秩序比较稳定，但过去对地主、恶霸、土匪、特务镇压不够，群众对我宽大无边不满。因此掌握目前时机，将真正为群众所痛恨的地霸、匪首、反动会道门首要及特务分子坚决镇压一批，仍为十分必要。为了使各种镇压能博得群众同情，减少不必要的社会波动，将采取分批、分地、分机关的镇压办法，及事前事后进行确当的宣传。

对军委关于部队入朝轮番作战 部署的批语和修改^{〔1〕}

（一九五一年二月九日）

—

照发。

毛 泽 东

二月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二

此外，为使各新参战的军师团迅速吸收过去作战经验、争取第一仗胜利起见，应从十三兵团及五十军、六十六军的军师团三级各抽出少数指挥人员加入新参战军师团的指挥机关为顾问，帮助指挥作战工作。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本篇一是毛泽东对中央军委一九五一年二月八日关于部队

入朝轮番作战方针给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彭德怀等的电报的批语。本篇二是毛泽东在审阅修改这个电报稿时加写的一段文字。这段文字加写在以下文字后：“为使作战指挥不受轮番调动的影响，志愿军司令部、政治部及十三兵团原有机构和工作人员均不调回，仍留朝鲜前线工作。各兵团所属工兵团、各军所属炮兵团、后勤机构、车辆及担架团、各兵站分部及一切运输工具、物资、弹药和医院，均留朝鲜战地，移交第二番部队使用。并责成东北军区及军委总后勤部调整在朝作战部队之运输工具，保证每团有大车十辆，每一万人有汽车二十辆，以便供应。军委通讯部亦须保证参战部队通讯联络工具的充分配备。”这个电报的其他内容主要是：敌人不被大部消灭，是不会退出朝鲜的。目前敌人的作战意图是：在站住阵地之后，经过休补，寻找机会，向前反攻。一方面可扩大其侵占地区，另一方面不容我在前线作较长期的休整，同时对朝鲜沿海的袭扰、运输线的轰炸，也正为配合这一意图。为粉碎敌人之意图，坚持长期作战，以达大量消灭敌人、完全解决朝鲜问题之目的，决定在朝鲜采取轮番作战的方针。电报提出了轮番作战的具体计划、对部队调动次序的具体部署、对兵员补充的具体安排、关于武器的调补问题等等。这个电报是周恩来为中央军委主持起草的，《建国以来周恩来文稿》已公开发表。

中央对华北局部署镇反及 审查留用人员报告的复电和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

—

华北局：

二月九日关于重新部署镇压反革命及对留用人员试行三查的报告〔1〕，收到。同意你们的计划和办法，望坚决执行之。

中 央

二月十日

二

华东局、山东分局、中南局、华南分局、西北局、西南局、东北局：

下面是华北局二月九日关于重新部署镇压反革命的计划，可以看出华北存在的问题及应取的方针。华北局的报告中又提出了用整风方式审查留用人员及新知识分子的问题，这在华北是应该开始做了，在取得经验后再向你们通报。在华东、中南、西南、西北各区则尚未到时机，还须等待一个时期，但亦应当开始注意这个问题。据湖北公安厅报告，已在省级机关中

逮捕匪特、地霸、盗匪、反动党派、会门等一百六十名，其中省委占百分之二十二，省府占百分之七十四，中原大学〔2〕占百分之三，军区占百分之一，内有处长五名等情，可见问题之严重，故必须开始引起注意。

中 央

二月十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报告，指中共中央华北局一九五一年二月九日给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报告指出：由于一九五〇年十月以前杀的反革命分子很少，在一千五百万人口的新解放区的土改中几乎没有杀人，因此朝鲜战争起来后，新解放区社会秩序极不安定。十月以后，各地都杀了一批反革命分子，并予一贯道以普遍的严重的打击，因而人心振奋，谣言平息，社会秩序安定。但还有些该杀的没有杀、该捕的没有捕，为此做了镇反的进一步计划，并提出了执行计划时应掌握的几点：（一）必须有领导、有准备、有计划，行动开始后，要及时汇报，以便互通声气、及时指导。（二）明确镇反对象，第一是特务，第二是匪首和惯匪，第三是道门主要是一贯道，第四是恶霸地主，第五是还乡伪军政人员中反革命有据的分子。重点放在前三种。（三）老区、半老区和新解放区三种地区分别对待，不能混淆。老区只杀少数还乡的反革命有据的反革命分子和进行复辟的地主恶霸分子。半老区还不彻底，应捕杀一批。用和平方法土改的地区和绥远新区，要狠狠地杀几批。（四）该杀而轻判或错释了的反革命分子，可以翻案复判。（五）在坚决镇压反革命的同时，要加强统一战线工

作，将狠狠地杀一批和广泛地团结一批结合起来。在处理较大的民主人士时，应报告中央批准执行。对起义军官应本起义前不咎、起义后有反革命活动者必须有确凿证据再行逮捕，并商起义将领后处理的原则办事。报告还指出：为了整顿我们的队伍，分清革命与反革命，在留用人员和新知识分子中，普遍进行一次查历史、查立场、查工作的三查工作是十分必要的。为了取得经验，决定先在京津两市、各省省会和天津铁路局进行试点，取得经验后再考虑推广。

〔2〕中原大学，一九四八年八月在河南宝丰县成立，一九四九年五月迁往武昌，一九五三年撤销。

中央转发华东局关于 镇压反革命的补充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

各中央局，并转所属各分局、大市委、省委、区党委：

兹将华东局二月七日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补充指示〔1〕转给你们。中央认为这个指示所述的方针、策略和办法是完全正确的。

中 央

二月十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央华东局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关于镇反的补充指示指出：华东地区过去为帝国主义国民党特务活动的中心，目前又处国防前线。因此抓住抗美援朝与土地改革的时机，在华东全境有计划地消灭人民痛恨的罪大恶极的匪首、惯匪、恶霸与真正有证据的重要特务及会门头子，是完全必要的。目前除浙江、皖南抓人、杀人较多的地区应当停一下，以便清理积案，总结经验，然后再杀第二批外，其他杀得不够的省（区），特别是大、中城市，应当继续放手抓一批，杀一批，不可停得太早。根据各地经验，只要首先把镇

压的锋芒对准为群众所痛恨的匪首、恶霸及确有证据的特务、会门头子和解放后继续活动的国民党重要党团分子，就不致抓错杀错。在镇压反革命工作中，必须强调打得准、打得稳、打得狠的原则，必须注意事前事后向各界人民进行宣传教育工作，必须注意掌握此紧彼松、此松彼紧、一松一紧的策略。

中央关于引导民主人士 参加土改工作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

各中央局：

从西南局、中南局两个报告〔1〕证明，对民主人士应采积极态度，引导他们参加土改等工作，有极大益处。

中 央

二月十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两个报告，指中共中央西南局一九五一年二月六日关于西南军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给中央的报告，和中共中央中南局一九五一年二月一日关于民主人士参观土改问题给分局、各省市、区党委并报中央的报告。西南局的报告说：西南军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从一月二十五日开始，历时五天，会议开得很好。参加会议的党外人士对西南半年来的工作多表示赞扬，对提前土改一致赞成。这次会议得出经验，应该对民主人士多做工作，特别是吸引他们到农村去参加土改运动，这不但可以教育他们，而且能够减少许多叫嚣和运动的阻力。中南局的报告谈到：北京民主人士土改队领队李俊龙

由湘返汉，向民主人士作了参观土改的报告，反映甚好。经验证明，对民主人士参加或是参观土改，我们必须主动，让他们下去做工作，使他们了解指导农民运动的难处及我们指导运动的观点和方法，明白告诉他们运动的真相，及我们纠正偏向的决心和办法；对他们的家庭，又主动地依法予以照顾，这样做可换得他们主动和我们站在一边去反对无理叫嚣。李俊龙，当时任政务院参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中央副秘书长。

对陈毅关于高干会报告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日）

陈毅同志：

二月三日关于高干会的报告收到，很好，望照此实行。

毛 泽 东

二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对陈毅一九五一年二月三日报给毛泽东的他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高级干部大会上所作报告的批语。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

转发陈丕显关于 苏南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一日)

各中央局，并转所属分局、省市区委：

下面是苏南区党委书记陈丕显同志给饶漱石^{〔1〕}同志的报告^{〔2〕}，发给你们作参考。我认为陈丕显同志的进一步镇反计划是完全正确的，那些镇压反革命尚不甚坚决和明确的地方，应当以此为法。

毛 泽 东

二月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

〔2〕 报告，指陈丕显一九五一年二月四日关于进一步镇反计划的报告。报告说：要加紧剿匪，再抓一批恶霸、不法地主，捕杀一批职业会道门头子、典传师、大坛主，加强对特务的侦破和镇压，全面登记反动党团和特务，抓杀一批为群众痛恨的罪大恶极者和继续进行反革命活动者。

为《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签订 一周年给斯大林的贺电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部长会议主席
斯大林大元帅：

值此《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签订一周年之际，请接受我对阁下、苏联政府与人民的衷心感谢与祝贺。《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的签订，不但对新中国的建设有了极大的帮助，而且在反对侵略、维护远东及世界和平与安全上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谨此，祝中苏两国的友好合作更进一步的发展与巩固！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央人民政府主席 毛泽东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 北京

根据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四日
《人民日报》刊印。

给马叙伦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二日)

夷初^{〔1〕}先生：

一月二十三日信收到。学文化三字照写^{〔2〕}，不知可用否？
注音问题采取慎重考虑的态度是对的，我亦尚无成熟意见。

顺致敬意

毛 泽 东

二月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夷初，即马叙伦，字夷初，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常委、政务院政务委员、教育部部长、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主席、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常委。

〔2〕 指请毛泽东为全国职工业余教育委员会即将创刊的《学文化》半月刊题写的刊名。该刊于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创刊。

给黄炎培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七日)

黄任老〔1〕：

刚才送上广东纠正宽大无边情报一份，现又送上广西的一份，请参阅。这两处是最典型的例子，其他地方不如此两处之甚，但亦大体相去不远，引起群众不满，极为普遍。不杀匪首和惯匪，则匪剿不净，且越剿越多。不杀恶霸，则农会不能组成，农民不敢分田。不杀重要的特务，则破坏、暗杀层出不穷。总之，对匪首、恶霸、特务（重要的）必须采取坚决镇压的政策，群众才能翻身，人民政权才能巩固。当然，对可杀可不杀的那一部分人，应当判处徒刑，或交群众监视，用劳动去改造之，不要杀。如同宽大应有边，镇压也应有边，无边是不对的，已经解决了问题，群众已经满意的地区，即不应再杀人了。顺致
敬意！

毛 泽 东

二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黄任老，即黄炎培，字任之，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

全国政协常委、政务院副总理兼轻工业部部长、民主建国会常务委员会召集人。

关于第四十五军应集中 广州、英德线整训待命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七日）

周、聂^{〔2〕}：

四十五军应于三月十日以前集中广州、英德线上整训待命。该军人员装备应速补齐。

毛 泽 东

二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邓子恢、第三政治委员谭政、第二参谋长赵尔陆、副参谋长苏静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五日给总参谋部的电报上。电报说：据毛主席去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及今年一月九日共三次电示，第四十五军应在梧州地区集结。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二日电示，第四十五军应早日结束剿匪，待命开往曲江、广州线整训备战。现曲江、英德线为第四十八军两个师集结地（已到一师），第四十五军已开始于梧州以西地区逐步集结，集结后是否仍开往曲江、广州线或继续于梧州地区整训备战。请即示。周恩来在毛泽东批语后批写：“四十五军人员装备望询叶如

何补充，然后再电中南军区办理。”叶，指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周，指周恩来。聂，指聂荣臻，当时任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

中共中央政治局 扩大会议决议要点^{〔1〕}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八日）

中央于二月中旬召开有各中央局负责同志参加的政治局会议，讨论了各项重要问题，兹将决议要点通报如下。

一 二十二个月的准备工作

“三年准备、十年计划经济建设”的思想，要使省市级以上干部都明白。准备时间，现在起，还有二十二个月，必须从各方面加紧进行工作。

二 抗美援朝的宣传教育运动

必须在全国范围内继续推行这个运动，已推行者深入之，未推行者普及之，务使全国每处每人都受到这种教育。

三 土改

1. 农忙时一律停一下，总结经验。
2. 争取今年丰收。

3. 依靠县农民代表会及训练班。
4. 积极造成条件。凡条件不成熟者，无论何时何地不要勉强去做。
5. 土改完成，立即转入生产、教育两大工作。
6. 同意华东分期退押的办法。
7. 劝告农民以不采非刑拷打为有利。
8. 土改后，增划区乡，缩小区乡行政范围。

四 镇压反革命

1. 判处死刑一般须经过群众，并使民主人士与闻。
2. 严密控制，不要乱，不要错。
3. 注意“中层”〔2〕，谨慎地清理旧人员及新知识分子中暗藏的反革命分子。
4. 注意“内层”，谨慎地清理侵入党内的反革命分子，十分加强保密工作。
5. 还要向干部做教育，并给干部撑腰。

五 城市工作

1. 各中央局、分局、省市区党委今年必须召开两次城市工作会议，议程如中央所通知，向中央作两次专题报告。
2. 加强党委对城市工作的领导，实行七届二中全会决议。
3. 向干部做教育，明确依靠工人阶级的思想。
4. 工厂内，以实现生产计划为中心，实行党、政、工、团的统一领导。

5. 力争在增加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工人生活。
6. 在城市建设计划中，应贯彻为生产、为工人服务的观点。
7. 全国总工会及各上级工会应着重解决下面的具体问题。
8. 党委及工会应着重典型经验的创造，迅速推及各处。

六 整党及建党

1. 我们的党是伟大的，光荣的，正确的，这是主要方面，必须加以肯定，并向各级干部讲明白。但是存在着问题，必须加以整理，并对新区建党采取慎重的态度，这方面也要讲明白。

2. 整党、建党，均须由中央及各中央局实行严格的控制，下面不得自由行动。

3. 整党，应以三年时间实现之。其步骤，应是以一年时间（一九五一年）普遍进行关于怎样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教育，使所有党员明白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标准，并训练组织工作人员。同时，进行典型试验。然后，根据经验进行整党，但城市可以在一九五一年进行整党。整党时，首先将“第四部分人”^{〔3〕}清洗出去。然后对“第二部分人”、“第三部分人”加以区别，对其中经过教育而仍确实不合党员条件者劝其退党，务使这些退党者自愿地退出，不要伤感情，不要重复一九四八年“搬石头”^{〔4〕}的经验。

4. 城市及新区建党必须采取慎重的方针。城市着重在产业工人中建立党的组织。乡村须在土改完毕始能吸收经过教育合于党员条件者建立党的支部，在头两年内乡村支部一般不要

超过十个党员。无论在城市和乡村，均应对于愿意接受党的教育的积极分子，进行关于怎样做一个共产党员的教育，经过这种教育然后将其中确实合于党员条件者吸收入党。

七 统一战线工作

1. 要求各中央局、分局、省市区党委一九五一年召集两次会议，讨论统一战线工作，并向中央作两次关于这方面的专题报告。

2. 必须向干部讲清楚为什么要加强统一战线工作的理由。

3. 知识分子、工商业家、宗教家、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必须在反帝反封建的基础上将他们团结起来，并加以教育。

4. 认真在各少数民族中进行工作，推行区域自治和训练少数民族自己的干部是两项中心工作。

八 整风

一年一次，冬季进行，时间要短，任务是检查工作，总结工作经验，发扬成绩，纠正缺点错误，借以教育干部。

根据《毛泽东文集》第六卷刊印。

（有原件）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党内通报。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给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

大市委的通知中还说：“其中有些意义不甚明了的词句，由各中央局负责同志在召开会议时向你们说明。”

〔2〕镇压反革命的工作，分为“外层”、“中层”、“内层”。清理“外层”，是指清查隐藏在社会上的反革命分子；清理“中层”，是指清查隐藏在军政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内部的反革命分子；清理“内层”，是指清查隐藏在共产党内的反革命分子。

〔3〕一九五一年整党时，把党员划分为四种人：（一）具备党员条件的；（二）不完全具备党员条件，或者有较严重的毛病，必须加以改造提高的；（三）不够党员条件的消极落后分子；（四）混入党内的阶级异己分子、叛变分子、投机分子、蜕化变质分子等。

〔4〕“搬石头”，指一九四八年整党运动中曾经发生的“左”的偏向。所谓“搬石头”，即抛开原有的党支部，将原基层干部一律撤职，有的地区甚至大批停止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党员的党籍。中共中央及时总结这方面的教训，明确规定整党的主要内容为“三查三整”，即查阶级、查思想、查作风以及整顿组织、整顿思想、整顿作风，使整党工作克服“左”的偏向，健康地向前发展。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 解决房荒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八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各大市委、省委及区党委：

北京市委所提组织公私合营的房产公司，修建房屋解决房荒的计划〔1〕，各大城市凡严重缺乏房屋者均可仿行。现在大城市房屋缺乏，已引起人民很大不满，必须有计划地建筑新房，修理旧房，满足人民的需要。

中 央

二月十八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修建房屋以解决严重房荒的计划是：（一）组织公私合营的房产公司，修建房屋卖给机关或租与工人及公教人员居住。资金由市财政开支、人民银行投资及私人入股三方面筹集。（二）以区为单位组织房屋修缮委员会，大力协助修缮一般市民的住房和中小学校校舍。（三）拟组建建筑公司，统一计划、统一采购，并派得力党员干部监督建筑和修缮，以免包工者偷工减料。

中央转发察哈尔省关于 取缔一贯道的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及各省市区党委：

消灭一贯道^{〔1〕}，第一要有充分准备，同时动作，方能一网打尽；第二要布置展览会，向群众作宣传工作。这两点是和消灭国民党特务组织时所应采的办法大体相同。除山西消灭一贯道的经验^{〔2〕}已通报你们外，现又有察哈尔一个成功的经验^{〔3〕}，值得参考。

中 央

二月二十一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一贯道，反动会道门之一。抗日战争时期，为日本特务机关所利用。日本投降后，被国民党所控制，并改名为“中华道德慈善会”。解放战争时期，一贯道在解放区继续进行各种破坏活动。从一九四九年起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各地人民政府先后明令取缔一贯道。

〔2〕指中共山西省委一九五一年一月九日关于取缔一贯道的情

况给华北局并报中央的报告。参见本册第 89 页注〔2〕。

〔3〕指中共中央华北局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日给中央并各省委、京津两市委的电报中总结的察哈尔省取缔一贯道的经验。察哈尔省的主要做法是：从一九五〇年十一月至一九五一年二月五日，全省各地对一贯道道首统一进行搜捕。在搜捕前后，广泛地进行宣传教育工作，利用各种形式（报纸、电台、漫画、展览会、诉苦会、群众会、公审会等），揭穿一贯道的反革命罪行，提高干部群众的政治水平。目前各地正集中力量进行甄别审讯，追捕漏网道首，号召退道，控诉道头，进行揭发宣传，以扩大战果。察哈尔省，一九五二年十一月撤销，所辖地区分别划归河北、山西两省。

给符定一的信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宇澄^{〔1〕}先生：

来示敬悉。退押事及房契一件已交统战部李维汉部长，与先生商酌处理，请与统战部接洽，章先生^{〔2〕}信奉缴。顺颂日安

毛 泽 东

二月二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宇澄，即符定一，字宇澄，文字学家，是毛泽东在湖南全省高级中学（后改名湖南省立第一中学）读书时的校长。当时任全国政协委员、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

〔2〕章先生，指章士钊，当时任全国政协委员、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委员。

中央关于印发和组织 学习三个镇反文件的通知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党委并转分局，各省委、市委、区党委及师以上人民解放军党委：

中央人民政府已于二月二十一日颁布了《惩治反革命条例》^{〔1〕}，在二月二十二日的报纸上已发表了这个条例及彭真同志向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2〕}，《人民日报》并写了《为什么必须坚决镇压反革命》的长篇社论，以上三个文件，请你们迅即印成一本，广泛发行，并组织干部及民主人士普遍地进行学习，务使镇压反革命问题在全党及全国人民中获得正确的了解，批评各种错误的思想，以达坚决彻底地镇压反革命的目的。

中 央

二月二十二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惩治反革命条例》的全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条例共计二十一条，其中第一条说：“根据《中国人民政

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七条的规定，为惩治反革命罪犯，镇压反革命活动，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特制定本条例。”第二条说：“凡以推翻人民民主政权，破坏人民民主事业为目的之各种反革命罪犯，皆依本条例治罪。”

〔2〕报告，指彭真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日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上所作《关于镇压反革命和惩治反革命条例问题的报告》。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

在《新民报》北京社 社会服务部来信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富春^{〔1〕}同志：

此事^{〔2〕}请你处理一下，查明纺织工业部为什么采取那样的态度，并请该部负责人给我写一报告。

毛 泽 东

二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富春，即李富春，当时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兼重工业部部长。

〔2〕此事，指《新民报》北京社社会服务部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三日给毛泽东的来信中反映的纺织工业部漠视北京市民田建发明的浆纱剂，使其得不到推广应用一事。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 镇反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各大城市市委：

各大城市除东北外，镇压反革命的工作，一般地说来，还未认真地严厉地大规模地实行。从现在起应当开始这样做，不能再迟了。这些城市主要是北京、天津、青岛、上海、南京、广州、汉口〔1〕、重庆及各省省城，这是反革命组织的主要巢穴，必须有计划地布置侦察和逮捕，在几个月内，大杀几批罪大有据的反革命分子。下面是北京的镇反计划〔2〕，请你们研究仿办。其中说到拟先召集区以上各级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和各大工厂、大学校、民主党派、人民团体的代表开一次会，报告反革命情况及各种罪行和犯罪证据，提高大家对反革命的仇恨，然后再分批执行，这是完全必要的，各地都应这样做。

中 央

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汉口，这里指的是武汉。

〔2〕北京的镇反计划是中共北京市委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在给中央并华北局的报告中提出的。

转发川西军区清匪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华东、中南、西北、华北各大军区及中央局：

下面是川西军区的清匪报告，发给你们参考。西南的经验是县、区、乡均建立有党外民主人士参加的清匪委员会，保^{〔1〕}有清匪小组，区有捕捉队，此外尚有情报站与检查站的组织。再则清匪必须与反霸、减租、退押或土改相结合进去，必须杀掉匪首、惯匪与恶霸，并必须由党委统一领导，全力以赴，才能发动群众，根绝匪祸。以上经验请加注意，凡你区尚有匪祸地区，请指导当地同志研究这些经验。

毛 泽 东

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保，是旧时的户籍编制单位。这里沿用的是旧称。这时全国农村已普遍废除旧保甲制度。

军委关于撤回新疆入藏部队 问题给王震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王震^{〔1〕}，并告西北局、西北军区：

丑养电^{〔2〕}悉。先遣部队既如此困难，请考虑于开山后将该部队撤回新疆，尔后新疆即解除入藏任务，你是否同意这样做，盼告。

军 委

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王震，当时任中共中央新疆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第一副司令员。

〔2〕丑养电，指王震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二日给中央军委、西北局、西北军区并请转西南军区的电报。电报说：新疆独立骑兵师入藏先遣部队，已进驻藏北的扎麻忙保（今属阿里改则县先遣乡——编者注）。该区海拔四千公尺以上，气候变化无常，时冷时热，空气稀薄，人马呼吸均感困难，病员逐渐增多。据先遣部队报告，该部一百三十五人，已病亡六名，现病三十四名，马匹病亡更

加严重。我们除给入藏先遣部队以慰勉外，告其检查治疗，并令军区卫生部研究预防治疗方法，候开山后补送药品。

转发罗瑞卿考察广东、广西、江西 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漱石、子恢、剑英、小平、仲勋、一波^{〔1〕}同志，并转分局，各省委、大市委、区党委负责同志：

下面是罗瑞卿同志考察广东、广西、江西三省镇反工作的报告^{〔2〕}，其中所说经验，请加注意并采用之。各中央局及各省对自己所属地区的镇反工作，亦须派得力领导同志出去巡视，帮助当地同志总结经验，加强领导。

毛 泽 东

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

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

〔2〕报告，指罗瑞卿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三日关于广东、广西、江西三省镇反工作向公安部转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报告提出了四点值得注意的经验：（一）镇反牵涉到统一战线中的人物按以下原则处理：对于罪大恶极、证据确凿、群众痛恨者，照顾群众要求，坚决镇压；同时对统一战线人物进行充分工作，说服有关民主人士，使他们心服。对于罪恶不多或有若干功劳，群众也可以说通的，则说服群众照顾统一战线，免予判罪，有些则免其死罪，但仍须判刑。（二）对全区性、全县性的恶霸必须全部杀掉，全乡性的恶霸必须一部或大部杀掉，不这样不能解决问题，而且有些恶霸必须先杀掉，否则群众不敢起来。（三）对散匪采取群众、民兵、武装、工作队互相结合的剿匪办法，彻底加以肃清。对于逃到外县、外省的匪首、恶霸，必须以追到天涯海角的精神予以处死，这样才既不贻患于未来，亦可彻底打破群众的顾虑。（四）从江西和若干其他地方经验看，我们还留给了反革命一些逃匿的空隙：一是从乡下逃向城市，二是从陆上逃到水上，三是逃向边沿地区，四是躲藏在我们机关、学校、工厂、矿山内部。一下子把所有这些空隙弥补起来是困难的，但自觉地采取适当的步骤，扫除反革命逃匿的死角则甚为必要。罗瑞卿，当时任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 关于市政建设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华东局、中南局、西南局、西北局、华北局、东北局：

兹将北京市委市政建设计划〔1〕一件发给你们，请转发各大中城市市委作参考。

中 央

二月二十六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北京市委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关于北京市第三届各界代表会议在市政建设方面拟解决的几个主要问题向中央并华北局的报告。报告说：北京市第三届各界代表的选举业已完毕，拟于二十六日开会。在这次会议上，主要拟解决下列问题：（一）城区、郊区和村两级人民政府，一律经过区人民代表大会或村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二）进一步改组全市工业，使之尽可能适合农民需要（同时照顾城市人民的需要）。进一步组织公私力量开展城乡贸易。（三）组织公私力量，为增建新房一万五千至两万间而斗争（政务院拟建之一万间除外），以减少本市房屋恐慌。（四）指导、帮助

并强制所有三十人以上之工厂、作坊，特别是大工厂，单独或联合设立卫生所或小型医院，以解决工人治病的问题。（五）增加业余学校的技术学习，并扩大业余学校。（六）由公安局系统地报告两年来反革命分子在本市进行破坏活动之具体情况，以提高群众对反革命的仇恨，然后通过坚决镇压反革命活动决议。（七）关于下水道、道路等项市政建设，因限于经费，本年只能进行一些极必要的建设，并对已有的加以修整。

关于继续肃清福建一切股匪 给叶飞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叶、成、刘、陈〔1〕，并告陈、饶〔2〕：

二月二十日一月份福建剿匪简报，已收到阅悉。剿匪成绩甚大，极慰。望继续不懈，坚持到底，于三月底以前肃清福建一切股匪。如那时尚有残匪未清，仍须以地方武装及民兵继续坚持清捕，直至完全消灭匪众为止。在清匪斗争中，对于一切为民众痛恨的匪首、惯匪及恶霸，必须在人民同意下坚决迅速地处以死刑，是为至要。

毛 泽 东

二月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叶、成、刘、陈，指叶飞、成钧、刘培善、陈铁君，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福建军区司令员、副司令员、副政治委员、副参谋长。

〔2〕陈、饶，指陈毅、饶漱石，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

对冯文彬《关于开展 体育运动计划与建立政府 体育机构的请示》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刘、周、陈^{〔2〕}阅。其中有关于政府机构问题，请周酌定^{〔3〕}。此件^{〔4〕}似可照办。

毛 泽 东

二月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冯文彬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八日给毛泽东、刘少奇并中共中央书记处《关于开展体育运动计划与建立政府体育机构的请示》的附信上。附信说：“毛主席：奉上关于开展体育运动意见，请审阅批示。苏联有较完整的经验资料，正在整写，印出后可送上，但恐太长，故未列入。中国体育运动情况另报。”冯文彬，当时任中共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书记、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书记。

〔2〕刘，指刘少奇。周，指周恩来。陈，指陈云，当时任中共

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

〔3〕周恩来一九五一年三月二日在毛泽东批示件上写道：“少奇同志已另有批示，望冯照办。”刘少奇同年二月二十四日在冯文彬二月十八日给毛泽东、刘少奇并中共中央书记处《关于开展体育运动计划与建立政府体育机构的请示》上批示：“我认为中国目前还不应该实行这个计划，还过早。目前在政府中还不能设体育部，苏联顾问亦不必请来。但群众团体的体育运动应提倡，各级文教部门指导与协助。航空体育可切实计划一下，看能办些什么？请与军委同志商量一下。”

〔4〕此件，指冯文彬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八日给毛泽东、刘少奇并中共中央书记处《关于开展体育运动计划与建立政府体育机构的请示》。请示说：一年多来，根据中央指示，我们负责组织了中华全国体育总会筹委会，出版了《新体育》杂志，宣传国民体育方针，初步开展了体育运动。但缺乏普遍的群众体育组织，没有全面的计划，最主要的是缺乏政府的专门部门的领导和专职干部的实际工作，而现有的群众组织“体总筹委会”已不适应当前工作的需要，提议：（一）加强体育组织与领导，在中央人民政府、大行政区、省、专署、市等各级政府中，建立由青年团、工会、妇联、教育部、部队等方面人士组成的体育运动委员会；在生产单位里，建立基层体育组织，自下而上逐步建立自愿的体育协会；在工会和青年团的各级组织里建立体育工作机构。（二）从运动竞技开始，推进体育的普及，开展各级各类的比赛，把体操列入学校课程。（三）开展国防军事体育，青年团与军区、军分区合作，通过民兵组织，开展以射击为主及其他与军事有关的运动和比赛，来准备建立陆军志愿协会的基础。青年团与空军、海军司令部、政治部合作，在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内，在北京及各大行政区、各大中城市中的适当地方建

立航空俱乐部，在沿海、江、河、湖条件适合的城市建立航海俱乐部，为海、空军培养后备军。（四）培养及提高业余和专业体育工作干部。一九五二年可否聘请四位苏联专家作为帮助中国训练体育干部及开展体育运动的顾问？（五）逐步增加体育运动设备，修整体育场，筹组体育运动用品制造工厂。（六）逐步开展与各国间的体育交流。

中央转发川东区党委镇压反 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华东局、中南局、西北局、华北局，并转分局、省委、大市委、区党委：

下面是川东区党委关于镇压反革命问题的报告，我们认为这个报告完全正确。其中所说给胆怯同志撑腰，派干员出去检查，强调策略，严格批准手续几点，都是很必要的。

中 央

二月二十七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中央转发川西区党委关于清匪反霸 减租退押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中南局、华南分局及广西省委，华东局及福建省委：

下面是川西区党委关于清匪、反霸、减租、退押（他们称为四大运动）的报告，很可以作参考。这样做，才能充分发动群众，彻底掌握基层，给土改扫清道路。这样做了，土改就很容易完成了。

中 央

二月二十七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中央关于向各界人士 解释镇压反革命的必要性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并转分局、省委、大市委、区党委及各省军区：

请注意利用中央政府发布《惩治反革命条例》^{〔1〕}的机会，结合当地反革命活动的具体情况，向知识分子、工商界、宗教界、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广泛地解释镇压反革命的完全必要，使他们赞同我们的方针。中央司法部长史良所写的《坚决正确镇压一切反革命活动》^{〔2〕}一文，写得很好，她是司法部长，又是民主人士，各地应注意利用此文说服那些存有错误思想的社会人士及胆怯的人们。将史良此文和中央的条例，彭真的报告^{〔3〕}及《人民日报》二月二十二日社论^{〔4〕}印成一本，广为传播，并组织党内外学习。

中 央

二月二十八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日第十一次会

议批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这个条例于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在《人民日报》发布。

〔2〕史良的这篇文章刊登在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四日《人民日报》。文章说：中央人民政府颁布了《惩治反革命条例》，这是巩固人民民主事业的一件大事。各级司法干部应即认真研究贯彻。三十二个地区人民司法机关关于镇压反革命的总结报告都证明：反革命用组织武装暴乱、窃取情报、抢劫杀害、破坏经建、造谣惑众、破坏土改等方式，无孔不入地在企图危害人民民主政权及人民民主事业，应高度提起全国人民，尤其是我们司法工作者的警惕性。各级人民司法机关过去对反革命活动虽曾予以打击和镇压，并获得一些成绩，但检讨起来却有“镇压不足，宽大有余”之憾。其主要偏向是：该办的不办，该严办的又轻判，案子办得慢，狱中犯人管得松。文章提出产生这些偏向的原因：首先，是由于有些司法工作者对法庭与监狱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工具这一点认识不足，同时存在一些轻敌的思想。其次，有的干部思想中对镇压与宽大、惩罚与教育问题上存在着糊涂观念，片面地认为“镇压”就是“杀”，“宽大”就是“不管”。第三，有些干部思想中尚存在“六法观点”，常常对重要反革命案件判得轻。我们必须彻底清算这些极端错误的观点，并正确地按照《惩治反革命条例》去判辨罪质、决定罪刑，务期对于一切反革命活动给予坚决镇压，对于人民利益给予确实保障。

〔3〕报告，指彭真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日向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所作《关于镇压反革命和惩治反革命条例问题的报告》。这个报告刊登在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二日《人民日报》。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

〔4〕社论，指题为《为什么必须坚决镇压反革命》的社论。

转发西南军区 关于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华东军区、中南军区、西北军区、华北军区、东北军区，并告西南军区各负责同志及党委会：

下面是西南军区党委会二月十五日的报告，其中所述各项，值得十分注意。望你们自己及所属省军区，对于镇压反革命及管训旧军官两大问题，参考西南经验，作正确的处理。所谓胁从不问，是指被迫参加而未作坏事，或未作较大坏事者。至于助恶有据，即是从犯，应当判罪，如主犯判死刑，从犯至少判徒刑，有些罪大的从犯应判死刑，不在胁从不问之列。军队中混入反革命分子问题，必须引起充分注意，并着手审查清理，以其结果上报。

毛 泽 东

二月二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中央转发北京市委 关于摧毁一贯道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各中央局，并转所属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

关于摧毁一贯道^{〔1〕}，北京的经验是很成功的。一是长期侦察布置，不是仓促举行；二是临事向群众宣传，孤立道首；三是布置展览会；四是退道款；五是与反迷信分开。以上各项可作各地参考。一贯道在全国有几百万被欺骗的落后群众，各省凡有大批一贯道存在的地方，党对这个问题的处理必须采取慎重和适当的态度。

中 央

二月二十八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一贯道，反动会道门之一。抗日战争时期，为日本特务机关所利用。日本投降后，被国民党所控制，并改名为“中华道德慈善会”。解放战争时期，一贯道在解放区继续进行各种破坏活动。从一九四九年起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各地人民政府先后明令取缔一贯道。

关于朝鲜战局和我军采取轮番 作战方针给斯大林的电报^{〔1〕}

（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

菲里波夫^{〔2〕}同志：

彭德怀^{〔3〕}同志最近从前线回抵北京，我们商讨的意见，特告如下：

一、从目前朝鲜战场最近进行的战役^{〔4〕}中，可以看出：敌人不被大部消灭，是不会退出朝鲜的，而要大部消灭这些敌人，则需要时间。因此，朝鲜战争有长期化的可能，至少我应作两年的准备。目前敌人的作战意图是企图与我进行消耗战。在过去一个月当中，敌人当站住阵地之后，经过调整补充，便寻找机会向我作试探性的进攻，其目的在一方面不容许我在前线作必要的休补，另一方面则利用其技术条件消耗我军。同时，敌人对朝沿海的袭扰、运输线的不间断的轰炸，均甚为积极。我军补充物资只有百分之六十至七十能达前线，有百分之三十至四十在途中被炸毁。在目前一个半月内，因我新军未到，老军未补充，敌人有重新进出三八线^{〔5〕}南北地区的可能。

二、为粉碎敌人意图，坚持长期作战，达到逐步歼灭敌人之目的，我中国志愿军拟采取轮番作战的方针。中国志愿军已决定编组三番轮流的部队，即将现在朝鲜作战的九个军三十个师作为第一番志愿部队；将正从国内调去的六个军及现在朝鲜

即将补充的三个军（有两个军现在元山、咸兴地区休整）共九个军二十七师作为第二番志愿部队，约四月上旬可全部到达三八线地区，接替现在汉江前线的六个军的任务；将准备从国内调去的六个军及第一番志愿部队中的四个军共十个军三十个师作为第三番志愿部队，准备六月中调用。上述十个军中的四个军，因打了五个月，必须补充休整；在第二番志愿部队接替前线任务后，即调至平壤、元山地区休补，兼顾海防。第一番志愿部队中其他两个军，则调回国内整补。在过去四个战役中，中国志愿军战斗的与非战斗的伤亡及减员已超过十万人，正将补充老兵新兵十二万人；今明两年准备再有伤亡三十万人，再补充三十万人，以利轮番作战。关于朝鲜人民军方面，根据您的主张，彭德怀同志曾向金日成^[6]同志建议，朝鲜现有八个军缩编为六个军，最好每军组成三个充实到一万人的师。另外，组成五个警备旅，担任沿海及中心城市的守备。金日成同志已原则同意。如此，朝鲜人民军六个军亦可采用轮番办法，协同中国志愿军作战。

三、根据一、二两月份的作战经验，我因有三个军在咸兴以北战役中损伤较大，从事休整，致现在前线作战的只有六个军，减员甚大，未获补充，因之我无后备力量，在战役胜利时不能扩张战果，在敌人增援时不能打敌援兵。同时，我军南进，后方线长，供应很困难，还须留兵守备。故在敌人未被大量消灭前及我尚无空军掩护条件下，我如过早逼敌南退，反不利我分割歼敌。鉴于此种情况，在我第二番志愿部队九个军于四月上旬到达前线以前，敌之陆军还较我占优势，我应避免进行战役性的出击，而以第一番志愿部队六个军及朝鲜人民军四个军在南汉江以北地区进行防御，迟阻敌人。但必须估计，在

今后一个半月内，敌人有可能寻机进攻，逼我应战。在此种情况下，我军拟让敌人进至三八线南北地区，在我第二番志愿部队九个军到齐后再进行有力的新的战役。我们计划，在我第二番部队到达后，在四月十五日至六月底两个半月内，在三八线南北地区消灭美军及李承晚〔7〕军建制部队数万人，然后向南汉江以南推进，最为有利。此点彭已面告金。惟在政治上，敌人再占汉城〔8〕，再过三八线，当不免有一番波动，必须预作准备。

四、目前朝鲜作战的困难，仍为敌人火力强，我方运输力弱，有百分之三十至四十的物资被炸毁，敌军将逐步获得补充，有六七万人将于六月底到朝鲜，而我方则尚无空军掩护。预定四五月中，我可出动空军十个团参战，但截至现在止，我在朝鲜境内，尚无一个可用飞机场，此因过去地未化冻，尚未开始大修，而更主要的则是若无可靠的空军掩护，亦将无法修成。彭德怀同志十分希望苏联空军能在平壤、元山之线及其以北机场，担负掩护任务，并希望苏联空军使用的机场能移入朝鲜境内。据称若不如此，则朝鲜机场无法修成，中国空军亦将无参战可能，而坦克、炮兵的运转亦将增加极大的困难，但此事须从整个国际形势的利害出发来考虑，未知许可这样做否？其次，运输汽车在今年下半年我们仍望从苏联增加贸易订货六千辆，不知有无可能？

总之，在美国坚持继续作战，美军继续获得大量补充并准备和我军作长期消耗战的形势下，我军必须准备长期作战，以几年时间，消耗美国几十万人，使其知难而退，才能解决朝鲜问题。

以上各项意见，是否适当，请予指示。

敬致

布礼！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抄正件
刊印。（有修改件）

注 释

〔1〕这份电报，是周恩来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六日根据毛泽东意见为他起草的。二月二十八日，毛泽东对电报稿作了较多的重要修改。当天，周恩来又对电报稿抄正件进行了校正。这封电报于三月一日发出。三月三日，斯大林复电毛泽东说：我们同意您关于今后在朝鲜的作战方针。假如你们能在安东地区留下两个中国空军师掩护电站和该交通线的话，我们同意派遣两个驱逐机师，即第一五一师和第三二四师，在别洛夫将军指挥下，进入朝鲜境内作战，以掩护中朝军队的后方。若朝鲜已有一条金属跑道，我们则可自苏联再给两条。与此同时，必须起码再建筑四处洋灰机场，因为只金属跑道是不够用的。我希望机场工程在劳动力和器材方面能得到保证。若您同意，我们可给一些高射武器掩护机场，并再供应你们一些高射炮。增订的六千辆汽车，可在今年下半年中交货。安东，今辽宁丹东。别洛夫，当时是苏联空军将领。根据中苏两国政府协议，一九五〇年八月，别洛夫率苏联空军航空师到达中国东北担负防空任务。

〔2〕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3〕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

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4〕最近进行的战役，指从一九五一年一月二十五日开始的第四次战役。这次战役于四月二十一日结束。

〔5〕三八线，第二次世界大战临近结束时，美国和苏联商定在朝鲜国土上以北纬三十八度线，作为对日本采取军事行动和受降范围的临时分界线。这条界线通称三八线。

〔6〕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7〕李承晚，当时任韩国总统。

〔8〕汉城，今韩国首尔。

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日)

乔木^{〔1〕}同志：

三月一日《人民日报》载萧乾《在土地改革中学习》^{〔2〕}一文，写得很好，请为广发各地登载。并为出单行本，或和李俊龙所写文章^{〔3〕}一起出一本。请叫新华社组织这类文章，各土改区每省有一篇或几篇。

毛 泽 东

三月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乔木，即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

〔2〕《人民中国》(英文版)副总编辑萧乾在这篇文章中说：今年年初，我有机会参加湖南岳阳县一场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这是我一生最丰富、最生动、最难忘的十来天。在那十来天中，我不止一次感到过去的三十几年是白活了。只有当我真心靠拢人民以后，我才认识到旧中国那个人吃人的社会的本质，我才看到人民无穷尽的智慧和壮大的力量。看到了那壮大力量，使我对祖国前途，对世界和平前途，都加强了莫大信心。善良、纯朴、炽热的农民在土地

改革中的表现真了不起！他们的爱与恨，就像晴和雨那样截然分明。他们斗争时坚决到底；他们也有公私利益的矛盾，即是眼前的与远大的利益的矛盾，但处理起矛盾来真是又明朗又干脆。从思想上彻底发动起来的群众的确是政策最好的执行者。这是因为正派农民处处对事情公平而且认真。又说：在土地改革中，人民民主专政的道理是异常清楚地摆在眼前了，一点也不模糊。整个土地改革过程是生动有力地说明了：为什么要革命，为谁革命，革谁的命。昨天和今天是分得清清楚楚的。昨天欺负人的，今天被看管了；昨天被人在脖子上骑着的，今天当了家。参加土地改革是革命经验最集中的学习，因为土地改革是革命真理反对封建斗争中最全貌的体现。参加完一场土地改革，我才明白是到了一趟反封建的前线，打了一场激烈的思想仗。真正身临战场，才明白“凌空观战”的不可能，才明白为什么善与恶正如爱与恨一样，不可能是超阶级的。看见贫雇农对地主斗争的坚决，我就更坚信与农民阶级联盟的工人阶级在革命中当然的领导权了。

〔3〕李俊龙所写文章，指政务院参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中央副秘书长李俊龙一九五一年一月十四日写的《战斗中的湖南农民》一文。文章说：湖南农民在战斗中。这是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七年大革命后湖南农民更伟大更广阔的反封建的历史斗争。经过了二十三年的长久岁月，受尽了蒋介石、何健等反动派统治的长期压榨，湖南农民终于在毛主席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下，在“人民坐天下”的新时代，以更雄壮更坚实更广阔的阵容，向地主阶级展开了翻身的斗争。这一战斗的场面是极其伟大的，战斗的过程是极其曲折的，现在正由序幕战进入全面战斗的开始阶段。湖南农村最显著的第一个特点是土地的高度集中，第二个特点是无地少地的贫农和雇农赤贫户特别多。毛主席在一九二七年发表的《湖

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所作的调查，仍旧可以概括今天湖南农村的特点，或者今天的情形尚有过之。根据中共湖南省委政策研究室的调查，贫雇农占农村人口百分之六十到百分之七十。这是我们在土地改革运动中的主力军。因此，解决贫雇农及赤贫的土地要求，是湖南土改运动的最重要问题。而要解决这个问题，就必须掌握“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的土地改革总路线，深入群众，充分发动贫雇农，树立贫雇农在农村的优势，然后才可以团结中农，打倒地主阶级，把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这就是今天湖南土地改革运动的总的战略目的。这篇文章刊登在同年二月十日《人民日报》。

对刘少奇在北京市第三届人民 代表会议上讲话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五日）

少奇同志：

此篇演说〔1〕很好，可即发表。请给恩来〔2〕一看。

毛 泽 东

三月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演说，指刘少奇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在北京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上的讲话。讲话论述了新中国的基本政治制度和人民政权的民主化建设，指出：人民代表大会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们国家的基本制度，是人民民主政权的最好的基本的组织形式。我们的国家，就是人民代表大会与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国家。依靠人民代表大会与人民代表大会这一个有伟大功效的制度，就能把全国人民紧密地团结在各级人民政府的周围，形成为一个强大的统一的力量，去履行我们全国人民迫切需要履行的建设任务和国防任务。经济建设现已成为我们国家和人民的中心任务。但是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建设必须有新民主主义的政权来领导和保障。没有我们国家的

民主化，没有新民主主义政权的发展，就不能保障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和国家的工业化。反过来，新民主主义经济的发展和国家的工业化，又要大大地加强和巩固新民主主义政权的基础。因此，我们的基本口号是：民主化与工业化！在我们这里，民主化与工业化是不能分离的。刘少奇三月四日将这篇讲话稿报送毛泽东，并附言：“主席：请你看看，此篇是否有发表一下的必要？”三月十三日，这篇讲话在《人民日报》发表。

〔2〕 恩来，即周恩来。

关于修改《矛盾论》 给陈伯达、田家英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八日）

伯达、家英^{〔1〕}同志：

《矛盾论》作了一次修改，请即重排清样两份，一份交伯达看，一份送我再看。论形式逻辑的后面几段，词意不畅，还须修改。其他有些部分也还须作小的修改。

此件在重看之后，觉得以不加入此次选集为宜^{〔2〕}，因为太像哲学教科书，放入选集将妨碍《实践论》这篇论文的效力，不知你们感觉如何？此点待将来再决定。

你们暂时不要来^{〔3〕}，待《矛盾论》清样再看过及他文看了一部分之后再来，时间大约在月半。

毛 泽 东

三月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伯达，即陈伯达，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马列学院副院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毛泽东的秘书。家英，即田家英，当时任毛泽东的秘书、中共中央办公厅秘书室负责人。

他们都参加了《毛泽东选集》的编辑工作。

〔2〕《矛盾论》后来编入《毛泽东选集》。最初编入一九五二年三月出版的《毛泽东选集》第二卷，后移入一九五二年七月出版的《毛泽东选集》第一卷重排本。

〔3〕毛泽东当时住在河北石家庄胜利公园（今华北军区烈士陵园）东侧的保育院，一面整理编辑《毛泽东选集》，一面休养。

转发罗瑞卿关于浙江省 镇反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九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及区党委：

（一）兹将罗瑞卿同志关于浙江情况的报告〔1〕一份转给你们，其中所述浙江各项镇压反革命的经验，特别是关于登记反动党团及特务分子的经验，值得各地研究和采用。关于此项登记工作，凡未办及未办得好的，请你们做出自己的决定和计划，并向中央作报告。（二）目前几个月，各地领导同志在镇压反革命问题上向下面指导的重心，仍然是对那些优柔寡断的市委、地委、县委给以检查和督促，使他们坚决行动起来，严厉镇压反革命。当然，在那些已经实现了彻底镇压方针的地方，则要停一下，不要多捉多杀了。无论什么地方，都要有计划，讲策略，作宣传，不杀错，这些也是当然的。

毛 泽 东

三月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罗瑞卿一九五一年三月四

日关于浙江镇反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报告指出：浙江登记反动党团、特务的工作成绩颇大，其中若干经验值得注意。他们不仅在大中城市作了这种登记，而且在小城市和广大农村亦作了这种登记工作，因而大大发挥了革命政治威力，暴露了敌人，教育了群众，提高了群众的觉悟与政治积极性，保证了秋征、土改的顺利进行。反动党团登记必须充分地掌握材料，同时又要抓紧时机，坚决贯彻。登记工作必须坚持中央政策，不得随意扩大登记面，但又要按具体情况办事。登记工作又须分别内外，讲究策略，对不同的对象分别采取不同的办法。在登记后的审查处理阶段，先将主要精力放在镇压匪首、惯匪及其他有证据的政治反革命分子，将一般登记的反动党团分子的处理工作放在后面。

给杨尚昆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九日、二十日)

—

尚昆^{〔1〕}同志：

镇反工作的重要材料，请随时送给我。另件请传阅发出。

毛 泽 东

三月九日

二

尚昆同志：

凡各地镇反电报及综合报告，均请清出送我。此外，其他电报，你认为值得看的，也请清出送我。另报六份，请传阅办理。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日

上次我批发的关于西南财经机关清理反动分子的电报^{〔2〕}，请抄发中央、军委各部门（包括各特种兵）首长及薄一波、叶季壮、滕代远、乔木、彭真^{〔3〕}。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尚昆，即杨尚昆，当时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

〔2〕电报，指西南军政委员会公安部一九五一年三月八日关于财经交通部门清理反动分子的总结报告。总结报告说：在西南军政委员会直属的财政、经济、交通机关留用人员和新知识分子九千余人中，逮捕了七十余人，管制了七十余人，管训了一百九十余人，清洗了八人，共计三百五十余人，占旧人员总数百分之三点九。此外，又登记了国民党及会道门分子五千七百余人，占旧人员总数百分之六十四。

〔3〕薄一波，当时任政务院政务委员、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兼财政部部长。叶季壮，当时任贸易部部长。滕代远，当时任政务院政务委员、铁道部部长。乔木，即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

转发西南军区党委关于镇压反革命 分子指示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一日）

军委直属各军事领导机关及军事学院、各大军区党委、志愿军党委，并转各省军区党委：

请你们也照西南军区党委会一样，对于学习四个镇反文件^{〔2〕}及传达报告的问题，对于清匪问题（在有清匪任务的地方），对于留用旧军官旧人员的问题，此外还有在机关中、部队中混入其他反革命分子的问题，及保密问题，对于这些问题，不论过去已有检讨或尚未有检讨，均一律重新作一次检讨，并对自己直属机关部队及各兵团、军、师，发出必要的指示并定期完成任务。我们认为在一切军事机关、学校、部队中引起注意镇压反革命分子问题，并作出正确的处理，是目前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凡对此任务忽视者，应当受到批评。你们的检讨及指示，应送军委一份。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这是毛泽东为转发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委员会一

九五一年三月六日关于镇压反革命问题给各军、各军区等单位并报中央军委总政治部的电报写的批语。毛泽东还在电报中多处加了批注。电报和批注如下：

自去年接到中央镇压反革命指示之后，我军区部队在西南局统一领导下是坚决地执行了这一指示的，因此在剿匪与发动群众、镇压反革命问题上获得了显著的成绩。但由于在军队内部缺乏专门研究布置，对这样一个重大问题尚未引起各级党委的普遍重视。（毛注：西南如此，各军区、各省、各军恐怕也有此种情形。）有的对反革命存在着“重案轻处”、“重纪律犯、轻政治犯”或“地方严、部队宽”的倾向。对待旧机关旧职员的态度不够严肃，对其中有严重问题的分子注意不够。党内干部中轻敌麻痹遗失机密文件的现象不断发生。军区党委认为上述缺点必须立即纠正，这不仅关系到清匪、发动群众和社会治安，而且是直接关系到部队内部政治上、组织上纯洁与巩固的重大问题。（毛注：正是这样。）为此决定：

一、中央人民政府颁发之惩治反革命条例、彭真同志关于同一问题的报告、《人民日报》二月二十二日社论、史良部长《坚决正确镇压一切反革命活动》专论等四个文件，各区必须认真地组织干部学习，并结合实际进行一次检查。师及军分区以上党委应将检查结果分别向党内党外干部进行传达报告。凡对反革命丧失警惕，重案轻处，甚至和平共处的倾向，务必得到揭发批判与纠正。（毛注：必须如此。）

二、继续加强清匪与捕捉匪首运动，密切结合群众斗争，防止因剿匪胜利而麻痹松懈。对现有管押的积案应立即组织清理，遵照惩治反革命条例迅速判刑。今后凡属处理土匪案件，应统由军队结合地方执行，并每月向大军区报告一次。

三、加强对留用旧军官、旧人员的工作。各部队与机关应进行

一次普遍的清理。（毛注：很对，应进行一次普遍的清理。）对这些人员除继续进行团结争取改造外，对其中个别有破坏活动的分子也必须坚决逮捕法办。对伪装投降起义混入我军之一切反革命分子，应迅速加强审查侦破，弄清材料，分别处理。只有坚决地肃清与镇压其中的反革命分子，才能更好地团结教育多数。片面地强调教育改造，放松了对他们政治上的警惕是错误的。（毛注：很对，应当这样办。）

四、各地现有集训尚未处理的旧军官、旧人员中的特务、恶霸分子，应即作出计划，迅速分别处理，不得拖延。上述第三、四两项军区另有专门指示，望注意研究执行。

〔2〕四个镇反文件，指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一日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公布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彭真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日向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作的《关于镇压反革命和惩治反革命条例问题的报告》、《人民日报》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发表的社论《为什么必须坚决镇压反革命》、史良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在《人民日报》发表的《坚决正确镇压一切反革命活动》。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史良，当时任司法部部长。

给戴毓本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一日)

毓本〔1〕同志：

临行一信，到兴城一信，均已收到。达到你所愿望的工作岗位，为你庆贺。已与习梅〔2〕兄见面，谈了许多乡情。他不久可进学校。

顺祝健进！

毛 泽 东

三月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毓本，即戴毓本，杨开慧在湖南长沙福湘女子中学（简称福湘女中）、岳云中学读书时的同学。五四运动后，曾在毛泽东等创办的湖南自修大学学习，新民学会会员。

〔2〕习梅，即彭习梅，戴毓本的丈夫。

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四日)

乔木^{〔1〕}同志：

三月十三日《光明日报》载有一篇天津通讯，题为《天津天主教徒奋斗前进 积极展开〔自立〕革新运动》，写得很好，请予广播，并在《人民日报》转载^{〔2〕}。同日该报还登了天津津沽大学教授张羽时的一篇文章，题为《和天主教教友们谈怎样爱教》，说明天主教革新的理论根据，很有说服力，请考虑在《人民日报》转载^{〔3〕}。

毛 泽 东

三月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乔木，即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

〔2〕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四日《人民日报》转载这篇通讯时标题改为《天津市天主教徒积极展开自立革新运动》。这篇通讯说：天津市是天主教许多重要会系的领导机构所在地，它和其他地方一样，长期以来被帝国主义分子所控制，成为对我国进行文化侵略和反人民宣传的工具。解放后，帝国主义分子仍利用天主教为掩护，进行

破坏和间谍活动，散布反共反苏言论，污蔑人民政府。这种事实教育了天主教内绝大多数具有爱国心的教徒们，使他们更加认清了帝国主义利用天主教进行侵略活动的罪恶。天津市天主教爱国教徒成立了天津市天主教自立革新促进会筹备会，发表了《天津市天主教自立革新宣言》。宣言在报上发表后，广大教徒认为这个宣言非常正确，主张积极推动这个运动。

〔3〕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五日，《人民日报》转载张羽时《和天主教教友们谈怎样爱教》一文。文章共三部分：（一）帝国主义从历史上如何利用天主教作为侵华工具；（二）帝国主义如何侵害与玷污了天主教，歪曲天主教义，而今仍欺骗愚弄教友，企图继续作帝国主义活动；（三）天津地区教友已认清帝国主义真面目，向帝国主义展开了不调和的斗争。文章强调：我们是中国人，我们是教友，我们应当爱国爱教反对帝国主义。有人反对我们爱国、爱教，破坏“三自”运动，我们要坚决与之斗争到底。

关于校对《毛泽东选集》 清样稿等给田家英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四月)

—

家英^{〔1〕}同志：

《矛盾论》的原稿请即送来。

凡校对，都须将原稿连同清样一起送来。

以前的一切原稿均请送来。

毛 泽 东

三月十五日

二

家英同志：

此件^{〔2〕}请再印，校正，送来再看。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七日

三

家英同志：

《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矛盾论》，请不要送去翻译，校对后再送我看。

已注好印出的各篇，请送来看。

毛 泽 东

四月一日

四

家英同志：

（一）送来的文件，缺少《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军委给解放军的命令》^{〔3〕}一篇，请补印送校。

（二）请将《兴国调查》中《斗争中的各阶级》这一章的原文清出送阅，在我这里的印件中缺少这一章。

（三）已注文件，请速送阅。

毛 泽 东

四月七日

五

家英同志：

这些请你送给陈伯达^{〔4〕}同志看一下，即付改印，照此校对勿讹。除已批明再送我看者外，即可送交俄译组校译。

毛 泽 东

四月十三日

六

家英同志：

此九篇请送陈伯达同志阅后付排改正。其中，和英国记者谈话，和中央社等记者谈话，《一个极其重要的政策》，全世界革命力量团结起来等四篇〔5〕，我已照原件修改，请即照此改正，新送来这四件稿子我就不必看了。

以上这些及昨付第二次看过的一大批，都可付翻译——惟其中的一篇，即《井冈山的斗争》，请送来再看一次。

毛 泽 东

四月十六日

七

家英同志：

这些请再印校正后，即可付翻译。

毛 泽 东

四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家英，即田家英，当时任毛泽东的秘书、中共中央办公厅

秘书室负责人，正在参加《毛泽东选集》的编辑工作。

〔2〕情况不详。

〔3〕这个命令收入《毛泽东选集》第四卷时，标题改为《向全国进军的命令》。

〔4〕陈伯达，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马列学院副院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毛泽东的秘书，正在参加《毛泽东选集》的编辑工作。

〔5〕这四篇文章中的前两篇，编入《毛泽东选集》第二卷，标题为《和英国记者贝特兰的谈话》、《和中央社、扫荡报、新民报三记者的谈话》；第三篇《一个极其重要的政策》，编入《毛泽东选集》第三卷；第四篇编入《毛泽东选集》第四卷，标题为《全世界革命力量团结起来，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

中央关于通报山东军区政治部 副主任黄祖炎被刺杀事件的指示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志愿军党委，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各省军区、各兵团、各军：

据报，山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黄祖炎同志于三月十三日被反革命分子王聚民在一次会议上用枪刺杀。这是我党高级干部被党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所刺杀，而为过去所少见的，应当引起全党警惕。王聚民为山东惠民军分区政治部宣教科副科长，一九四一年混入我党，家庭为恶霸，在土改中被斗，王行凶后当场自杀。据山东分局及军区来电说，此事显系反革命分子在我党及人民政府坚决镇压反革命之际的报复行动。特此通报，务请你们注意：（一）严防反革命的报复。应当肯定反革命的报复是必然会有的，必须预先采取防制的办法，千万不可疏忽。除加强警卫外，最重要的是采取积极手段，破获反革命的组织，消灭反革命的巢穴，坚决迅速地杀掉一切应当杀掉的反革命分子，使反革命措手不及，无力施行报复手段。（二）必须认识党内、政府内和军队内已有少数反革命分子混进来，决不可认为太平无事。现在就应开始注意这个问题，考查可疑的分子，聚集材料。在地委及专署一级以上机关内，军分区及师一级以上的机关内，城市则为市、区两级机关内，特别注意

考查这类可疑的分子，一有材料，就做适宜的处置，保障党、政、军各级领导机关的纯洁和安全，决不可优柔寡断，姑息养奸，是为至要。

中 央

三月十八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转发西南军政委员会公安部 关于财经交通部门清理反动分子 总结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在留任人员中清理反动分子，湖北省一级已有一个经验，现在西南方面又有了一个更完全的经验。可见这不但是应当做的，而且是现在就可以做的。这是一个很大的问题，必须认真去解决。西南的经验是在西南军政委员会直属的财政、经济、交通机关留用人员和新知识分子九千余人中，逮捕了七十余人，管制了七十余人，管训了一百九十余人，清洗了八人，共计三百五十余人，占旧人员总数百分之三点九。此外，又登记了国民党及会道门分子五千七百余人，占旧人员总数百分之六十四。这个经验很值得研究。请你们对这方面的问题，加以考虑，定出实施计划，取得经验，加以推广。

毛 泽 东

三月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关于让民主人士参观土改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漱石、子恢、小平、仲勋〔1〕同志：

民主人士及大学教授愿意去看土改的，应放手让他们去看，不要事先布置，让他们随意去看，不要只让他们看好的，也要让他们看些坏的，这样来教育他们。吴景超、朱光潜等去西安附近看土改〔2〕，影响很好。要将这样的事例教育我们的干部，打破关门主义的思想。

毛 泽 东

三月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

〔2〕指社会学家、清华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吴景超一九五一年二月八日率十四人组成的西北区土地改革参观团由北京前往陕西长安县参观土地改革。美学家、文艺理论家、北京大学西方语言文学系

教授朱光潜为该团团员。参观团于三月十五日返抵北京。三月二十七日，《人民日报》发表朱光潜《从参观西北土地改革认识新中国的伟大》一文。四月一日，《人民日报》转载《光明日报》三月二十八日发表的吴景超《参加土地改革工作的心得》一文。

转发黄敬关于天津镇反 补充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大中市委、省委、区党委：

各大中城市的镇反工作，过去几个月一般劲头很小。这主要是由于领导机关对反革命的严重性及镇反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认识不足而来。从二月起，先有北京市，现在又有天津、重庆两市动起来了，这是好现象。大城市是反革命分子及其领导机关潜藏的最主要的巢穴，必须用很大的力量去对付，必须认真研究，周密布置，大杀几批，才能初步地解决问题。下面是天津的计划^{〔1〕}，这个计划是正确的。天津准备于今年一年内杀一千五百人（已杀一百五十人），四月底以前先杀五百人。完成这个计划，我们就有了主动。我希望上海、南京、青岛、广州、武汉及其他大城市、中等城市，都有一个几个月至今年年底的切实的镇反计划。人民说，杀反革命比下一场透雨还痛快，我希望各大城市、中等城市，都能大杀几批反革命。

毛 泽 东

三月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天津的计划，指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天津市市长黄敬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三日关于天津镇反补充计划给华北局并中央的报告。

转发福建省公安厅 关于镇反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军区党委及公安机关：

福建公安厅的这个报告〔1〕写得很好，有分析，有内容，方针正确，态度坚定，值得各地同志研究仿行。我们希望各省市都能写出这样的报告。

毛 泽 东

三月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报告，指福建省公安厅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关于镇压反革命情况给华东军政委员会公安部并报中央公安部的报告。报告指出：福建省镇反工作去年十一月份以后有显著转变，但当时工作开展不平衡，大部分地区镇压得不狠，个别地区未动。主要原因是领导思想上一下转不过弯子，存在“怕乱”、“怕纠偏”等顾虑。在省委第五次扩大会议作了进一步动员并采取一系列步骤后，各地镇反工作开展很迅速，收效很大。一般的步骤是：先地委讨论，经党内外自

上而下的充分动员，结合有重点的具体检查督促，达到明确思想、解决策略与材料来源等问题。第二步是结合土改等中心工作发动群众，采取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的办法，开展群众性调查研究工作，结合公安部门既有材料，确定该捕对象，召开农代会核对补充材料，经一定组织审查批准，在党委统一领导下，组织党政军民力量，实行全区性的大逮捕。第三步是发动群众控诉，经人民法院或军法处依法判处，政府机关组织公审大会和群众大会公布处决。

给周世钊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九日）

惇元〔1〕兄：

三月十四日给我的信收到了，谢谢您。一月二十九日的信及学生们的签名信也收到了。你的三项计划很好。进研究院很有意义，可以安心读几个月书。读完去东北、华东考察一次也极好。第三项计划可能有些困难，如在两三年后实施也有可能办到。

我在乡下住〔2〕，没有病，专为休养，暂不进城。容后面叙。

祝安好！

毛 泽 东

三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惇元，即周世钊，字惇元，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时的同学，新民学会会员。当时任湖南省第一师范学校校长。

〔2〕毛泽东当时住在河北石家庄胜利公园（今华北军区烈士陵园）东侧的保育院，一面整理编辑《毛泽东选集》，一面休养。

转发中南局关于 城市镇反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市委，及五万人以上的中等市委：

城市镇反工作极为重要。最近华北、东北两区各大中城市均已动作起来了，反映极好。重庆亦已实行第一次大逮捕，反映如何，待报。中南局已于三月十六日发出城市镇反的指示^{〔1〕}，这个指示是正确的，特转给你们参考。应在一切大城市、中等城市及小城市（包括县城及大市镇）布置镇反展览会，此种展览会作用极大。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央中南局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六日发出的《关于城市镇压反革命的指示》指出：必须加强城市的肃反工作，狠杀一批才能打击敌人气焰。原则上规定：（一）肃反对象除职业特务，还要杀一批帮会头子、潜伏匪首、码头恶霸，多年为非作歹的大地痞、大

流氓、大恶棍。(二) 处决事先须开具名单经市委批准。(三) 必须大肆宣传，如召开市区各界代表座谈会解释镇反意义与政策，处决首恶分子要大张旗鼓，登报宣传、举行公审、组织受害群众控诉等。(四) 健全肃反治安机关，以防内奸纵敌。

对邓小平关于清查处理西南军政机关 不纯问题报告的批语和复电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

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省军区、兵团及军，并告志愿军党委、中央军委各部门首长：

兹将邓小平同志三月十三日的报告〔1〕转给你们，这个报告是完全正确的，请你们加以研究。这个报告提出的第一个问题，军政机关成分极为复杂的问题，中央直属各军政机关、各大区军政机关、各省市军政机关，均是如此，不过略有程度上的差别而已，必须立即开始研究清查和处理的办法，并有计划地布置清查处理工作。西南军政委员会直属财经机关九千余人中清理反动分子的经验，早几天我已通报你们了〔2〕，请你们根据此项经验，着手布置清理自己所属的军事机关、财经机关、政法机关和文教机关，先作重点布置，取得经验，再行推广，尽今年一年初步地普遍地清理一次。邓小平同志报告中所提的第二个问题，凡新区的党都应注意，不可忽视。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日

二

小平同志：

三月十三日报告收到，你的意见是正确的，已转发全党仿行。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邓小平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三日关于西南军政机关成分复杂问题和云南党组织不纯问题给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报告说：（一）根据军政委员会直属党委和公安部门报告，西南区财经系统留用人员非常复杂，而且新招收的青年和知识分子也很复杂，应引起高度的警惕。如不采取妥善而稳重的步骤分清好坏是很危险的。（二）西南今冬的整风则应以审查中层人员为中心。整党的关键应首先着重于县委领导。因为没有坚定的县级领导机关，任何运动都是没有保证的。

〔2〕指毛泽东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转发西南军政委员会公安部关于财经交通部门清理反动分子总结报告的批语》。见本册第221页。

转发北京市委关于人民群众拥护 镇反的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凡工作好坏，应以群众反映如何为断。直至现在党内还有不少干部不了解坚决地正确地镇压反革命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你们应将镇反经验及群众欢迎镇反的反映随时通报各地，使此项经验及反映迅速传播，以利仿行，并使胆怯的同志振奋起来。下面是北京人民欢迎镇反的反映^{〔1〕}，可以看看。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北京市委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给中央、华北局的报告中反映的人民群众拥护镇反的情况。报告说：（一）各阶层人民普遍拥护镇压反革命。工人、农民、学生、教职员、工商业者普遍反映做得对，“为人民除暴，大快人心”，“枪毙的都是罪大恶极的”，“惩治反革命条例如果早点公布，就可以使人民少受些损失”。郊区农民普遍反映“人民政府睡醒了”，“政府给人民除了大害”。（二）

反革命的气焰压下去不少。不少过去没有坦白登记的特务与反革命党团分子到公安部门办理了登记手续；有些缴出了藏匿的枪支、子弹、电台或军用电话机等；有些补充了材料，供出了其他特务的线索。不少一贯道道首自动登记。

转发薄一波、刘澜涛 三月份综合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并告志愿军党委：

下面是华北局三月十日给中央的报告〔1〕，所述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及研究城市工作等项经验均值得注意。其中关于镇压反革命及抗美援朝两项经验比较完整，各地均可仿行。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报告，指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薄一波、第三书记刘澜涛一九五一年三月十日给毛泽东的三月份综合报告。综合报告总结的镇压反革命的经验是：（一）必须开好干部会议，把镇压反革命的策略和步骤交待清楚，不能一声喊杀就干起来。（二）必须在发动群众的基础上杀，并且在杀的过程中继续发动群众，用一切可能的和有效的办法暴露反革命分子的罪恶，激发群众义愤。（三）一定要让各阶层代表人物、民主人士参与其事。报告总结的抗美援朝运动的

经验是：（一）各级党委不仅在各项工作中贯彻抗美援朝的政治内容，而且专门作了关于开展抗美援朝的决定，召开专门会议训练了干部和积极分子。（二）要有固定的组织。（三）要有具体计划。（四）必须结合当前的中心工作。（五）宣传方法、方式要多样灵活，不要老一套。

中央转发山东分局就黄祖炎被刺杀 对所属市、地委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省军区、兵团及军，并告志愿军党委及中央军委各部门首长：

下面是山东分局在黄祖炎同志被刺后向所属市委、地委发出的指示〔1〕，中央认为这个指示是正确的，特转给你们，请你们连同中央三月十八日为此事而发的指示〔2〕一道加以讨论，并做出自己的决定，指导所属，坚决执行。中央严重地唤起你们注意，务须重视此事，切勿等闲视之。

中 央

三月二十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四日的指示指出：黄祖炎同志被刺牺牲，说明了阶级敌人当我坚决镇压反革命日益深入具体之际，用刺杀、暗害的恐怖手段来进行报复，企图以此混乱我内部，威吓我怯弱的同志，动摇我坚决镇反的决心。这一事件，同样也暴露了我组织内部的不纯和保卫工作的松懈无力。为了避免类

似事件的再次发生，山东分局在指示中提出了以这次血的事件教育全党、加强机关和首长的保卫工作等七点意见。

〔2〕指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中央关于通报山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黄祖炎被刺杀事件的指示》。见本册第 219、220 页。

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乔木^{〔1〕}同志：

(一) 宣传会议^{〔2〕}可自五月五日至十五日开十天，如十五日以后四中全会还未开会再延长五天，否则不要延长。(二) 理论教育决定^{〔3〕}可先以草案发各地，通知照发。(三) 选集提前发表的少数文章^{〔4〕}，待看后送你，四月或可发表一二篇。《学习》上不要发表我的文章。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乔木，即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

〔2〕 宣传会议，指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宣传工作会议。这次会议后于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开幕，二十三日闭幕，历时十七天。刘少奇代表中央在五月七日会议上作报告，阐述了国际国内形势和党的宣传工作的重要性；在五月二十三日会议上作总结报告，论述了党的宣传工作的历史和现状。

〔3〕 决定，指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理论教育的决定（草案）》。

根据毛泽东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批示的意见，中共中央当天将决定草案下发各地。决定草案指出：现在国内战争已经基本结束，党正面临着建设新中国的复杂任务，全党有系统地学习理论，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有更好的条件，也更加迫切需要。这是提高干部、改进工作的根本方法。决定草案要求全党按照党员理解能力的发展程度，将学习分为三级：第一级学习政治常识，即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常识和中国共产党的常识。这种常识的教材，应当着重从劳动人民的实际生活出发，来浅显地解释党和人民政府的基本政策以及共产主义的基本原理，帮助学习者获得基本的政治观点和政治立场。第二级学习理论常识，即关于社会发展史的常识（包括历史唯物论和政治经济学），中国共产党历史和毛泽东的生平事迹，关于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生平常识。这种常识的教材应当着重利用历史的叙述来讲授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主要内容，帮助学习者从科学的即历史的观点来认识现实，并为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理论著作和毛泽东的理论著作作准备。第三级学习马恩列斯的理论著作和毛泽东的理论著作。每个学过理论常识和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党员都应当终身努力研究这些原著，以及为进行这种研究所必需阅读的其他著作，都应当不断地从这种学习中努力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精神实质，以便用以正确地解决中国人民事业中的各项实际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的原著的学习，应当以有领导的自习为主要的办法，而以高级党校的讲授为重要的辅助方法。决定草案还对学习时间、考试制度、理论教员、学习顾问以及地委书记以上党的高级干部的学习等问题作出明确的规定。

〔4〕少数文章，指拟于《毛泽东选集》第一卷出版前在《人民日报》、《学习》等报刊上提前发表的一些文章。从一九五一年七月

一日开始，这些文章在《人民日报》和《学习》杂志上发表。七八月间先后发表的有：《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关心群众生活，注意工作方法》、《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和《中国共产党在抗日时期的任务》等八篇。

关于西南军区工作 给贺龙、邓小平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贺、邓、张、李：

三月十一日综合报告〔1〕收到，甚好。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贺龙、政治委员邓小平、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张际春、副政治委员李井泉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一日关于一、二月西南军区的工作给毛泽东并中央军委的综合报告。报告说，一、二月份，我们除布置镇压反革命，建设与整顿地方武装、人民武装等项工作外，主要进行了两大工作：一、我们先后抽调六个军参加抗美援朝。二、开展群众性清匪运动。西南地区除边沿山地尚有股匪约两万人，须继续组织力量配合友邻战略区彻底会歼外，全区基本已转入清匪阶段。报告还介绍了清匪工作的四条主要经验：（一）贯彻一元化的剿匪斗争方针，健全各级清匪委员会工作。（二）密切与反霸、减租、退押及土改斗争相结合，

组织广大群众及人民自卫武装进行联防戒严，清查户口，巡逻放哨，检查行人，侦察匪情，协同部队搜捕匪特。（三）及时镇压匪首，惩办窝匪、通匪分子，严格管训投降自新人员，纯洁农民协会、人民自卫武装，以防匪特打入破坏。（四）严格划分界线，分清是非，以防发生乱捉、误捉、扩大匪情，影响社会之不安。

中央转发华南分局 关于军队干部参加地方领导 工作的意见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华南分局、中南局，并告华东局、西南局、西北局：

(一) 华南分局三月十五日电报〔1〕中所述的决定，我们认为正确的，请中南军区对在粤各军发出指示，在指示中应指出军队干部必须和本地干部发生正确的关系，好好地帮助他们而不要看不起他们，这点极为重要。分局应召集有军队和地方两方干部在一起的会议，明确地指示任务和双方发生正确关系的重要性。(二) 广东这种办法，请其他中央局考虑，是否在某些干部弱工作难于开展的地方，有采用广东办法的必要。

中 央

三月二十二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电报，指中共中央华南分局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五日关于军队干部参加地方领导工作的意见给中央并中南局、中南军区的电报。

电报说：为加强地方工作的领导，在不变更现行区域及不太多牵动干部的情况下，决定成立粤东、粤西两区党委和三级军区。军队经营地方的实施方法，采取军队就地兼任与军队调出干部参加地方工作两种。各野战军除就地参加兼任地方工作外，另决定每军调出干部五百名至七百名专任地方工作。

中央转发华东局关于 镇反中如何对待民主党派 成员问题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

镇反问题中各民主党派有组织关系的登记、审查、逮捕、审讯等事，华东局于三月九日有一个文件〔1〕作了明确的规定，中央认为是正确的，各省市均可照办。

中 央

三月二十三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文件，指中共中央华东局一九五一年三月九日关于镇反中如何对待民主党派成员问题给山东分局和各省、市、区党委的指示。指示指出：上海在对反动党团、特务分子的登记中，公安局曾动员各友党成员登记，甚至并无充分证据，即行逮捕友党分子。此事现已制止。华东其他各地亦有类似事件发生，应从速纠正。根据中央公安部指示，凡加入各民主党派者，一般不要登记，以免引起不必

要的甚至有害的波动。至于民主党派中的暗藏反革命分子，用侦察解决而不用登记解决，各地须切实遵照执行。各友党成员的历史问题，应由各友党作为审干问题解决，自行处理。各友党中现行犯可以逮捕，但必须证据确凿。对其他有证据的特务分子及反革命分子，应由公安部门与统战部商定后，方可逮捕。对现行犯及其他反革命分子的审讯，应尽量争取其所属党派人士参加。

中央转发罗瑞卿关于几个大中城市 镇反工作考察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及所属公安部门：

兹将罗瑞卿同志三月二十日关于镇反问题的考察报告〔1〕发给你们，中央认为这个报告是正确的，请你们即当作中央的意见予以执行，并据以检查镇反工作。当此镇反工作紧张时期，上级派出负责同志或工作组去各地检查和帮助工作有很大的作用，请你们尽可能派人出去为要。

中 央

三月二十三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考察报告，指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罗瑞卿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关于几个大中城市的镇反工作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报告根据考察了解到的情况，提出了城市镇反值得注意的几个问题：第一，有些同志对城市反革命估计不足，认为城市与乡村不同，乡村有大量的土匪、恶霸，城市只有特务。第二，对城市

镇压反革命可能引起的震动估计过高，加重了自己的顾虑，决心动摇摇摇，硬是杀不下去。第三，过于相信自己的一点侦察工作基础，忽视了广大群众反奸的伟大力量，不敢放手发动群众，小手小脚，跳不出狭隘的圈子。第四，特情关系太滥，又缺乏严格的控制和监督。第五，大中城市的公安干部量小质弱，管理城市的经验深嫌不足，已有的经验也未很好总结，领导上一般的也应加强，否则应付复杂而尖锐的斗争确实是有困难的。为此公安部门应更加主动地取得党委的领导，密切向党委请示报告；城市党委则要更加关心公安工作，要设法补充干部，并给以具体指示和帮助解决具体困难。

转发河北省委关于沧县地委镇反 工作经验的通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党委、志司^{〔1〕}，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省军区及地委同志们：

这是沧县地委的镇反经验^{〔2〕}，请你们发给所有中央局委员，大军区委员，分局委员，省委、区党委委员，省军区委员，大中市委委员，大中市委所属区委书记，每人一份，并请每人看一遍，至要至盼。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志司，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的简称。

〔2〕中共河北省委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四日在通报中介绍的沧县地委镇反工作的主要经验是：（一）广泛深入教育干部和党员，明确敌我界限，在党内以批评自我批评的武器开展斗争，统一思想。（二）召开县的人民代表会议，贯彻镇压反革命的精神，通过代表将镇压反革命的精神贯彻到群众中去。（三）广泛开展镇压反革命的宣传工作。

关于同意上海市委镇反计划的复电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饶漱石^{〔1〕}同志转上海市委：

同意三月十五日上海市委的镇反计划。这次计划有具体执行的步骤，有时间，有准备杀、关、管的数目字，比过去大进一步了。在上海这样的大城市，要大捕大杀几批，首先要取得党内思想的一致，关于这一点，可参看沧县地委的经验^{〔2〕}。其次要取得各界人民的拥护，关于这一点，可参看北京市委的经验^{〔3〕}。他们是先在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通过一个一般拥护中央镇压反革命条例的决议，然后进行大逮捕。如果上海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不久要举行，也可以这样做，否则可以先逮捕。北京市取得各界代表人物拥护的方法主要是一次一百多人的小型会议，又一次五千人的大会。前者除说明情况外，还陈列典型的证据和案情给他们看，结果引起群情愤激，一致要求坚决镇反。后者已于三月二十四日召开，主要由苦主登台控诉，以期争取五千个代表人物的拥护，会后即大杀一批。由北京的经验看来，民主人士和资产阶级是可以取得他们拥护的，只要我们的工作做得好。镇反是一场伟大的斗争，这件事做好了，政权才能巩固。镇反包括：（一）社会上的反革命；（二）隐藏在军政系统旧人员和新知识分子中的反革命；（三）隐藏在党内的反革命。镇压这三方面的反革命，当然要有步骤，不能同时并举，但是对于党、政、军的某些最重要部门特别是公安部门则

须及时清理，将可疑分子预作处置，使这些机关掌握在可靠人员手里，则是完全必要的。在可能的条件下也可以将一、二两项同时做，例如西南军政委员会直属机关的清理工作已经在做，并且有成绩。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

〔2〕沧县地委的经验，指中共河北省委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四日在通报中介绍的沧县地委镇反工作的经验。参见本册第 250 页注〔2〕。

〔3〕北京市委的经验，指中共北京市委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给中央、华北局的报告中谈到的召开市协商委员会扩大会议讨论镇压反革命问题的做法。参见本册第 257 页注〔1〕。

转发河北省公安厅关于 天津专区逮捕反革命分子 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地委：

此件〔1〕请一直转至地委，希望各地捉反革命都照天津专区（天津市不在内）的办法办理，以防滥捕。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此件，指河北省公安厅一九五一年三月十日关于天津专区逮捕反革命分子情况给公安部的报告。报告说：天津专区于三月三日晚动员了区以上干部，各种武装，连村干部共万人以上的力量，以闪击之势，捕获敌、伪、党、特、军、政及惯匪、恶霸、道首等重大反革命分子，做到了对象准确，组织周密，纪律严明，行动迅速，一网打尽，并无一错抓。广大群众拍手称快。小商人说：“抓住这些人以后，出门做买卖就放心了。”静海县一老学究说：“这就要

国泰民安。”他们的经验是：（一）充分准备，周密组织，分工负责。（二）凭票捕人，拘票注明姓名、年龄、特征、住址及犯罪性质，这不仅坚持了法定手续，而且使抓得准确，避免了错抓乱抓。（三）逮捕前宣布纪律，高度增强了干部的责任心，使完成这次艰巨任务未发生混乱，做到秩序井然。

给李达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鹤鸣^{〔1〕}兄：

两次来信及附来《〈实践论〉解说》第二部分，均收到了，谢谢您！《解说》的第一部分也在刊物^{〔2〕}上看到了。这个《解说》极好，对于用通俗的言语宣传唯物论有很大的作用。待你的第三部分写完并发表之后，应当出一单行本，以广流传。第二部分中论帝国主义和教条主义、经验主义的那两页上有一点小的修改^{〔3〕}，请加斟酌。如已发表，则在印单行本时修改好了。

关于辩证唯物论的通俗宣传，过去做得太少，而这是广大工作干部和青年学生的迫切需要，希望你多多写些文章。

顺致

敬意！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七日

《实践论》中将太平天国放在排外主义一起说不妥，出选集时拟加修改^{〔4〕}，此处暂仍照原。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鹤鸣，即李达，字鹤鸣，哲学家。当时任全国政协委员、

政务院法制委员会委员、湖南大学校长。

〔2〕刊物，指《新建设》杂志。《〈实践论〉解说》第一部分，载于一九五一年出版的该刊第三卷第六期。

〔3〕小的修改，指毛泽东对李达的《〈实践论〉解说》稿第二部分的修改。主要修改有：（一）在《解说》中谈到中国人民对列强作排外主义的自发斗争的地方，加写了这样一句：“中国人民那时还不知道应当把外国的政府和人民、资本家和工人、地主和农民加以区别，我们应当反对侵略中国的外国地主、资本家和政府官员，他们是帝国主义者，而在宣传上争取外国的人民，并不是一切外国人都都是坏人，都要排斥。”（二）在《解说》中谈到孙中山当年所倡导的民族主义完全以清政府为对象，从未提起过反帝国主义的地方，加写了这样一句：“虽然辛亥革命实际上起了反对帝国主义的作用，因为推翻了帝国主义的走狗——满清政府，当然就带着反帝的作用，因而引起了帝国主义对于辛亥革命的不满，不帮助孙中山而帮助袁世凯；但是当时的革命党人的主观上并没有认识这一点。”（三）《解说》中谈到“唯物论的‘唯理论’是今日教条主义的来源，唯物论的‘经验论’是今日经验主义的来源”。毛泽东把这句修改为：“唯物论的‘唯理论’与今日教条主义相像，唯物论的‘经验论’则与今日经验主义相像。”

〔4〕《毛泽东选集》第一卷出版时，《实践论》中将太平天国放在排外主义一起说的那句，尚未按毛泽东在这里表示的意见修改。

转发北京市委关于 召开市协商委员会扩大会议讨论 镇反问题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北京的办法〔1〕很好，请你们均照这样做。你们如何做的，请写报告来。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北京的办法，指中共北京市委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给中央、华北局的报告中谈到的召开市协商委员会扩大会议讨论镇压反革命问题的做法。报告说：采取有各界代表参加的小型代表会议讨论镇反，是为了便于集中讨论，使各界人民代表了解真实情况与得到充分发言的机会，并激起他们对反革命的仇恨。会议的报告要着重列举反革命罪犯的罪行，把典型案卷和典型罪犯的事实集中起来

报告，这样虽然道理讲得少，却具有无可争辩的说服力。会上将反革命罪犯的罪证加以陈列展览，效果也很好。

给胡乔木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乔木〔1〕同志：

三月二十八日《光明日报》载吴景超的文章参加土改工作的心得，写得很好，请令《人民日报》予以转载〔2〕，并令新华社广播各地。又：三月二十八日《人民日报》左下角一条新闻《北京〔市〕人民广播电台播送讨论镇压反革命的录音》，亦请用文字广播。惟其中有几句是讲三月二十八日要求听众做什么的，广播稿应改写一下，写成一条北京的新闻。

毛 泽 东

三月二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乔木，即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

〔2〕社会学家、清华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吴景超在《参加土地改革工作的心得》一文中说：我在解放后两年学习阶级观点与群众观点的所得，似不如我在陕西长安县参观土地改革一个月的实践来得深刻。在学校的环境中，没有尖锐的阶级斗争，没有热烈的群众运动。一直到我在长安五星区的东大村住了一个星期，并把自己编在

农民的队伍中之后，我才了解土地改革是一场激烈的斗争，而在斗争中的确可以提高自己的觉悟。在斗争的气氛之下，我们每一个人都更明确地学会了阶级观点，与农民打成一片，把农民的问题看成自己的问题，贡献出自己的力量，随同农民与地主进行斗争，并在斗争中得到锻炼，得到与农民在感情上与道义上一致的感觉。因此，我们得到一个教训，就是做教书及研究工作的人，应当争取一切的机会，参加群众运动，从群众运动中教育自己，提高自己的思想，锻炼自己的感情。从今以后，我们将更踊跃地投入人民的队伍，与人民齐一步伐，在毛泽东伟大的旗帜之下，为实现新民主主义的社会而奋斗。一九五一年四月一日，《人民日报》转载了这篇文章。

转发黄克诚关于湖南镇反问题的意见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黄克诚同志，并告子恢、漱石、小平、剑英、仲勋、一波、高岗^{〔1〕}同志：

我认为黄克诚同志三月二十三日的意见^{〔2〕}是正确的。镇压反革命无论何时都应当是准确的精细的有计划的有步骤的，并且完全应由上面控制。捕人要仿照天津专区发拘捕证，照证捕人的办法，不能乱捕。凡各地有如黄克诚所说“逮捕范围扩大、处理方式简单”的情况者，应立即加以收缩，进行检讨，并作出结论。畏缩不前尚未开展者，则应当推动其开展。请你们严密注意这两种情况，好好掌握，不要出乱子。如你们认为有必要，请将此电转发各省市。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

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2〕意见，指中共湖南省委书记黄克诚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在给邓子恢并报毛泽东的电报中就湖南镇反问题提出的意见。电报说：湖南全省执行中央十月镇反指示以来，镇压了一大批反革命分子，大多数人民是拥护的。这个坚决行动，打落了敌人气焰，鼓舞了群众斗志，清醒了干部头脑，收获极大。但目前已个别发生逮捕范围扩大，处理方式简单的情况。下面干部劲头很大，如果继续坚决而猛烈地镇压下去，杀人将很大的超过中央规定的限度。今后，主要将是对付暗藏的反革命，且现已开始牵涉内部，与隐藏的反革命斗争，更需要精细，采取目前猛烈办法一定发生混乱。因此，我们拟即收缩，停止大捕大杀，转入经常工作，杀捕范围加以限制，更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斗争。

转发山东分局关于镇反 工作报告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山东有些地方存在着劲头不足的偏向，有些地方存在着草率从事的偏向，这是全国各省市大体上都存在的两种偏向，都应注意纠正。特别是草率从事的偏向，危险最大。因为劲头不足，经过教育说服，劲头总会足起来的，反革命早几天杀，迟几天杀，关系并不甚大。惟独草率从事，错捕错杀了人，则影响很坏。请你们对镇反工作，实行严格控制，务必谨慎从事，务必纠正一切草率从事的偏向。我们一定要镇压一切反革命，但是一定不可捕错杀错。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为转发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一九五一年三月五日给毛泽东、中央并报华东局的镇反工作报告所写批语的主要部分。转发的单位是：山东分局并告华东局、上海市委、各中央局、华南分局及军事系统，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地委。

转发中南局关于加强镇反 宣传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各中央局、大军区，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地委及地方军区，并告中央各直属部门：

对镇反工作宣传不足是普遍的现象。对反革命分子的活动，报纸揭露太少。对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各界民主人士参加镇反工作，真正与闻其事，各地做得太少。很多地方，畏首畏尾，不敢大张旗鼓杀反革命。这种情况必须立即改变。北京、天津两市最近两星期来大有进步，对镇反大张旗鼓，广泛宣传，普遍揭露，利用几十人、百余人、几百人、几千人乃至万余人的会议，利用报纸和广播电台，利用展览会，大肆宣传，使家喻户晓，使全体人民及各界民主人士均参加镇反工作，粉碎了神秘主义，小手小脚，畏首畏尾的作风，收效非常之大。中南局现亦发了指示〔1〕，扩大镇反宣传，可为各地参考。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中南局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关于扩大镇反

宣传给分局、各省市市委、区党委、地委并报中央的指示。指示提出为了加强对镇压反革命的宣传，现在必须强调：（一）应在最近召集有关部门对镇反宣传作出正式布置，使镇反工作同其他各项工作结合起来进行。（二）镇反的宣传工作，应包括阐明镇反的必要性和正义性，揭露美、蒋特务的造谣、挑拨、暗杀等破坏阴谋，宣传镇反的政策等。（三）各省委必须坚决执行中央关于举行展览会或巡回展览会的指示，各中小城市均可举行，还应到小城镇及农村流动展览。（四）团结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做好上层统一战线工作尤为紧要。（五）应由市委负责人在区的或各阶层的代表会议上作报告。（六）干部学习镇反的文件的目的，主要是明确政策思想、提高革命警惕。

转发川西区党委关于组织党外民主人士参加土改的经验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华东、中南、西南、西北、华北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及地委：

除抗美援朝工作必须和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一起去做不必再说外，土改、镇反两项工作，也必须使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参加，越多越好。请你们计划一下，在今年夏、秋、冬三季的土改工作和镇反工作，从各大城市、中等城市分几十批组织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教授、教员、资本家下乡去参观，或参加工作。只要他们愿意去，就要欢迎他们去。不要怕他们去，不要向他们戒备，因为他们不是反动派。好的坏的都让他们去看，让他们纷纷议论，自由发表意见，只有好处，没有坏处。至于城市中的镇反工作，更要让他们参加，整个城市的人民都要讨论镇反工作，大家注意对付反革命。下面是川西区党委的报告〔1〕，请你们看一看。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川西区党委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五日关于组织党外民主人

士参加土地改革的经验给西南局的报告。报告说：我们曾组织民主人士参加退押工作，去年十一月至今年二月又两次组织民主人士、专家、教授参观土改，进行专门问题的调查研究，了解党和人民政府的政策法令执行情况，解放前后农村的剧烈变化。从他们参观后的反映来看，是有显著收获的：首先，在镇压反革命问题上，使他们认识到坚决镇压反革命的重要，解除了怀疑和顾虑；其次，使他们体会到党的政策的正确，看到退押和土改后农民生活得到改善和工商业发展的前途；同时，他们体会到实践的重要性，增加了对毛主席《实践论》的信仰。

关于组织民主人士参观 土改、镇反给刘少奇等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刘、周、陈、罗迈^{〔1〕}同志：

今年还有九个月，应从北京、天津两市组织四五批至七八批参观团或参观组，到南方各省（主要是华东、中南，如有飞机也应去西南）去参观土改和镇反工作。各民主党派的中央一级人员凡愿去的都让他们〔去〕。是否可行，请考虑酌定。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刘，指刘少奇。周，指周恩来。陈，指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罗迈，即李维汉，当时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全国政协秘书长、政务院秘书长、政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委员。

对刘少奇在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报告稿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看过，同意。

毛泽东

三月三十日

第十七页上删去两句^{〔2〕}，因为不能或不愿加入那些人民团〔体〕的人们，例如资产阶级、富农、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并不都是不良分子或落后分子。

代表们讨论中或者有些好意见，可据以修改或充实这个报告。

又：三年准备十年建设的思想，请你在会议中讲一下，使他们有所准备。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在刘少奇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五日送审他拟在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报告稿的来信上的批语。刘少奇已在三月二十八日会议开幕式上作此报告。

〔2〕刘少奇报告稿第三部分“关于发展新党员问题”中原来的

一段话是：“党所领导的人民群众的团体，例如：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工会、农民协会、合作社、妇女联合会、文化工作者的团体等，都是党联系人民群众的纽带，也是党向人民群众进行共产主义教育的场所。凡有这些团体组织的地方，那里的工人、农民、青年、妇女或其他劳动人民入党，必须是这些团体的团员或会员，不能或不愿加入这些团体的人，也就是说，人民中的不良分子或落后分子，一般的不应该接收他们入党。”毛泽东审阅时，删去了其中的“也就是说，人民中的不良分子或落后分子”。

关于召集各界代表人物开会 通报镇反情况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东北局：

三月十九日电悉。你们开座谈会讨论镇反工作的经验很好。在各城市及新区进行有计划的大批逮捕反革命之前及逮捕以后，要召集更多的各界代表人物开会，北京曾召集一次五千五百人的会，天津曾召集一次一万多人的会，均是各界代表人物，不是普通群众。在下面则应召集代表人物的和普通群众的两种会，使家喻户晓。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转发空军党委关于镇反工作的 检讨和决定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各大军区党委，并转各省军区党委，并告中央军委直属各部门、各特种兵党委：

关于镇反问题，除已经作了必要的检讨和决定者外，凡未做者或做了尚不充分者均请你们照空军党委的办法做出同样的检讨和决定。此项文件中央各直属部门直送中央，各省军区经各大军区转送中央，务于四、五两个月内普遍检查一次。不做此项检讨和决定者，应受到批评，并追究责任。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关于播发许建国等 在天津镇反大会上发言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用电话告乔木〔1〕：

将三月三十日天津报纸所载镇压反革命大会上许建国〔2〕的报告全文，黄敬〔3〕结论全文及王淑云〔4〕的控诉词（采用《进步日报》的稿子）加以广播，并将天津这次开会〔5〕情〔况〕写一条新闻广播。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乔木，即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

〔2〕许建国，当时任天津市副市长兼公安局局长。

〔3〕黄敬，当时任中共天津市委书记、天津市市长。

〔4〕王淑云，被恶霸迫害致死的搬运工人王士英、王士宏的妹妹。

〔5〕天津这次开会，指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在天津市民园广场召开的天津市市、区各界人民代表扩大会议。

中央军委关于对越南援助等问题给西南军区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西南军区：

支西电悉。毛主席说：他向陈赓^{〔1〕}说，对越南的帮助就目前情况看来，依靠中南军区的多些，依靠西南军区的少些。叫他以后注意和中南军区发生联系，因为他以前没有注意这一点。谈的就是这些，并未说不向西南调干部及不要某些物资的供应。相反，这些无疑是需要的。因此，军委二十二日电及子感电向你处所调干部及前令抽调的武器仍应照调。

军 委

三月三十一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陈赓，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副司令员兼云南军区司令员。此前，陈赓曾以中共中央代表身份，在一九五〇年七月下旬至十月底，在越南协助印度支那共产党中央和越南人民军总部组织指挥抗击法国侵略军的边界战役，并统筹处理中国对越南军事援助等事宜。一九五一年二月，印度支那共产党改称越南劳动党。

关于彭友胜工作安排问题的信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友胜^{〔1〕}先生：

三月十四日来信收到，甚为高兴。你的信写得太客气了，不要这样客气。你被划为贫农成分，如果是由群众大家同意的，那是很好的。工作的问题，如果你在乡下还勉强过得去，以待在乡下为好，或者暂时在乡下待住一时期也好，因为出外面怕难于找得适宜的工作位置。如果确实十分困难，则可持此信到长沙找湖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程星龄先生，向他请示有无可以助你之处。不一定能有结果，因程先生或其他同志都和你不相熟，不知道你的历史和近来的情况。连我也是如此，不便向他们提出确定的意见。如果你自己愿意走动一下，可以去试一试。去时，可将你在辛亥革命时在湖南军队中工作过并和我同事（你当副目，我当列兵）一点向他作报告，再则将你的历史向他讲清楚。

此复，顺致

敬意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一日

二

星龄兄：

此人叫彭友胜，据我过去的印象是个老实人，四十年的历史不清楚，辛亥革命那一年在湖南军队充副目（即副班长），我在他那一班充列兵，后来在广州见过一面。现来信叫苦，我已复信叫他待在乡下，不要出外；如果十分困难，又出于自愿，不怕无结果，则可持我的复信到长沙找你，向你请示：是否可以对他有帮助。我在复信上已说明，不一定有结果，因为程先生他们不清楚彭的历史，连我也不清楚，不便提出确定的意见。他来见时，请你加以考察，如果历史清白，则酌予帮助，或照辛亥革命人员例年给若干米，或一次给一笔钱叫他回去；如有工作能力又有办法，则为介绍一个工作而不用上二项办法。请酌定。

毛 泽 东

三月三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友胜，即彭友胜，湖南衡东人。辛亥革命爆发后，曾和毛泽东在湖南起义的新军中共过事。

为中国戏曲研究院题字题词

(一九五一年三月下旬)

中国戏曲研究院〔1〕

百花齐放，推陈出新〔2〕。

毛 泽 东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国戏曲研究院，一九五一年四月三日正式成立，其前身是延安平剧研究院。

〔2〕一九四二年十月十日《延安平剧研究院成立特刊》曾发表毛泽东为延安平剧研究院的题词“推陈出新”。

关于继续努力消灭残匪 给叶飞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一日)

叶、成、刘、陈^{〔1〕}，并告陈、饶，邓、谭^{〔2〕}及鼎丞、剑英^{〔3〕}同志：

三月二十五日的报告收到。你们在一二两月消灭股匪万余，成绩甚大，极为欣慰。尚望继续努力，消灭一切残匪。只要消灭了土匪，镇压了反革命分子，在大部分地区完成了土改，厦门、平潭的防御工事又做好了，福建的形势就改变了，台匪如敢进攻，你们就有完全的胜利把握了。广东现已集中了六个军，全省也在做这些工作。你们两省互相配合，力量是很雄厚的。

毛 泽 东

四月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叶、成、刘、陈，指叶飞、成钧、刘培善、陈铁君，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福建军区司令员、副司令员、副政治委员、副参谋长。

〔2〕陈，指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指谭政，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

〔3〕鼎丞，即张鼎丞，当时任中共福建省委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福建军区政治委员。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转发饶漱石关于镇反中清理 外中内三层等问题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

漱石〔1〕同志，并告子恢、剑英、小平、仲勋、一波、高岗、德怀〔2〕同志：

同意漱石同志三月二十九日报告〔3〕的各项意见。关于镇压反革命，目前重点仍在“外层”〔4〕，但对“中层”、“内层”〔5〕的首脑机关及要害部门必须及时加以清理，对某些已有材料或可疑的分子必须及时进行处理，这一方针是完全正确的。华东局并规定了几项清理和处理的步骤和办法，都很正确和必要，请各中央局负责同志加以注意。志愿军虽然处在作战的环境，亦须加以注意，保证各级首脑机关及各要害部门的安全和纯洁。

毛 泽 东

四月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

〔2〕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西北局第一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指饶漱石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关于目前华东几项主要工作进展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这个报告除汇报华东地区的抗美援朝、土改、春耕等项工作外，着重就镇压反革命中有关清理外、中、内三层问题提出了意见。报告提出：由于主观力量不足，并为了收集更多的材料，华东地区目前镇反工作仍须集中力量首先做好“外层”，然后转向中、内层。但目前对“中层”及“内层”的首脑机关和要害部门，必须及时加以清理，对某些已有材料或可疑的分子，必须及时进行处理，否则危险极大。对一切家属被斗被杀之党员干部及政府工作人员，如其本人在政治上未经过考验及仍与恶霸家庭继续保持联系，则应一律调离首脑机关及要害部门，并须进行审查。对政权机关中现已自动坦白、登记的反动党团特务普通分子，可暂留职考查，以便收集更多材料，为进行全面整风审干作准备，但必须立即调离首脑机关及要害部门。对区分部以上的反动党团特务骨干分子，虽属自动坦白、登记，亦应有计划地采取留职调训的办法，进行一面学习一面审查。对一切隐蔽在我党、政、军内部，继续进行反革命活动的反动党团特务分子（不管其为主要或胁从分子），一经发现并获有确实证据，即应一律坚决镇压。

〔4〕“外层”，指隐藏在社会上的反革命分子。

〔5〕“中层”，指隐藏在军政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企业事业单位内部的反革命分子。“内层”，指隐藏在共产党内的反革命分子。

转发中南局传达讨论政治局 扩大会议精神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

子恢^{〔1〕}同志，并告漱石、小平、仲勋、一波、高岗、剑英^{〔2〕}同志：

子恢同志三月二十二日的报告收到了，同意这个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方针和计划。将土改过程明确地划分为三个阶段^{〔3〕}是很必要的，各新区均应教育干部照三个阶段的各项步骤去做，不要省略和跳跃。土改后，农村的任务规定为生产、教育、民主三项，也是对的，即除生产、教育两项任务之外，还有一项建立民主生活的任务。在中南这样的地区，各省召集一次苏区代表会议是必要的，但请注意在报纸上公布消息时采用老红色区域的名称，不要用“苏区”这个名称。在工厂企业内，凡未进行过控诉旧制度和克服官僚主义这两项工作的，均普遍进行一次，很有必要。在镇反问题上，报告内指出要强调加紧宣传、防止不准两点是很对的。防止不准的办法是，拘捕前由地委、市委一级精细地审查名单，然后按名单进行拘捕。这即是说，将过去规定的县有捕人权，收回到地委一级来。报告内说“河南各县实行县开名单，交农代会讨论，专署批准，办法很好，应推广执行”，应当就是将县一级的捕人权收回到地委一级。天津专署的办法也是如此，这个办法是最稳当的。

关于党、政、军首脑机关及要害部门的清理，应当在现在就定出计划，着手进行。西南的经验已通报〔4〕你们了。最近饶漱石同志的报告〔5〕规定了具体的步骤和办法，已发通报，请仿照去做。

毛 泽 东

四月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

〔2〕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

〔3〕三个阶段，指中共中央中南局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在报告中提出土改必须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普遍进行清匪、反霸、退押、减租，打掉地主政治优势；第二阶段，划分阶级，没收、征收，消灭地主阶级；第三阶段，实行复查教育，发土地证。

〔4〕指毛泽东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八日《转发西南军政委员会公安部关于财经交通部门清理反动分子总结报告的批语》。见本册第221页。

〔5〕报告，指饶漱石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关于目前华东几项主要工作进展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参见本册第 281 页注〔3〕。

转发北京市委关于大张旗鼓经过 群众进行镇反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地委：

镇压反革命无论在城市在乡村均必须大张旗鼓，广泛宣传，使人民家喻户晓。北京的方法，请各地一致仿效。镇压反革命必须严格限制在匪首、惯匪、恶霸、特务、反动会门头子等项范围之内，不能将小偷、吸毒犯、普通地主、普通国民党党团员、普通国民党军官也包括在内。判死刑者，必须是罪重者，重罪轻判是错误的，轻罪重判也是错误的。最主要的是捕人杀人名单的批准权必须控制在地委、市委一级手里。镇压反革命的运动现在可以说已经在全国范围内发动了，各级党委的注意力，主要应放在精细审查名单和广泛进行宣传这两点上，抓住了这两点，就不会犯错误。北京市委因为抓住了这两点，所以获得了很大的成绩。

毛 泽 东

四月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给李介侯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

介侯^{〔1〕}兄：

请持此信去统战部找徐冰^{〔2〕}同志，或其他同志，和他商量是否有办法为你妹妹^{〔3〕}找一个免费的或半工半读的学校，如产科、护士或其他学校。我想，只要有可能，是应当替她解决学习和工作问题的。

毛 泽 东

四月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介侯，即李介侯，是毛泽东少年时相识的乡村教师李漱清的儿子。当时在北京中国进口公司机械科工作。

〔2〕徐冰，当时任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

〔3〕此处有误，应该是李介侯妹妹的女儿宋明。李介侯在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给毛泽东的信中说：我现在中国进口公司机械科负责，我家眷已来到北京。北京方面的生活完满地解决了，一切都是由于你的帮助。可是，我父亲把被人遗弃的我妹妹的女儿宋明，也交我家眷带来北京。我父亲有信请求你替她找一个免费的中学读

书。拟请设法进入产科、护士等免费学校或半工半读的学校读书。
希望有回信给我。

转发广东军区党委关于派遣 工作组检查和帮助镇反 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三日)

陈、饶，邓、贺，习、张〔1〕：

请你们检查所属各省、各分区有无广东那样的情况〔2〕，如有这种情况，请你们仿照广东办法，由各省军区派遣工作组分赴各分区、各县加以检查和帮助当地的镇反工作，坚决而正确地执行镇反任务。地方镇反工作亦须由省级机关派遣工作组，分赴各专区和各县检查和帮助当地的镇反工作。此事甚为重要，请加注意为盼。

毛 泽 东

四月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陈，指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邓，指邓小平，当时

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贺，指贺龙，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三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习，指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政治委员。张，指张宗逊，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

〔2〕广东那样的情况，指中共广东军区委员会派赴珠江、北江等地的工作组在工作检查中发现的上述地区某些县在镇压反革命中存在的严重右倾现象。如英德县关押五十三名罪大恶极者未加处理，其中有一匪首张玉周曾杀害我同志及革命群众，拘押年余，仍未处理，群众提出控诉也置之不理，后经人民代表在县人代会上提出控诉始批准处决，但仍未执行。

给张云逸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三日)

云逸^{〔1〕}同志：

三月十四日的信^{〔2〕}收到了。病况甚为系念，宜注意充分休养，可作半年休养计划，以便安心调治，不为工作所牵挂，待病全好再恢复工作。此复，即祝健康！

毛 泽 东

四月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云逸，即张云逸，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二书记、广东省委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张云逸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四日致信毛泽东说：我因身体不好，妨碍工作，有负您和中央的委托，殊为不安。现来广州休养，忽已一月。诊断结果为：一是营养性水肿，乃缺乏维生素乙种所致。二是神经衰弱，乃系疲劳过度，未得适当休息，精神紧张所引起的。经一月来治疗，已有起色，唯睡眠与饮食仍不甚佳。医师们建议：宜作数月的疗养，始能康复。

给斯大林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六日)

菲里波夫〔1〕同志：

我们想请尤金〔2〕同志于今年再来中国一次，一则请他到满洲〔3〕及华北各地向我们的干部作讲演，二则请他帮助我们的干部研究东方各国兄弟党的工作，三则我的选集还有一部分文章要请他看一看，未知你认为可行否？如果你同意的话，拟请他于今年七月到满洲讲演，八月到北京，在北京及华北各地留几个月，由两个月到四个月都可以。请酌定示复。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四月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2〕尤金，苏联哲学家、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当时任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共产党与工人党情报局机关报《争取持久和平，争取人民民主！》主编。

〔3〕满洲，中国东北地区的旧称。

给尤金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六日)

亲爱的尤金^{〔1〕}同志：

你在三月七日给我的信收到了。我是今天收到的，距你发信的日子差不多有一个月。你所说的希望中共于一九五一年捐出十五万美元，我们当立即照办，交罗申^{〔2〕}转交联共中央处理。但是按照你所说的一九五一年基金^{〔3〕}的总数是一百五十万美元，已募集者为一百零二万美元，尚差四十八万美元，不知如何解决？我们认为为着共同的利益中共应当多出一点钱，如果基金委员会同意的话，中共可以担负这四十八万美元的数目，连同来信所指定的十五万美元，共计六十三万美元，一俟接得你的回信，我们就可以交出去。尤金同志，就在这封信里，我向你重提你在北京临走以前我们谈过的那件事，就是请你于今年再来中国一次，一则到满洲^{〔4〕}和华北各地向我们的干部作讲演，二则帮助我们的同志研究东方各国兄弟党的工作，三则我的选集还有一些文章要请你看一看。今天我已向菲里波夫^{〔5〕}同志提出了这个请求，如果他同意，你又同意的话，就请你偕同你的夫人再来中国一次。当然这是一件很烦劳你们的事情，但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来的时间请你酌定。我的意见，七月到满洲讲演，八月到北京，在北京及华北各地留三四个月，未知可能否？

致以共产主义的敬礼！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四月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尤金，苏联哲学家、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当时任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共产党与工人党情报局机关报《争取持久和平，争取人民民主！》主编。

〔2〕 罗申，当时任苏联驻中国大使。

〔3〕 基金，指罗马尼亚工会委员会援助左翼工人组织国际工会基金，简称“国际工会基金”。这个基金会于一九五〇年初在苏联成立，七月设在罗马尼亚，其本金由苏联、中国等社会主义阵营的七个执政党提供。

〔4〕 满洲，中国东北地区的旧称。

〔5〕 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转发福建省公安厅 关于镇反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七日)

漱石、子恢、剑英、小平、仲勋、一波、高岗^{〔1〕}同志：

兹将福建公安厅关于福建镇反工作的报告转给你们参考。福建有些地方情况特殊，反动派多，处决的比例较大，这是可以理解的，别地自不应援例也杀这样多，但有些情况相似者，亦可仿照办理。福建方面最值得重视的经验是发动最广大群众参加镇反工作和派遣工作组下去巡视镇反工作。关于工作组，我认为各省都应当注意，即由省级机关组织几个有训练有能力的工作组，分往各专区，直到县级去巡视，有偏差者帮助纠正，积案太多者帮助清理，不敢放手者帮助开展工作，发动群众不足者告知发动参加的办法。这样的工作组，对于坚决而正确地开展镇反工作，当有很大的帮助，请你们研究推行为盼。

毛 泽 东

四月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

军政委员会主席。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为翻译《斯大林全集》 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七日)

菲里波夫〔1〕同志：

中共中央热烈地希望得到你的允许在北京将《斯大林全集》翻译为中文。我们认为这对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劳动人民是一个重大政治事件。

为了迅速地 and 正确无误地进行这个工作，我们准备采取下列步骤：（一）组织一个专门的翻译和校订的委员会担任这一工作。（二）与莫斯科外国文书籍出版局中文部密切合作，包括采取分工翻译、互相校订的方法。（三）请联共中央指定在北京的适当的苏联同志帮助我们的工作。

如荷允许我们的要求，请即指定一位同志与我们联系，以解决各项技术问题。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四月七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审定件刊印。

注 释

〔1〕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中央转发山东分局 关于城市镇反经验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七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城市镇反工作，山东有一个很好的经验^{〔1〕}，华东局已给批准并转发华东各地参考。请你们也参考此项经验，正确地展开城市的镇反工作。

中 央

四月七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山东省公安厅一九五一年四月三日关于全省统一行动逮捕反革命的经验报告。他们的做法是：（一）召开全省公安、司法、检察会议，统一部署，订出行动计划。（二）对材料的搜集与审查，事先均经城乡交流，互相查对，保证不错捕一人。（三）进行思想与舆论的动员。首先在干部党员通过学习镇反文件等进行动员，然后在党外召开以镇反为主要议题的政府委员会会议、各界代表会议，并作出决议。（四）以市公安局为主，结合驻军，组织行动指挥部，并对所有人员进行政策、业务、保密等的教

育训练，制定行动守则，颁布纪律。（五）吸收民主人士参加城乡联络委员会，参与对某些人犯材料证据的审查。（六）为保证此次行动不发生内部意外事件，在行动前，将警察中的坏分子先行清洗和关押一批，将潜伏在工厂企业内部的罪证确凿、有现实危害可能的反革命分子先抓一批。

为了解朝鲜战况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九日）

德怀〔1〕同志：

我尚在休养，对朝鲜战况不甚清楚，请将你对敌情的估计和我方企图撮要见告。关于十三兵团的任务，在新的战役中除一部位于元山、咸兴防敌登陆外，主力（应补充新兵）似宜位于战场附近，担负歼灭敌可能降落的伞兵，协助各兵团作战，待战役完结该兵团始进入正式休整。这样是否妥当。又朝鲜人民军已补充否。

毛 泽 东

四月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给李维汉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九日)

罗迈〔1〕同志：

此人〔2〕当过北洋政府时代的国会议员，在国民党时代似乎没有做过坏事，他有许多子女在人民政府工作。本人现六十九岁，来京住湘潭会馆，生活困难，要求照顾。请你派人找他谈一下，给以生活上的照顾。

毛 泽 东

四月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罗迈，即李维汉，当时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全国政协秘书长、政务院秘书长、政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委员。

〔2〕此人，指罗正纬，辛亥革命后湖南全省高级中学（后改名湖南省立第一中学）创办人之一。毛泽东青年时代曾在该校读过书。

转发天津市委关于企业系统 查出内奸的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日)

漱石、子恢、剑英、小平、仲勋、一波、高岗、荣臻、伯承、陈毅、贺龙、宗逊、谭政^{〔1〕}诸同志，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及省级军区各负责同志：

据天津市委报告，在企业系统查出十三名混入党内的奸细，其中满玉华窃取了工会副主任职务，杨友亭窃取了天津市各界代表会的代表、市府救灾委员会委员、纺织工会执行委员、中纺三厂工会主任等要职等情。请你们密切地注意这个内奸问题，从天津的经验中吸取教训。

毛 泽 东

四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政治委员。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

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政治委员。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政治委员。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北军区政治委员。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荣臻，即聂荣臻，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二书记、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中国人民解放军华北军区司令员。伯承，即刘伯承，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二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院长兼政治委员。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贺龙，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三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宗逊，即张宗逊，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谭政，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

关于镇反工作中 两个突出经验的通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大中城市〔市委〕、区党委：

据中央公安部三月二十二日报告称，最近一时期的镇反工作有两个突出的经验：第一，有计划有准备地大规模地在同一时间内搜捕大批反革命分子，从北京、天津、河北、平原、察哈尔^{〔1〕}的实际行动，证明这是一种搜捕社会反革命的有效的不可少的步骤。这种方式给敌人打击最大，给群众教育极深刻，社会波动亦不大。只要掌握准备充分、对象准确、组织严密、指挥统一、行动迅速、严明纪律、及时宣传等项原则，就可以保证不会抓错，而取得群众拥护与社会同情。第二，北京、天津、张家口等城市的经验证明，召开城市中市级和区级的各界代表会和协商委员会扩大会议，并有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少数民族、宗教界、工商界的许多代表人物参加，以揭露反革命罪恶，宣传镇反政策，消除民主人士的思想疑虑，动员各阶层坚决镇压反革命的方法，是成功的。综合这几个地方的经验：一、是负责首长亲自主持，公安机关作镇反情况报告，有准备地分类作案件介绍，只介绍重大案件和首恶人犯，不是报告所有人犯。用活人、活事讲解政策，激发对反革命的仇恨，取得各界人士的拥护。二、是会上展览反革命罪证、图

片、案卷、供词和真凭实据，打消各种疑虑。三、会前要充分准备，会中要坚持原则。既定处决的案犯，坚持不能变动。四、要上下结合，动员群众的力量，说服民主人士。五、要分别对待，对诚心拥护但有疑虑者要耐心解释，提高其认识；对别有用心者要用事实铁证使他无话可说。我们认为这种做法应当推广等语。这两点总结很好，请你们注意照办。

毛 泽 东

四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平原，旧省名，一九五二年十一月撤销，所辖地区分别划归山东、河南两省。察哈尔，旧省名，一九五二年十一月撤销，所辖地区分别划归河北、山西两省。

转发南京市委 镇反工作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关于在镇反工作中有计划地统一逮捕和有计划地广泛宣传这两点，现在华北、华东、东北三大区均已实行，或者正在准备实行。请中南、西南、西北三大区亦研究这样做。如不能做到各大中城市同时动手、统一逮捕，至少应做到一个城市统一逮捕（重庆、兰州已是这样做了）。至于事前事后使民主党派、各界民主人士、宗教界、工商界、文化教育界、少数民族的代表人物，真正与闻其事，并向全体人民展开宣传讨论，使家喻户晓，人人明白，打破关门主义和神秘主义，更是非常重要的。下面是南京市委的报告，可为参考。过去该市手面太小，不敢大张旗鼓杀人，现已彻底转变，做得很好，大有成绩，并且跑到许多城市的前面去了。

毛 泽 东

四月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关于完全同意第五次战役部署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德怀^{〔1〕}同志：

四月十日二十四时电^{〔2〕}悉。(一)完全同意你的预定部署，望依情况坚决执行之。(二)为防敌从元山登陆，似须以四十二军主力位于元山城内及其附近，确保元山，请酌定。

毛 泽 东

四月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二十四时电，指彭德怀一九五一年四月十日二十四时关于第五次战役部署给毛泽东的电报。电报说：我作战企图拟从金化至加平线，利用这一带大山区劈开一个缺口，将敌人东西割裂，然后用第九兵团和第十九兵团对西线敌人进行战役两翼迂回，第三兵团正面攻击，以各个分割歼灭敌人。力求在三八线北歼灭敌人几个师，得手后再向敌纵深发展。攻击时间，如敌进展快，我拟四月二十日

左右开始，各兵团四月十五日可集结完毕，时间较仓促些；如敌进展不快时，待五月上旬出击。电报还说：我军的困难主要是运输供应问题。辑安、长甸、安东的桥梁时常被炸断，车辆损失颇大，影响物资及时输送；三八线南有三百里无粮区。但是不论怎样困难，必须争取此役胜利。辑安，今吉林集安。安东，今辽宁丹东。

转发济南市委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下面是济南市委关于镇反工作的报告〔1〕，很好，请各大中市委注意研究，照此办理。我希望各大中市委均有一个报告给中央。现已收到北京、天津、青岛、济南、重庆、兰州等六处的报告和上海、南京、杭州三处的计划，均很好。请各未报告的大城市和中等城市，例如各省省城及汕头、梧州、衡州〔2〕、宜昌、九江、安源、芜湖、无锡、苏州、宁波、厦门、石家庄、唐山这一类城市，均向中央做一个镇反工作的报告。

毛 泽 东

四月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济南市委一九五一年四月五日关于济南市四月一日夜对反革命分子实行大逮捕的情况向山东分局的报告。大逮捕后，济南市委组织大批干部深入群众宣传，多方收集对这次镇反行动的反映。

〔2〕衡州，今湖南衡阳。

转发东北军区党委 镇反工作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各大军区党委，并告军委直属各部门及各特种兵司：

看了东北军区党委四月八日关于在东北军事系统内执行镇反工作的计划〔1〕，很高兴。这个计划很周密恰当，是对于这个严重问题做了认真的研究然后定出来的，请你们一致注意研究这个文件，作为在自己系统中进行镇反工作的参考。

毛 泽 东

四月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委员会镇反工作计划的要点是：（一）组织全体干部学习镇反文件。根据文件精神检查干部思想，并将这些文件在全军传达、教育。（二）根据现有线索材料进行分析研究，布置与加强调查力量，进一步发现问题，充实材料，准备在四月内抓捕一批反革命分子，并在抓捕后抓紧审讯，以扩大战果。（三）审查的重点，军区党委应抓紧军工、后勤、特种兵与机要部门，各单位亦应根据自己的条件决定各自的重点。对案子和人员

的审查，也应分别主次，掌握重点。（四）处理原则：（1）过去有重大罪恶的与有现行破坏活动的反革命分子，查有实据者处死刑，恶霸地主送原籍交法院判死刑。（2）胁从分子，罪恶不大者，集中管训后遣回原籍，交地方公安部门管制。（3）重大嫌疑分子集中管训，继续严格审查，弄清后再予处理。（五）各级政治部门必须把这一工作作为目前的中心任务，各个部门的审查与镇反工作应由首长负责。凡判处死刑者，须经军区首长批准，并组织公审，借以教育群众。（六）必须建立严格的审查制度与人事录用制度，用人必须经过团以上机关审查批准。保卫部门应予加强。

转发西北局关于加强镇反宣传 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西北局这个指示〔1〕强有力地指出在镇反工作中展开宣传工作的重要性，并规定了五条办法，一切地方都应当这样做。凡属现在仍然小手小脚，不敢大张旗鼓作宣传，不敢吸引广大党外人士共同参加镇反工作，以致引起许多人对我们不满的地方，尤其要即刻改变作风，并且愈快愈好。

毛 泽 东

四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西北局一九五一年四月十四日关于加强镇压反革命宣传工作给所属省、市、区党委的指示。指示中对加强镇压反革命的宣传工作，提出了五条办法：（一）各级党委均应组织所有干部学习有关镇压反革命的四个文件，各地负责干部须就文件精神结合本地区镇反情况、干部思想动态召开干部大会，作专门报告。（二）宣传内容掌握要点。对特务、匪首、惯匪、恶霸、一贯道的反

革命活动历史罪与现行罪大大揭露，宣传人民政府支持群众要求、保护群众利益、坚决镇压反革命的精神，宣传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正确政策。（三）宣传方法多种多样。最有效的：第一是控诉会，第二是展览会，第三是报纸、广播、文艺活动的全面配合。（四）宣传队伍不断扩大。全党动员进行宣传，经过政府委员会议、协商委员会议、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使广大党外人士与闻其事，并组织他们向群众宣传。在三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则应以公安部门为主，吸收党的宣传、统战部门及报纸、广播电台负责干部，组成镇压反革命宣传委员会，作为推进这一工作的指挥机关。（五）县委以上的各级党委均应在接到这一指示的一星期内，专门讨论这一工作，订出加强镇反宣传工作的具体计划。

转发天津市通过各界人民 代表扩大会议进行镇反工作 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区党委：

天津镇反工作做得很好，团结和教育了各界人民，一切地方均应照此^{〔1〕}办理，坚决地打破神秘主义和关门主义的作风。

毛 泽 东

四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天津市公安局局长许建国、副局长万晓塘一九五一年四月六日总结的通过召开各界人民代表扩大会议进行镇反的报告中说：天津市于三月二十七日召开第三届各界协商委员会第四次扩大会议讨论镇压反革命问题，之后又于二十九日召开一万五千人的市区各界人民代表扩大会议，揭发控诉反革命分子的罪行。大会实况由电台广播，组织了五十万市民收听。会议进行了五小时，到会群众情绪一直高涨，会后各界反映很好。四月十三日，罗瑞卿将这个报告报送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罗瑞卿，当时任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

转发山东军区关于镇反和审查 不良分子的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各大军区，并转各省军区，并告军委直属各部门及各特司〔1〕：

山东军区布置镇反工作很认真，规定方针和办法〔2〕也很恰当，可为各军区参考。

毛 泽 东

四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各特司，指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所属各特种兵司令部。

〔2〕指许世友、向明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给华东军区党委并报总政治部、华东局的报告中提出的镇压反革命和审查不良分子的方针和办法。报告指出：必须严厉地镇压一切反革命分子。对于已经掌握了材料的反革命分子应立即逮捕处理。在审查不良分子中，首要的是把隐藏的反革命分子挖出来。我们的要求是，绝不让一个反革命分子暗藏或打入我们的部队，但也绝不冤枉一个好人。报告要求对各种不良分子、雇用留用录用人员、招收的青年知识分子、家庭被斗对土改不满者、一贯贪污腐化及违法乱纪者和一贯思想落

后对抗组织者六类人员的审查，必须分清政治问题、阶级成分问题、社会成分问题、纪律问题和思想问题，作不同对待和处理，绝不能混同。除确属反革命分子必须逮捕处理者外，须按不同情况采取清洗、集训、调训、调离要害部位、给予纪律处分及教育争取等不同方法处理。我们的要求是绝不能让一个不能改造的不良分子留在或打入我们的部队，但也绝不随便抛弃一个还可以改造的不良分子。报告还指出：在方法上，要打通团党委以上领导干部的思想，认识反革命活动的危害性，认识镇压反革命分子和审查不良分子的界限，掌握不同对象不同对待的方针。并在干部中连队中加强严厉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教育，划清敌我界限，提高阶级觉悟，站稳阶级立场。在组织执行上，必须是党委统一领导，首长亲自负责，组织保卫委员会主持，实行保卫部门与组织部门和军法部门相结合，骨干与广大群众相结合，内部工作方法与公开工作方法相结合，审查处理与教育相结合等。许世友，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山东军区司令员。向明，当时任中共中央山东分局第二副书记（主持分局工作）、中国人民解放军山东军区副政治委员。

关于注意对付敌可能降落伞兵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德怀〔1〕同志，并告高岗〔2〕同志：

四月十四日电〔3〕悉。你对于三十八军、四十二军的部署及开辟中间运输道路的计划，均甚好。但尚有一事请注意，即敌人若从中间各地降落伞兵，例如敌冒险以一个伞兵团在熙川、球场、德川区域降落，以一个伞兵团从破邑、谷山、遂安、伊川区域降落，到处乱窜，扰我后方，此种可能性很大，请速筹对策。五十军现在何处休整，是否可以用于这一地区的防卫。

毛 泽 东

四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四月十四日电，指彭德怀一九五一年四月十四日十三时关于海岸部署意见给中央军委并转毛泽东的电报。电报说：十三日电悉。估计敌大举登陆与正面进攻是结合的。目前敌已占连川、华川，可能准备进占“三九线”后，五月初进行冒险活动。我须加速整补，进行部署歼击之。因敌海军、空军、坦克相结合轰击，我既无空军，亦无岸炮，想在海岸阻敌登陆是困难的，甚至不可能，只有让敌登陆离开其海军炮火的有效掩护后再行围歼。以小部队担任沿海警戒，布置水雷、地雷，予登陆敌人若干阻拦，争取调动部队、部署战斗的时间。第三十八军、四十二军原地加速整补，已令其在元山、高原线离海岸二十至三十里准备战场，看好地形，做必要工事。敌从我侧后登陆，我南进越远越严重。要减轻此种威胁，须加速修筑公路，修筑熙川至破邑的公路，修通德川至球场、龟城至球场的铁路，请中央和东北局派铁路技术力量迅速前来解决难以克服的问题。

转发宿县地委关于运用农代会 布置镇反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及地委：

皖北宿县地委运用农民代表会议布置镇反工作，审查镇反工作及审查基层干部和党团员的经验，一切新区均应照此办理，打破关门主义和神秘主义。

毛 泽 东

四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转发罗荣桓等关于黄祖炎 被害事件调查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九日）

中央军委各部门、各特种兵司，中央政府各部门党组，各大军区、志司〔1〕并转各省军区、军分区、兵团军师，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市委、地委：

兹将罗荣桓、罗瑞卿诸同志关于黄祖炎同志被刺案调查报告〔2〕一件发给你们研究。像王聚民这样的反革命分子很早就有许多罪恶表现，全党全军如有类似这样的人，务须注意及时处理。

毛 泽 东

四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志司，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的简称。

〔2〕指罗荣桓、罗瑞卿、傅钟、杨奇清、萧华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二日关于黄祖炎被害事件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报告谈到了黄祖炎被害的经过、凶手王聚民的罪恶历史和行凶原因，以及从这一事件中应当记取的教训。关于王聚民的问题，报告说：凶手王

聚民现年三十四岁，恶霸地主出身，一九四〇年混入我军，一九四一年混入我党，土改时因家中被斗，即公开表示仇视我党政策，发表谬论，谩骂群众，诬蔑土改，但始终未作处理。一九五〇年十一月调惠民军分区后，企图借组织力量向群众倒算，遭到群众联名告发，除揭发其父亲的历史恶迹外，还揭发他在一九三八年曾向敌密告我两个地下党员，要求给予他处分。军分区政治部领导唯恐影响其情绪，既未严肃处理，也未向山东军区报告。王聚民发觉群众控告后，情绪突变——不吃饭、擦枪、谩骂我党，军分区亦未引起警惕，三日后仍令其到军区开会，致使阶级异己分子王聚民乘机直接行凶报复。罗荣桓，当时任最高人民检察署检察长、中央军委总政治部主任兼总干部部部长。罗瑞卿、杨奇清，当时分别任公安部部长、副部长。傅钟、萧华，当时均任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副主任。黄祖炎，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三日被害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山东军区政治部副主任。王聚民，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三日行凶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山东惠民军分区政治部宣教科副科长，行凶后当场自杀。

对陈毅巡视福建工作报告 的复电和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九日)

—

陈毅^{〔1〕}同志：

你在四月十二日关于巡视福建工作的报告^{〔2〕}收到阅悉，甚好。

毛 泽 东

四月十九日

二

邓、谭、赵^{〔3〕}并剑英^{〔4〕}：

兹将陈毅同志关于福建军队整训、厦门防御部署及核减海防经费七百多亿^{〔5〕}等项情况的电报发给你们参考。广东现在集中了六个军，虎门修了防御工事，希望你们加以检查，做了〈出〉像福建那样的成绩。

毛 泽 东

四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陈毅，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

〔2〕指陈毅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二日给毛泽东、中央军委、华东局、华东军区党委的电报。电报说：先后到第三十一军驻地厦门、第二十五军驻地安溪和第二十八军驻地福州考察工作。福建剿匪到今年三月全省土匪仅剩四千余人，可能于四月底完全肃清。为了解第三十一军对厦门的防御保卫情况，曾于三月十五日大风雨之夜，组成三个组实行突击检查。检查结果是：对潮汐涨落、风雨气象以及海上船舶、敌舰动态，均记载详细确实。连队的防御阵地安排有序、全不紊乱。炮兵连队仅七分钟全部进入阵地，作好了一切开火的准备。这三个突击典型检查的结果是令人满意的，厦门的保卫是有保证的。福州、闽江口的防务和平潭的海防，从第二十八军的汇报证明如同厦门第三十一军一样是很有准备的，可保无虞。后勤组实地帮助他们审查开支，特别构筑海防工事的开支，从二千多亿的总数，核减为一千三百余亿，证明实地考察帮助很有作用。

〔3〕邓、谭、赵，指邓子恢、谭政、赵尔陆，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第三政治委员、第二参谋长。

〔4〕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5〕七百多亿，这是当时流通的中国人民银行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发行的第一套人民币的金额。中国人民银行一九五五年三月一日起在全国发行第二套人民币，第二套人民币一元等于第一套人民币一万元。

转发河北省农业厅审查旧人员的经验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各大军区并转各省军区，志司〔1〕，中央军委直属部门及各特种兵司，中央政府各党组：

华北局这个关于审查旧人员和新知识分子的典型经验〔2〕极好。有了这个经验，就使我们对于全国现有参加工作的百余万旧人员和新知识分子的审查有了充分的把握，请你们充分地利用这个经验。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志司，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的简称。

〔2〕指中共中央华北局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二日关于河北省政府农业厅审查旧人员和新知识分子的经验向中央的报告。主要经验是：（一）高级领导机关首先需要三查（查历史、查思想、查工作），也有条件进行三查。（二）必须首长负责亲自动手，行政与支部彼此配

合，动员全党及一切党外积极分子才能做好。（三）必须开门见山，直截了当地提出三查的内容和目的，转弯抹角反而引起不必要的混乱。（四）在非党干部中进行三查要和党内有区别，工作方式要灵活，可多采用个别谈、小会讲的形式，避免陷于僵局。（五）必须抓住重点，即抓住问题严重的分子，抓住历史问题与政治问题，不要钻到生活细节中，更不要扭在次要人的身上。（六）妥善解决三查和工作的矛盾。

给杨尚昆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日)

尚昆〔1〕同志：

此件〔2〕第（二）项所说“论忠诚与老实”、“思想反省笔记”（华北革命大学学员反省的材料），这两个文件，请你向华北局要来送我一阅。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尚昆，即杨尚昆，当时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

〔2〕此件，指中共中央华北局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二日关于河北省农业厅三查经过及经验的报告。

转发师哲关于陪同费德林访问 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漱石、子恢、剑英、小平、仲勋、一波、高岗^{〔1〕}同志，并转各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下面是师哲同志的报告^{〔2〕}，其中说到各地招待外宾的缺点，请加注意，尔后不要过分和不适当。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2〕师哲同志的报告，指中共中央书记处政治秘书室主任、中央俄文编译局局长师哲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关于陪同费德林到济南、曲阜、南京、上海、杭州、南昌、井冈山、广州、长沙、韶山、武汉、郑州、西安、延安、石家庄、太原等地参观的情况给毛泽东的报告。报告说到一些地方同志组织不必要的夹道欢迎和宴会。在浦口车站和上海站，为了让友人通过，将成千的群众密集起来，不准行走。还有个别领导干部随便送礼物，不适当地题字，乱送不适当的材料和文件，在某些场合讲些有失立场和无分寸的话，造成不好影响。费德林，苏联汉学家、作家。当时任苏联驻中国大使馆文化参赞。

关于正确解释对旧人员 “包下来”的政策问题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各大军区并转各省军区，中央军委各直属部门、各特种兵司，中央政府各党组：

(一) 关于在政府系统中和军事系统中审查旧人员和新知识分子的工作，各地各部门现已开始着手进行。在答复“包下来”的问题时，我们看见有说得不适当的。例如“有的人说，解放接收时原封不动包下来了，今天又来处理，是否有矛盾？”答复：“没有矛盾。镇压与宽大结合的政策，并无变动。以前包下来是为迅速恢复生产，安定工作。特务分子不积极生产，而积极破坏生产。今天既然已了解他是坚决与人民为敌的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为什么还不处理？”（滕代远^{〔1〕}同志在铁路工会的报告）这样答复是不妥当的。一九四九年四月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发表约法八章的布告，内称：“凡有一技之长而无严重的反动行为或严重的劣迹者，人民政府当予分别录用。”人民解放军和人民政府从来也没有说过可以把有“严重的反动行为或严重的劣迹”的人们包下来。现在审查旧人员（还有新知识分子），就是要将那些混入军事系统和政府系统（包括公营工矿）中的有“严重的反动行为或严重的劣迹”的

人们清理出来，分别加以惩办或淘汰。同时对于那些并无“严重的反动行为或严重的劣迹”的人们（这些人占大多数），则因为清出了那些有“严重的反动行为或严重的劣迹”的人们，而使他们显得历史清白或虽有问题但不严重，利于团结和改造。这后一类人又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历史清白没有问题的；第二部分是有些问题，但不严重，只要坦白承认错误，可以继续工作的（其中有些人须调动工作岗位）。（二）所谓有严重的反动行为，包括恶霸、匪首、惯匪、特务、欺压过许多人的行政官吏（这些人多属国民党及三青团的重要分子）、反动的军官以及反动会道门的头子等。（三）下面是李立三〔2〕同志给中央的信，其中所说工厂和矿山的恶霸应予惩办，这是毫无疑问的，请你们加以注意。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滕代远，当时任中共铁道部党组书记、政务院政务委员、铁道部部长。

〔2〕李立三，当时任中共中华全国总工会党组书记、政务院政务委员、劳动部部长、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

转发中南局《关于镇反工作的补充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兹将中南局四月十七日《关于镇反工作的补充指示》^{〔1〕}一件转给你们参考。这个指示全部说的是宣传工作，规定了具体办法和具体时间，请各地仿照办理。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央中南局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七日《关于镇反工作的补充指示》的主要内容是：（一）各省、市、区党委，地委，县委限于电到七日内成立镇压反革命宣传工作委员会。（二）各级党委之报告员工作业已建立者，四、五两月内每人应向群众作五次关于镇压反革命的报告。报告员工作业未建立者，即应建立，并执行本条规定。（三）镇压反革命应成为五一节前各群众团体（工、青、妇、文等）主要宣传内容之一。（四）无广播的地方，注意在处决罪大恶极之反革命分子前，召开有广大群众参加的公审会和控诉会、诉苦会。

(五) 中南人民出版社最短期内(不得超过十日)应将中央人民政府之惩治反革命条例编成一种通俗读物,制成纸型分送各省翻印。各省之出版部门亦应于最短期内组织编写通俗读物。(六)各地党报应密切配合作充分的报道和宣传。统战部并须组织各民主党派及民主人士写文章或广播。(七)请各省委考虑目前这样小批不断处决办法是否合宜,还是在适当时期整批地处决一次,以便集中较大力量作一次普遍而深入的宣传工作为得计。(八)今后除杀人出布告外,还应注意一并将被处徒刑和被释放者也在报上公布或张贴判决书,以示镇压与宽大相结合之完整精神。

转发华北局关于在工厂、企业、学校中 开展镇反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这是华北局关于在工厂、企业、学校中开展镇反工作的指示，发给你们作参考。这方面的镇反工作是必须进行的。如经验不足，可先择重点进行，取得经验，作充分的准备布置，然后普遍进行。特别注意宣传和准确。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对订制军用雨衣被奸商诈骗 情况报告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必须严肃处理，教育干部。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最高人民检察署副检察长、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李六如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四日关于中央军委订制二百万件军用雨衣被奸商诈骗，国家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情况给彭真转中共中央、毛泽东的报告上。报告说：此项雨衣是一九五〇年十至十一月间由华北军区后勤部代表军委后勤部通过轻工业部在北京、天津、青岛三地订制五十五万件，另由上海等地承制一百四十五万件。单就天津承制的三十万件来看，由于奸商预知订制雨衣的消息，并乘我军需急迫即串通活动，大量抬高雨衣成本，由每件十万元左右抬高到十四万一千元，在承制过程中又偷工减料，致产品异常低劣，天津交验十二万件中即有废品三万余件，又一再延期交货，影响军需很大。仅天津一地订制的三十万件，国家财产就损失近九十

亿元；京、津、青三地订制五十五万件，国家损失一百四十亿元以上；全国订制二百万件，国家损失当更大。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彭真四月二十五日在李六如的报告上批写：“毛主席并中央：这只是雨衣案的一部分，公家即损失一百四十亿元。若连上海等地所订雨衣加工合同中，公家所受损失合计，据初步估计约在五六百亿元左右，即五千万至六千万斤小米，正在查处中。”本注中的人民币，均为当时流通的中国人民银行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发行的第一套人民币。中国人民银行一九五五年三月一日起在全国发行第二套人民币，第二套人民币一元等于第一套人民币一万元。

转发华东局关于十六个大中城市 统一镇反行动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在大中城市中，在各工厂、各学校、各机关、各里弄（街巷或胡同）建立群众的肃反委员会，有检举控诉和监视反革命分子的权力，但除现行犯外无捕人的权力，各城市均可仿行。下面是华东局在十六个大中城市统一镇反行动的报告，可作各地参考。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给司徒美堂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美堂^{〔1〕}先生：

四月十四日来信收到，甚慰。鹤山农民同志们送来的礼物^{〔2〕}也收到了，请先生转告他们，并致谢意。先生在南方暂留一时期很好，希望先生能于六月上旬返京，面聆教益。敬祝健康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美堂，即司徒美堂，爱国华侨领袖，中国致公党的创始人之一。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委员，正在广东鹤山县农村参观土改。

〔2〕礼物，指鹤山翻身农民请司徒美堂转送给毛泽东的一些烟叶、凉薯等土特产品。

在军委关于同意第五次战役 作战方针的电报稿上 加写的一段文字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请注意在此次战役^{〔1〕}中，对伪一师、美三师、二十五师、二十四师、土耳其旅及英二十八旅给以尽可能大的打击，目前这几天似乎还有此种可能，如能在此战中歼灭敌军一万五千至二万人，则于今后作战很有利。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此次战役，指第五次战役。是役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于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至六月十日，在三八线附近地区共投入十一个军和四个军团的兵力，连续奋战五十天，歼敌八万二千余人，粉碎了“联合国军”以正面进攻配合侧后登陆，在朝鲜蜂腰部建立新防线的企图，摆脱了第四次战役期间的被动局面，迫使“联合国军”转入战略防御，并接受停战谈判。

给陈文新的信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文新〔1〕同志：

你的信和你母亲的信都收到了，很高兴。希望你们姊妹们努力学习或工作，继承你父亲〔2〕的遗志，为人民国家的建设服务。

问候你的母亲。

祝进步！

毛 泽 东

四月二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文新，即陈文新，当时是武汉大学农学院的学生。

〔2〕即陈昌，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时的同学，新民学会会员，中国共产党早期党员。一九二九年底在赴湘鄂西革命根据地途中被捕，一九三〇年二月牺牲。

转发西南局关于镇反问题 给川北区党委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四月三十日)

各中央局，并即转分局、省委、大中市委：

杀人不能太多，太多则丧失社会同情，也损失劳动力。在农村，杀反革命，一般不应超过人口比例千分之一，有特殊情况者可以超过这个比例，但须得中央局批准，并报告中央备案。在城市一般应少于千分之一。例如北京人口二百万，已捕及将捕人犯一万，已杀七百，拟再杀七百左右，共杀一千四百左右就够了。其原则是凡有血债或其他重大罪行非杀不能平民愤者，应坚决杀掉，以平民愤而利生产。凡无血债或其他引起民愤的重大罪行，但有应杀之罪者，例如有些特务或间谍分子，有些教育界及经济界中的反革命等，可判死刑，但缓期一年或二年执行，强迫他们劳动，以观后效。如他们在劳动中能改造，则第二步可改判无期徒刑，第三步可改判有期徒刑。（凡判徒刑一年以上者，一般都应组织他们劳动，不能吃闲饭。）这样，主动权抓在我们手里，尔后要怎样办都可以。这个问题，即将提到五月十日在北京开会的公安人员会议上讨论，并做出决定。你们有何意见，可告你们那里来京开会的公安人员带来，或打电报来。下面是西南局给川北区党委胡耀邦^{〔1〕}同志的指示，这个指示是合于上述原则精神的，特转发

以供参考。

毛 泽 东

四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胡耀邦，当时任中共川北区委员会第一书记、川北人民行政公署主任。

为中国人民解放军 《炮兵教育》杂志题词^{〔1〕}

（一九五一年四月）

为建设强大的人民炮兵而奋斗。

毛 泽 东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学校校刊《炮兵教育》杂志的题词。毛泽东还曾题写校名“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学校”。

为治淮工程题词^{〔1〕}

（一九五一年）

一定要把淮河修好。

毛 泽 东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日至六月二十二日，邵力子代理团长率中央治淮视察团前往皖北、河南、苏北三省区视察淮河，将有毛泽东题写“一定要把淮河修好”的锦旗授予治淮委员会及三省区治淮指挥机关。同年五月十五日，这个题词在《人民日报》发表。

转发第二十三兵团党委 关于起义部队开展民主运动 的总结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四日)

邓、谭，贺、邓，张、甘，王震〔1〕：

这是二十三兵团党委的报告〔2〕，可作你们改造二十一兵团、二十二兵团〔3〕及其他起义部队的参考。二十三兵团即傅作义〔4〕部，董其武为司令员，高克林为政治委员，全部由绥远〔5〕开至河北整训，现已基本上得到改造。二十一兵团及二十二兵团的改造情形，请邓、谭及王震责成该两兵团党委向军委作一次报告。

毛 泽 东

五月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邓、谭，指邓子恢、谭政，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第三政治委员。贺、邓，指贺龙、邓小平，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张、甘，

指张宗逊、甘泗淇，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王震，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报告，指中共第二十三兵团委员会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四日关于起义部队开展民主运动的总结报告。报告说：全兵团的民主运动，经过四十天艰苦工作，已于本月十日全部结束。这个运动的结果，改变了部队的基本形势，创造了今后工作的有利条件。为进一步贯彻与加强团结改造政策，争取早日彻底解放军化，兵团党委特于四月二十日召集扩大会议（师政委参加），初步总结了部队一年余的成绩，确定了今后工作的方针任务，争取迅速迎接抗美援朝的光荣任务。目前部队的主要情况是：（一）战士的阶级觉悟提高，许多战士已经站立起来，成为部队的主人翁和有生力量。（二）打垮了军阀主义思想体系，揭露了许多惊人的罪恶事实。（三）部队积极因素和进步力量占了绝对优势。（四）部队组织较前纯洁。（五）补充了一万翻身农民，增加了部队新的血液，改变了部队成分。

〔3〕二十一兵团，为原国民党军将领陈明仁率领的在长沙起义后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部队。陈明仁、唐天际，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一兵团司令员、政治委员。二十二兵团，为原国民党军将领陶峙岳率领的在新疆起义后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部队。陶峙岳、王震，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十二兵团司令员、政治委员（兼任）。

〔4〕傅作义，原国民党军将领，一九四九年一月率部在北平起义，并对董其武率部在绥远起义作出贡献。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委员、水利部部长、绥远省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央军委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绥远省军区司令员。

〔5〕绥远，旧省名，一九五四年六月撤销，原辖地区划归内蒙古自治区。

关于转发华北革大 开展“忠诚老实政治自觉” 运动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四日)

此件〔1〕发华东、中南、华南、西南、西北、东北各局，作为在机关、学校、部队中清查反革命分子的参考，这个经验是很有用的。

毛 泽 东

五月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此件，指刘澜涛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关于华北人民革命大学开展“忠诚老实政治自觉”运动的情况和经验给中央的报告。报告说：开展这一运动的目的，是划清革命与反革命界线，解除很多学员思想中不必要的顾虑，使之安心学习；同时暴露和镇压隐藏在学员中的反革命分子，纯洁学员队伍，以利于争取改造大多数，巩固统一战线。这次运动的主要经验是：（一）目的明确，主要是为了弄清革命与反革命，不是搞思想意识、生活作风或学习态度等问

题。(二) 主要首长作动员报告，开门见山，单刀直入，说明政策，号召有问题的人看清前途，相信政策，扫除顾虑，老实坦白。掌握的原则是：(1) 自觉自愿不追不逼；(2) 只搞属于政治性的问题；(3) 不拘形式，写、讲、会议、报告均可；(4) 实事求是，不扩大也不缩小。(三) 及时解决群众的顾虑，统一认识，分清敌我，划清界线，分化和孤立反动分子，形成群众性的拥护镇压反革命的优势。(四) 组织强有力的领导机构，严格控制，统一计划，勤加检查，一致步调，并应适可而止。(五) 对罪恶很大又拒不坦白的分子，大张旗鼓地宣布罪状，予以逮捕；对真诚悔过、不完全悔过和完全不悔过者，应予区别对待。刘澜涛，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三书记、政务院华北事务部部长、华北人民革命大学校长。

给张治中的信

(一九五一年五月五日)

文白〔1〕先生：

来信读悉。闻病甚念。视察团〔2〕有邵先生〔3〕领导也就可以了，您可以安心休养，以期早愈。即颂
痊安！

毛 泽 东

五月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文白，即张治中，字文白，曾任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西北行营主任、国民党政府西北军政长官公署长官、国民党政府和平谈判代表团首席代表。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全国政协常委、中央军委委员、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

〔2〕视察团，指中央治淮视察团。原定张治中任团长。

〔3〕邵先生，指邵力子，当时任政务院政务委员、全国政协常委、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委、中央治淮视察团代理团长。

关于同意苏联就美国对日和约 草案所拟复文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六日)

菲里波夫〔1〕同志：

你给我的五月六日的电报〔2〕收到了，我们完全同意你们对美国政府对日和约草案的答复。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五月六日二十四时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2〕斯大林在这份电报中向中国政府通报了苏联政府关于准备对日和约问题拟定的给美国政府的复文。其主要内容是：准备对日和约草案，不应由美国政府单独进行，而应由中、苏、美、英四国共同进行准备，并吸收所有对日参战国一起参与。对日和约要肯定中国对台湾和澎湖列岛的毫无疑问的权利。对日和约应在开罗宣言、波茨坦公告和雅尔塔协定的基础上制定，并以日本应当成为和平、民主、独立的国家，限制日本武装力量使之不得超过自卫的要求，反对日本军国主义复活，以及对日本和平经济事业发展不加任何限

制等作为指导原则。五月七日，苏联政府外交部向美国驻苏联大使寇克递交《苏联政府关于美国对日和约草案的意见书》。

中央转发华北局关于 镇反问题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市区党委、地委：

兹将华北局五月六日关于镇反问题的指示电〔1〕转给你们。中央认为华北局这个指示是完全正确的，各地均应照此施行。兹定于六月一日起，全国除现行犯外捕人批准权一律收回到地专一级，杀人批准权一律收回到省级，离省远者由省级派代表前往办理。各地一律照此执行。清理积案是目前几个月内的一个极其艰巨的工作，各地必须调集大批干部，在几个月内将积案基本处理清楚，整理监狱，组织劳动改造工作。在清理期内，各地除现行犯及由各中央局决定的少数地方外，一律停止捕人，待积案清理完毕后再捕应捕之人。兹定六月一日至九月三十〔一〕日计四个月为清理积案时间，亦即停止捕人时间。在此四个月内，“中层”及“内层”〔2〕重点审查必须认真进行，有少数要犯须逮捕者须报请中央局批准。

中 央

五月七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央华北局关于镇反问题的指示提出，为了坚决而稳当地贯彻中央关于严格控制杀人比例的指示，决定：（一）大捕大杀，应于五月份内结束；（二）电到之日，将捕人权一律收到地委和专署，除现行犯外，县级不得批准捕人；（三）电到之日，将死刑批准权收到省委和省政府。

〔2〕镇压反革命的工作，分为“外层”、“中层”、“内层”。清理“外层”，是指清查隐藏在社会上的反革命分子；清理“中层”，是指清查隐藏在军政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内部的反革命分子；清理“内层”，是指清查隐藏在共产党内的反革命分子。

转发谭震林关于杭州镇反 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

各中央局、分局，并转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谭震林的报告〔1〕很好，杭州的经验可在一切尚未这样做的城市应用。特别是吸收党外人士参加审查反革命案卷一事，各地必须认真地做，坚决地打破在我们党内存在着的关门主义和神秘主义。

毛 泽 东

五月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报告，指中共浙江省委书记、浙江省人民政府主席谭震林一九五一年五月一日关于杭州市逮捕反革命分子情况给华东局转报毛泽东的报告。毛泽东批转这个报告时，除写了上述批语外，还在谭震林的报告内写了六条批语。（一）在报告概述杭州市逮捕各类反革命分子情况的部分，毛泽东在“汉奸七十五人”后批注：“有血债及其他引起群众痛恨的汉奸分子，应当在此次镇反中解决。”（二）在报告谈到逮捕秩序很好，未发生事故，主要是事前准备充分，每

一名单都经过五道手续，即先由派出所收集材料、进行了解核对后送分局集体研究、再送政府研究审核、再送各系统研究审核后、再送市委决定（有些是政府和市委直接负责的），因此都未抓错这段末尾，毛泽东批注：“应当这样慎重地做，有些地方草率从事是错误的。”（三）在报告谈逮捕前后的宣传动员工作一段的末尾，毛泽东批注：“不做好宣传工作，不要杀人。”（四）报告谈到，虽然逮捕和枪决了一批反革命分子，但反革命的坚决分子还在顽强地向我反抗，已经发生向我公安分局打枪、书写反动标语、制造谣言转移群众反特斗争视线等，对潜伏的反动组织只是开始发现，有了一点线索，还不知是怎么一回事。毛泽东在这里批注：“我公安机关对于隐藏的反革命分子的侦察工作，在许多城市都很差，应当在本次镇反中认真建立这个工作。”（五）在报告说到吸收党外人士参加镇压反革命工作，审查案卷，核实材料，讨论量刑问题这段末尾，毛泽东批注：“各城市均应当这样做，不要怕麻烦。”（六）报告谈到，杭州市确定五月份以镇压反革命为中心工作，以工人、学生、居民、农民为发动群众的主要对象，以小型控诉会、公审大会作为发动群众的方式，对文化教育界、宗教界、各民主党派、工商界有意识地放后一步，而依靠自己的力量进行一定的工作。毛泽东在这段文字后批注：“这样做很好。”

关于印发南京市公安局纯洁 内部的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

罗瑞卿^{〔1〕}同志：

公安机关及警察内部旧人员的审查清理处置的问题，应为此次公安工作会议的议题之一，应以一天的时间专门讨论此项问题。南京这个材料^{〔2〕}很有用，可印发到会人员作参考。

毛 泽 东

五月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罗瑞卿，当时任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中国人民公安部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 这个材料，指南京市公安局一九五一年五月三日关于纯洁内部的计划给公安部并华东军政委员会公安部的报告。

中央关于对犯有死罪的反革命分子应大部采取判处死刑缓期执行政策的决定

(一九五一年五月八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市区委，各大军区并转各省军区、各兵团及志司^{〔1〕}，并告中央及军委直属各部门、各特种兵司，中央政府各党组：

中央已决定，在共产党内，在人民解放军内，在人民政府系统内，在教育界，在工商界，在宗教界，在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内清出的反革命分子，除罪不至死应判有期或无期徒刑、或予管制监视者外，凡应杀分子，只杀有血债者，有引起群众愤恨的其他重大罪行例如强奸许多妇女、掠夺许多财产者，以及最严重地损害国家利益者；其余，一律采取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在缓刑期内强制劳动、以观后效的政策。这个政策是一个慎重的政策，可以避免犯错误。这个政策可以获得广大社会人士的同情。这个政策可以分化反革命势力，利于彻底消灭反革命。这个政策又保存了大批的劳动力，利于国家的建设事业。因此，这是一个正确的政策。估计在上述党、政、军、教、经、团各界清出来的应杀的反革命分子中，有血债或有其他引起群众愤恨的罪行或最严重地损害国家利益的人

只占极少数，大约不过十分之一二，而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人可能占十分之八九，即可保全十分之八九的死罪分子不杀。他们和农村中的匪首、惯匪、恶霸不同，也和城市的恶霸、匪首、惯匪、大流氓头及会道门大首领不同，也和某些最严重地损害国家利益的特务不同，即没有引起群众痛恨的血债或其他重大罪行。他们损害国家利益的程度是严重的，但还不是最严重的。他们犯有死罪，但群众未直接受害。如果我们把这些人杀了，群众是不容易了解的，社会人士是不会十分同情的，又损失了大批的劳动力，又不能起分化敌人的作用，而且我们可能在这个问题上犯错误。因此，中央决定对于这样的一些人，采取判处死刑、缓期执行、强制劳动、以观后效的政策。如果这些人中有若干人不能改造，继续为恶，将来仍可以杀，主动权操在我们手里。下面是东北军区保卫部在军区系统逮捕第一批二百零四名反革命分子的报告，发给你们阅看，请东北军区即照上述原则处理。各地党、政、军、教、经、团中清出来的反革命分子，请各地均照上述原则处理。其应执行死刑的极少数人（大约占死罪分子的十分之一二），为慎重起见，一律要报请大行政区或大军区批准。有关统一战线的重要分子，须报请中央批准。此外，对于农村中的反革命亦只杀那些非杀不能平民愤者，凡人民不要杀的人一律不要杀。其中有些人亦应采取判死缓刑的政策。人民要求杀的人则必须杀掉，以平民愤而利生产。

中 央

五月八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志司，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的简称。

对中南军区关于华南海防 战备报告的复电和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

—

中南军区司令部：

五月六日报告〔1〕收到甚慰。望继续督促广东军区及各军加紧备战整训及其他必要措施，特别注意指导各军审查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纯洁内部。

毛 泽 东

五月十日

二

华东军区司令部：

兹将中南军区司令部五月六日报告一份发给你们参考。请你们督促所属加强备战整训和必要的备战措施，并将情况上告。派人下去检查是很重要的领导方法。

毛 泽 东

五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报告，指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司令部一九五一年五月六日给中央军委的报告。报告说：三月份华南地区海防工作完成了要塞的炮兵安置，调整了水警区守岛部队的建制与指挥关系。部队方面继续进行战备练兵，进一步勘察战地沿海一带及附近地区的地形、道路，熟悉战场，研究作战方案，准备机动作战。

在关于朝鲜战争结束前 推迟解放金门的报告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

聂〔1〕：

同意你的意见。〔2〕

毛 泽 东

五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聂，指聂荣臻，当时任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

〔2〕聂荣臻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给毛泽东的报告中说：“在朝鲜战争未结束前，夺取金门之战以推迟举行为宜。估计攻占金门须经过剧烈战斗，各项物资准备必须充分。而在朝鲜战争未结束前，两方同时供应，力量恐来不及。因此所需船只以暂不集中和补造为好，以免形成很大浪费。”五月十二日，中央军委根据毛泽东的批示，致电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朝鲜战争未获决定性的胜利前，暂不举行攻夺金门的战役。为此，现有的五百艘机帆船仍应分地进行训练与保养外，所缺船只暂不建造。

转发广东军区党委关于执行中央 镇反指示的检讨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

各大军区党委会，并转各省军区及各行署军区党委会：

直到今天为止，关于各省军区和各行署军区党委会向军委作镇反工作的报告的还很少。我们要求每个区省级军区（包括各行署〔军〕区）党委会必须一律向军委作此项报告一次，限于七月一日以前交齐，由各大军区政治部主任负责督促。届时不交报告者，将受到通令批评。下面是广东军区党委会的报告。这个报告揭发了很多极端严重的现象，认真负责地处理了自己的问题，特发你们参考，并予通令表扬。

毛 泽 东

五月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对《和平解放西藏协定(草稿)》 的批语和修改^{〔1〕}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二日、十三日)

一

刘、朱、陈^{〔2〕}即阅，退罗迈^{〔3〕}照此翻译付议，协定前言拟好送我看。

毛 泽 东

五月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二

为了顺利地清除帝国主义侵略势力在西藏的影响，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和主权的统一，保卫国防，使西藏民族和西藏人民获得解放，回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大家庭中来，与国内其他各民族享受同样的民族平等的权利，发展其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事业，中央人民政府于命令人民解放军进军西藏之际，通知西藏地方政府派遣代表来中央举行谈判，以便订立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一九五一年四月下旬西藏地方政府的全权代表到达北京。中央人民政府当即指派全权代表和西藏地方的

全权代表于友好的基础上举行了谈判。谈判结果，双方同意成立本协议，并保证其付诸实行。

根据毛泽东修改件刊印。

三

刘、朱、陈即阅，退罗迈办。

毛 泽 东

五月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本篇一是在李维汉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二日向毛泽东报送《和平解放西藏协定（草稿）》的报告上的批语。报告说：协定前言尚未写出，因头痛怕要明天上午才能送上。已送的如经核定，可先交下翻译。本篇二是对李维汉报送的《和平解放西藏协定（草稿）》的前言中一段文字的修改。其中用宋体排印的，是毛泽东加写和改写的文字。本篇三是在前言修改稿上的批语。《和平解放西藏协定》，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人民日报》发表时标题为《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李维汉，当时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全国政协秘书长、政务院秘书长、政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委员。

〔2〕刘，指刘少奇。朱，指朱德。陈，指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

〔3〕罗迈，即李维汉。

对中央军委兵工委员会关于今后 兵工建设方针问题意见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二日)

同意此项计划〔1〕。退聂办。

毛 泽 东

五月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聂荣臻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一日给毛泽东并刘少奇、朱德的报告说，兹将兵工委员会关于今后兵工建设方针问题的讨论意见归纳如下：（一）大家一致认为今后的兵工建设需要有一个明确的方针。但这个方针必须根据整个国防建设计划来制定。唯根据目前国际情况的发展，我们考虑要争取朝鲜战争的胜利与维护大陆国防的安全，需要保持六十个军一百八十个师的国防军。这些军的装备，则需要根据朝鲜战争的经验予以改善。（二）国防军的装备，必须向着生产自给的方向努力。（三）各种武器的口径规格原则上需要与苏联取得统一，但马上全部统一是办不到的，必须采取逐步统一的原则。（四）在苏联同意与我统一口径规格的情况下，我们不拟采取一般订货与聘请若干顾问的办法，而采取请苏联

“包干”的办法，如请苏联负责帮我们建立野炮厂，并配足技术人员，直到教会我们能够掌握该项技术为止。报告还提出以总参谋长徐向前为团长的中央军委兵工代表团赴苏联谈判的方案。同年五月二十五日，代表团赴苏联谈判时定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兵工代表团。

转发中南局关于纠正镇反中 关门主义倾向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及地委：

兹将中南局五月十二日的指示电〔1〕发给你们，请仿照办理。中央公安部正在组织十五个视察组，每组三人，分赴华东、中南、西南、西北、东北各省区检查镇反工作，定于六月十五日由北京出发。请你们即派若干视察组先去各县市实行检查，迅速纠正已经存在的缺点和错误。特别是中南方面杀人最多，宣传最少，极不相称，存在着很大的关门主义倾向，必须立即纠正。从中南局五月十二日的电报看来，中央和中南局历次指示在汉口这样的地方并未实行，等于说空话，必须立即派人下去检查，问明责任，纠正错误，不可一刻延缓。此电请你们一直转发至地委，并请迅速转去。

毛 泽 东

五月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示电，指中共中央中南局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二日给分

局、各省市委并报中央的电报。电报说：前已将经主席批注的谭震林同志关于杭州镇反的报告，转发你们。其中：（一）吸收民主人士参加审理案件。（二）杀人判案要经五道手续。（三）开协商会、联席会、公审会等，深入群众做宣传。这三条很需要本区各市好好学习仿办。现在各市在镇反中的神秘主义、关门主义、不要群众、不管行政、不要党外人士参与、单靠公安部门孤立镇反的倾向，还未认真加以克服。口头上说大张旗鼓，事实上不找具体办法，即如武汉市从中南局直属机关逮捕五个人，连中南局的工作人员及主管人员还莫名其妙，就是明证之一。此外，今后对案情处理，要组织审查委员会，吸收党外人士（包括进步、中间分子）参加，这对镇反只有好处，没有坏处。因为我们对案犯是采取依法判罪态度，并无不可告人之秘密，而通过这些人可以扩大宣传，并可增加材料。本篇所讲谭震林关于杭州镇反的报告，指谭震林一九五一年五月一日关于杭州市逮捕反革命分子情况给华东局转报毛泽东的报告。参见本册第353页注〔1〕。谭震林，当时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浙江省人民政府主席。

转发察哈尔省万全县镇压 反革命经验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各中央局，并即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地委，并请各地委将此件一直转发到县委和小城市的市委：

兹将万全县的经验〔1〕通报给你们，请你们仿照办理。全国各县、市的镇压反革命工作是如何进行的，是否向群众大张旗鼓地做了宣传，是否举行了群众的控诉会，群众的反映如何，请每个县委书记和市委书记（除已写的市）都向我写一个报告，交地委和省委转送给我。我希望全国二千余县委和市委的书记同志都和我直接通信一次。这些通信收齐后将发一通报，其中最好的经验将如万全县一样转发各地作参考。

毛 泽 东

五月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察哈尔省委办公室一九五一年五月五日通报的万全县大张旗鼓镇压反革命的经验是：将十四名死刑犯分别于群众发动较差的城内、五区太师庄、一区西红庙、四区旧堡四处执行，并召开

联村群众控诉会，大张旗鼓地发动群众镇压反革命。四处参加控诉会的群众达两万余人，情绪极为高涨。察哈尔省，一九五二年十一月撤销，所辖地区分别划归河北、山西两省。

关于争取与尼泊尔 建立外交关系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李克农^{〔1〕}同志：

叫袁大使^{〔2〕}密切注意尼泊尔的动态，加以研究电告，并应努力与尼泊尔建立外交关系。

毛 泽 东

五月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李克农，当时任外交部副部长、中央军委总情报部部长。

〔2〕 袁大使，指中国驻印度大使袁仲贤。

转发苏南区党委关于清理 “中层”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

清理“中层”〔1〕问题现在即应开始解决。除中央对此问题即将发出指示〔2〕外，苏南区党委五月七日的计划〔3〕及华东局五月十二日给苏南区党委的指示电〔4〕，均很好。请各中央局及省市区党委在接到中央指示后，参考苏南此项计划及以前通报的华北革命大学的经验〔5〕，作出自己的计划报告中央为盼。

毛 泽 东

五月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清理“中层”，指清查隐藏在军政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内部的反革命分子。

〔2〕即将发出指示，指中共中央后于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发出的《关于清理“中层”“内层”问题的指示》。指示要求在一九五一年夏秋两季，采用整风方式，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机关工作人员普遍地初步地加以清理，以便弄清情况，处理一些最突出的问题，

提高组织的纯洁性。指示指出：清理的范围，应包括各民主党派和政府、军队、民众团体及财经文教等机关的一切工作人员和干部学校的学生。主要是其中的留用人员和新吸收的知识分子。打击的对象，主要应是各种反革命分子。清理的重点和步骤，首先应该是首脑机关和要害部门，然后是一般的机关，最后是所有部门的干部和勤杂人员。指示还对各类人员处理的政策、工作中注意防止的偏向以及清理工作的领导问题作出了规定。

〔3〕计划，指中共苏南区委员会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关于在直属机关中开展镇压反革命学习和清理“中层”的计划。计划指出：清理“中层”不仅带有审干性质，同时还带有教育提高全体干部的目的，应取更加慎重和妥善的办法，通过群众性学习运动来进行。清理“中层”的计划，大体上分为组织学习、登记坦白和分别处理三个步骤。第一，首先在思想上和组织上作好准备。各机关应以行政首长为主，会同组织、保卫部门，并吸收党外人士参加，成立机关学习委员会，领导镇压反革命的学习。第二，进行坦白登记。在坦白登记前，要进行忠诚与老实的教育。第三，分别处理。根据原有材料、新的材料组织审查，分清问题的性质与大小，适当加以处理。对坦白者一般不应逮捕。

〔4〕指示电，指中共中央华东局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二日对苏南区党委关于在区直机关开展镇反学习和清理“中层”的计划的指示。指示说：根据华东军政委员会审查干部的经验，在正式动员学习直至调训阶段为止，对学习人员，除个别该捕该杀的现行犯、有血债及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者外，一律以不捕不杀为好。这对消除顾虑，鼓励坦白，争取多数，孤立少数，打击罪大恶极者有极大好处。

〔5〕指毛泽东一九五一年五月四日批转的刘澜涛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关于华北人民革命大学开展“忠诚老实政治自觉”运动

的情况和经验给中央的报告。报告说：开展这一运动的目的，是划清革命与反革命界线，解除很多学员思想中不必要的顾虑，使之安心学习；同时暴露和镇压隐藏在学员中的反革命分子，纯洁学员队伍，以利于争取改造大多数，巩固统一战线。这次运动的主要经验是：（一）目的明确，主要是为了弄清革命与反革命，不是搞思想意识、生活作风或学习态度等问题。（二）主要首长作动员报告，开门见山，单刀直入，说明政策，号召有问题的人看清前途，相信政策，扫除顾虑，老实坦白。掌握的原则是：（1）自觉自愿不追不逼；（2）只搞属于政治性的问题；（3）不拘形式，写、讲、会议、报告均可；（4）实事求是，不扩大也不缩小。（三）及时解决群众的顾虑，统一认识，分清敌我，划清界线，分化和孤立反动分子，形成群众性的拥护镇压反革命的优势。（四）组织强有力的领导机构，严格控制，统一计划，勤加检查，一致步调，并应适可而止。（五）对罪恶很大又拒不坦白的分子，大张旗鼓地宣布罪状，予以逮捕；对真诚悔过、不完全悔过和完全不悔过者，应予区别对待。刘澜涛，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三书记、政务院华北事务部部长、华北人民革命大学校长。

转发第四军党委关于镇反工作 总结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各大军区首长并告志司〔1〕首长：

兹将四军党委对于镇反工作的总结报告〔2〕转发给你〔们〕参考，请你们责成你们的政治部负责督促所属各军，除已作总结报告者外，一律作一次总结报告。拖延不报者应去电催促。

毛 泽 东

五月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志司，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的简称。

〔2〕报告，指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第四军委员会一九五一年四月三十日关于镇反问题的检讨给西北军区副司令员张宗逊、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甘泗淇，并报西北军区委员会的报告。

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1〕}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通过，经中央批准。这是机密文件，地方发至地委一级为止，军队发至军一级为止，不得遗失。）

中央双十指示^{〔2〕}颁发以来的七个月中，在党委领导、全党动员、群众动员和全国公安机关积极工作之下，纠正了对待反革命“宽大无边”的右倾偏向，逮捕和处决了大量的反革命分子，广泛地发动了群众，使敌焰大降，民气大伸，使镇压反革命工作成为全国性的高潮，取得了伟大的胜利。全国人民欢欣鼓舞，拍手称快。使人民的胜利和人民的统治进一步地巩固起来。由于中央和毛主席的密切指导，镇压反革命运动的发展过程是正确的、健康的，一般地没有发生偏差和错误。

现在一般地区，处决反革命罪犯的总数已达很大数量，需要迅即加以收缩。有些地区，逮捕了大批反革命罪犯，亟须加以清理。有些干部，随着群众反奸情绪的高涨，已开始发生了“左”的错误偏向，需要加以预防或纠正。同时，镇压反革命工作在城市开展的结果，又发生了许多新的问题，并已开始牵涉到“中层”和“内层”^{〔3〕}。为了保证运动继续正常地健康地发展，特根据毛主席所指示的原则和罗瑞卿^{〔4〕}同志的报告，作出如下决议：

（一）关于杀反革命的数字，必须控制在一定比例以内：

在农村中，一般应不超过人口的千分之一。特殊情况必须超过者，须经中央局批准，并报中央备案，但亦不应超过太多。西北方面根据那里的情况规定杀人不超过人口千分之零点五，这也是正确的。在城市中杀反革命，一般应低于人口的千分之一，以千分之零点五为适宜。例如北京二百万人口，已杀六百多，准备再杀三百多，共杀一千人左右也就够了。这里的原则是：对于有血债或其他最严重的罪行非杀不足以平民愤者和最严重地损害国家利益者，必须坚决地判处死刑，并迅即执行。对于没有血债、民愤不大和虽然严重地损害国家利益但尚未达到最严重的程度、而又罪该处死者，应当采取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强迫劳动，以观后效的政策。特别是对于在共产党内，在人民政府系统内，在人民解放军系统内，在文化教育界，在工商界，在宗教界，在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内清出来的应判死刑的反革命分子，一般以处决十分之一二为原则，其余十分之八九均应采取判处死刑缓期执行强迫劳动以观后效的政策。如此，才能获得社会的同情；才能避免我们自己在这个问题上犯错误；才能分化和瓦解敌人，有利于彻底消灭反革命势力；又保存了大批的劳动力，有利于国家的生产建设。同时，在处决反革命问题上，乡村已达人口千分之一（在西北地区为千分之零点五）、城市已达人口千分之零点五者，应即停止大批地杀人。此外还应明确地规定：凡介在可捕可不捕之间的人一定不要捕，如果捕了就是犯错误；凡介在可杀可不杀之间的人一定不要杀，如果杀了就是犯错误。

（二）现在全国积案未清的罪犯〔很多〕，必须有几个月用全力清理积案。因此决定：在今年六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的四个月内，全国各地，不论农村和城市，除现行犯和由各省

(区)市党委呈请各中央局批准的少数人外，应一律停止捕人，以便集中精力清理积案。

(三) 为了防止在镇压反革命运动的高潮中发生“左”的偏向，决定从六月一日起，全国一切地方，包括那些至今仍然杀人甚少的地方在内，将捕人批准权一律收回到地委专署一级，将杀人批准权一律收回到省一级，离省远者由省级派代表前往处理。任何地方不得要求改变此项决定。关于在共产党内，在人民政府系统内，在人民解放军系统内，在文化教育界，在工商界，在宗教界，在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内清出的反革命分子，其捕人和判罪应遵照中央五月八日指示〔5〕，一律报请大行政区或大军区批准，有关统一战线的重要分子，须报请中央批准，以昭慎重。

(四) 现在全国各大中城市，镇压反革命的工作已经展开。但因运动发动较晚，有些城市镇压得还很不够，群众要求继续镇压，因此仍需大杀几批，并争取在七月底以前，杀掉预计数字的三分之二。经过此次全国规模的镇压反革命运动以后，尚未破获的特务间谍分子的活动，必会更加隐蔽，因此，公安部门必须进行更系统的侦察工作，并教育人民群众多方面地注意防奸工作。

(五) 清理大批罪犯的积案，是最近几个月内的一个极其艰巨的工作。各地必须通过党委，并在党委的坚强领导之下，从各方面调集大批的得力干部，采用突击方式，在六月至九月的四个月内，将积案基本处理清楚。其中最大部分，必须在六、七两月内处理清楚。如果不在夏季处理完毕，拖到秋冬冷季，必将产生严重后果。

在清理方法上，首先应清理该杀的和可以释放的。对于拟

判一年以上徒刑的犯人，除不能劳动者外，必须一律组织他们参加劳动。为克服监狱拥挤、营养不良、医药不足、发生疾病死亡等不良情况，应当仿照北京的办法，立即使他们离开监狱，参加劳动，在劳动过程中听候判决。对于判刑在一年以下的犯人，在多数群众同意的条件下，可以采取缓刑或假释的办法，交群众负责管制。

（六）大批应判徒刑的犯人，是一个很大的劳动力，为了改造他们，为了解决监狱的困难，为了不让判处徒刑的反革命分子坐吃闲饭，必须立即着手组织劳动改造的工作。凡已有这一工作的地区，应在原有基础上加以扩大。主要的办法，是由县一级，专署一级，省市一级，大行政区一级和中央一级，共五级，分工负责，划分人数，指拨经费，调配干部和管押的武装部队，组织犯人劳动，从事大规模的水利、筑路、垦荒、开矿和造屋等生产建设事业。此事极为艰巨，又极为紧急，必须用全力迅速地获得解决。

（七）对于“中层”和“内层”的反革命分子，必须从现在开始，有计划地加以清查。决定遵照中央指示在今年夏秋两季，采用整风方式，对留用人员和新吸收的知识分子普遍地初步地清查一次。其目的是弄清情况和处理一些最突出的问题。其方法是学习镇反文件，向着留用人员和新吸收的知识分子，号召他们中间有问题的人（不是一切人）用真诚老实的态度，交清历史，坦白其隐藏的问题。这种坦白运动必须由首长负责主持，采取自愿原则，不得施行强迫。每一单位时间要短，不要拖长。其策略是争取多数，孤立少数，以待冬季的进一步清查。对于首脑机关，公安机关及其他要害部门，则须在六月至九月内首先加以清查，并取得经验，以资推广。在政府系统、

学校和工厂中进行此种清查工作时，必须有党外人士参加此种清查工作的委员会，避免由共产党员孤立地去做。

(八) 对于被镇压的反革命〔分子的〕家属，必须进行适当的工作，以减轻或消除他们和人民的对立情绪，并争取其拥护政府的措施。为此，第一，应向他们说明，政府的政策是只惩办反革命罪犯本人，并不株连其未积极参预反革命活动的家属，使其了解政府的宽大处置，并各安生业。第二，没收反革命分子的财产时，必须留给其家属以足够维持生活的财产。其财产较少者，一般可免于没收，以示宽大。第三，应有重点地布置侦察，进行监视，并对那些坚决反对人民和进行破坏的分子，予以必要的打击。

(九) 对于外国反革命分子的打击，目前还十分不够。各地必须抓紧进行系统的侦察，求得弄清情况，逐步破案，以便争取于一年至一年半内肃清帝国主义在华的特务间谍分子。

(十) 公安系统，包括警察和公安部队在内，必须于此次镇压反革命的伟大斗争过程中，如像南京公安局所提出的计划那样，认真地加以审查、清理和补充，使公安系统健全起来。

(十一) 全国各地，必须在此次镇压反革命的伟大斗争中普遍地组织群众的治安保卫委员会。此项委员会，农村以乡为单位，城市以机关、学校、工厂、街道为单位，经过人民选举组织之。委员人数少者三人多者十一人，必须吸收可靠的党外爱国分子参加，成为统一战线的保卫治安的组织。此项委员会受基层政府和公安机关的领导，担负协助人民政府肃清反革命，防奸、防谍，保卫国家和公众治安的责任。此项委员会，乡村须在土改完成之后，城市须镇反工作开展之后，有领导地进行组织，以免坏人乘机侵入。

(十二) 目前在全国进行的镇压反革命的运动是一场伟大的激烈的和复杂的斗争。全国各地已经实行的有效的工作路线，是党委领导，全党动员，群众动员，吸收各民主党派及各界人士参加，统一计划，统一行动，严格地审查捕人和杀人的名单，注意各个时期的斗争策略，广泛地进行宣传教育工作(各种代表会、干部会、座谈会、群众会，在会上举行苦主控诉，展览罪证，利用电影、幻灯、戏曲、报纸、小册子和传单作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明白)，打破关门主义和神秘主义，坚决地反对草率从事的偏向。凡是完全遵照这个路线去做的，就是完全正确的。凡是没有遵照这个路线去做的，就是错误的。凡是大体上遵照了这个路线，但没有完全遵照这个路线去做的，就是大体上正确但不完全正确的。我们认为这个工作路线是继续深入镇压反革命工作和取得完满胜利的保证。在今后镇反工作中必须完全遵守这个工作路线。其中最要者为严格地审查捕杀名单和广泛地做好宣传教育。做到了这两点，就可以避免犯错误。

(十三) 为了使镇压反革命的伟大斗争完全遵守上述工作路线，避免犯错误和纠正已经发生的偏向，中央一级，大行政区一级，省(区)市一级和专区一级，共四级，均必须派遣多数的视察组，每组三人，向下一级至几级检查各地的镇反工作。各级工作组凡未派者，必须于六月内派出，不得迟延。视察和检查的标准是中央和各大行政区关于镇反工作的各项决议、指示和法令。

(十四) 为了迅速地了解情况和及时地纠正错误，决定从六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的四个月内，从县级起直至中央，共五级，必须每五天由下级公安机关的首长用电话、电报或其

他方法报告工作情况一次，不得违误。

（十五）以上各项，要求各大行政区一级和省（区）市一级，于六月一日以前，订出具体计划，正确地施行之，并报告各中央局和中央备案。

（十六）决定于八月内召开第四次全国公安会议，检查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毛泽东修改件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对《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的修改。文中用宋体排印的，是他加写和改写的文字。一九五一年五月八日，毛泽东第一次对决议修改后批示：“彭真、瑞卿同志：此件请提付会议讨论，征集意见，加以修改，再送我看。”五月九日，第二次对决议修改后批示：“彭真、罗瑞卿同志：此件有些修改，请重印。已印者注意全部收回销毁。”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于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至十六日在北京召开。《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于五月十五日通过，经中央批准后在五月十六日下发。彭真，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书记处政策研究室主任、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副主任。

〔2〕指中共中央一九五〇年十月十日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指示要求坚决纠正镇压反革命中“宽大无边”的偏向，全面贯彻党的“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

〔3〕镇压反革命的工作，分为“外层”、“中层”、“内层”。清理“外层”，是指清查隐藏在社会上的反革命分子；清理“中层”，是指清查隐藏在军政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内

部的反革命分子；清理“内层”，是指清查隐藏在共产党内的反革命分子。

〔4〕罗瑞卿，当时任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中国人民公安部队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5〕指一九五一年五月八日《中央关于对犯有死罪的反革命分子应大部采取判处死刑缓期执行政策的决定》。见本册第 356、357 页。

中央关于转发第三次全国公安 会议决议的通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各中央局、分局、省委、区党委、市委及地委，各大军区、省军区、军分区及军党委：

(一) 中央批准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的决议^{〔1〕}，中央认为这个决议是适时的和正确的，全党全军均必须坚决地完全地照此实行；(二) 这个决议和本电必须转发给地委一级和军党委一级为止，这是机密文件，不得遗失；(三) 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的详情，由各公安部长、厅长、局长向你们传达；(四) 这个决议和本电已发华东局、三野和福建等三处，中南局和广东、广西、湖南、江西等五处，西南局和贵州、云南等三处，西北局和一野、新疆等三处，华北局和华北军区等二处，东北局一处，志司^{〔2〕}一处，其他均请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和志司转发。

中 央

五月十六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 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于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至十六日在北

京召开。《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于五月十五日通过，经中央批准后在五月十六日下发。见本册第 376—382 页。

〔2〕志司，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的简称。

转发邓小平关于土改、镇反、 抗美援朝综合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小平、子恢、剑英、漱石、仲勋、一波、高岗^{〔1〕}诸同志，并请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大中市委各负责同志：

小平同志的报告^{〔2〕}很好，发给你们研究。我的意见附注在报告各段里面，并供你们参考。

毛 泽 东

五月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2〕报告，指邓小平一九五一年五月九日关于土改、镇反、抗美援朝向毛泽东并中央的综合报告。毛泽东在这个报告中，批注了九条意见：（一）在报告谈到西南的“淮海战役”（即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和土地改革取得了巨大胜利处，毛泽东批注：“所有这些都很好，都值得庆贺，一切尚未做到这一步的地方，都应这样做。”（二）在报告谈到进行土改的地方，都必须坚持复查、减退、惩治不法地主、适当满足贫雇农要求、改造农会和乡村政权的领导成分的方针处，毛泽东批注：“所有这些都是正确的，各地都应这样做。”（三）报告谈到在镇反和惩治不法地主两个问题上，有些地方发生了控制不严的毛病，领导决定收缩，下面继续杀人处，毛泽东批注：“中南区也发生此种现象，也是控制不严的结果，必须记得这个教训，千万不可重复。”（四）在报告谈到上述现象经过西南局几次指示，特别是毛主席的几次指示，四月底都已停止下来处，毛泽东批注：“请中南、华东各省坚决一律都停止下来，方能控制。”（五）在报告谈到杀人批准权，除个别地委外，均已收到区党委处，毛泽东批注：“必须无例外地一律收回到省委或区党委。”（六）在报告谈到镇反和土改后期，事前不报告，事后不请示，不按章程办事的无政府无纪律的风气又在抬头处，毛泽东批注：“请中南、华东各省严密注意这些教训，坚决执行请示报告制度，绝对不容许此种坏作风抬头。”（七）在报告谈到西南全区干部从五月起进入整风，总结经验，肯定成绩，发扬优点，纠正缺点，并注意纠正无政府无纪律倾向处，毛泽东批注：“请你们考虑可否仿照西南办法在六、七两月来一次整风，在冬季再来一次整风，不要等候冬季作一次整。”（八）在报告谈到许多同志以为抗美援朝影响工作，而群众一搞起来，大大帮助了实际运动，扩兵这样容易，也出乎意料之外处，毛泽东批注：“还有两件事是出于许多同志意料之外的。一件是不敢大

张旗鼓地镇压反革命，不敢邀请党外人士参加审判委员会和我们共同审判反革命。结果恰好相反，愈是打破了关门主义的地方，情况愈好。这是对于人民和党外人士的积极性估计不足的一个例子。又一件是不敢邀民主人士、工商业者、大学教授、中学教员分批地大量地看土改，看杀反革命。叫他们去看，也只让他们看好的，不敢让他们看坏的，存在着严重的关门主义。结果又相反，凡去看了的，回来都是好话，都有进步。华东局规定好坏都让人看，结果很好。这是对于党外广大人士的积极性估计不足的又一个例子。”（九）在报告谈到今春雨水太多，可能影响春耕，各省都有一些地方发生严重的灾荒，担心各地对这些问题注意不够，忽视争取今年丰收的中心任务，招致严重的后果，我们正注意对这一方面的指示处，毛泽东批注：“此事我也很忧虑，务请你们密切指导，争取丰收。”

关于鼓励部队继续剿匪 给广西军区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广西军区司令部，并告中南军区：

你们五月七日电〔1〕收到，四月份全省歼匪近三万人，残余匪众只剩一万五千人，甚慰。尚望鼓励剿匪部队继续进剿，歼灭一切残匪。

毛 泽 东

五月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五月七日电，指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军区司令部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给中南、华南军区并报中央军委的四月份剿匪综合简报。简报说：三月底我广西省西北地区（约十五个县）计有股匪二万人。四月份，我除以一部主力结合地方武装、民兵继续分散清匪，配合地方反霸、发动群众外，于四月上中旬，我集中十四个团兵力，结合地方武装，配合贵州、云南、湖南友邻部队，对西北地区展开重点进剿。至二十五日，据不完全统计，该地区残匪达万余，股匪被歼近半。由于地区大，兵力不足；又因三省交界，配合困难，及土

匪早有准备，遇我进剿，匪一部化小股流窜，大部就地潜散；但股匪基本已打烂、打散。现我进剿部队除以一部寻歼流窜股匪外，大部按划定地区进入分散清剿。总计四月份全省歼匪三万。目前据不完全统计，西北地区六个县尚有小股及溃散匪近万人，连同其他地区散匪五千余人，总计约有一万五千余人。

关于将捕人杀人的批准权 一律提高一级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子恢〔1〕同志，并告饶、邓、习〔2〕：

五月十一日电收到。为了不使步骤混乱难于掌握（目前中南、西南两区已有难于掌握的形势，必须严重注意），捕人杀人的批准权必须一律提高一级，不许有例外。在土改区可由省派代表至专区，由专区派代表至县，掌握材料，用电话向专区请示批准捕人，向省请示批准杀人，这样对于捕杀少数人仍是便利的。

毛 泽 东

五月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

〔2〕饶，指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邓，指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习，指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

中央转发察哈尔省委关于进一步普及镇反宣传计划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市委、地委、县委：

兹将察哈尔省委关于进一步普及镇压反革命宣传的计划〔1〕发给你们。中央认为这个计划是完全正确和完全必要的，全国各地均照此计划去做。

中 央

五月十六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察哈尔省委这个计划的主要内容是：（一）各级党委宣传部将镇压反革命的宣传作为当前工作重心之一。（二）各区普遍召开一次各界代表会议，各村普遍举行若干次各阶层的座谈会，专门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联系本区、本村的镇压反革命工作进行讨论，使群众明了政策。（三）大力组织群众学习《惩治反革命条例》和防奸常识。（四）在镇压反革命的紧张阶段，应利用群众关心的每一件具体事件，经常向群众作报告。（五）各种

对外宣传的报纸、刊物，均应发表专论。察哈尔省，一九五二年十一月撤销，所辖地区分别划归河北、山西两省。

转发中央办公厅秘书室 关于处理群众来信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市委、地委、县委，各大行政区、各省市区、各专区、各县人民政府的党组，并告中央人民政府各部门的党组：

必须重视人民的通信，要给人民来信以恰当的处理，满足群众的正当要求，要把这件事看成是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加强和人民联系的一种方法，不要采取掉以轻心置之不理的官僚主义的态度。如果人民来信很多，本人处理困难，应设立适当人数的专门机关或专门的人，处理这些信件。如果来信不多，本人或秘书能够处理，则不要另设专人。下面是专门处理人民给我来信的秘书室关于处理今年头三个月信件工作的报告〔1〕，发给你们参考，我认为这个报告的观点是正确的。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办公厅秘书室一九五一年四月三十日关于一至

三月处理群众来信情况向毛泽东的报告。报告对一至三月收到的近两万封群众来信进行分类统计，概述了来信反映的问题，以及对这些来信处理的情况。报告并说“还有九千多封，是地方组织动员群众写的成批致敬信，有的现在还继续向这里寄。这种情形，无法一一回信，准备给该地以总的回信”。毛泽东对此写了批注：“组织群众成批地写致敬信是不好的，以后不要这样做。”

关于清理“中层”问题 给高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

高岗^{〔1〕}同志：

清理“中层”问题中央将于数日内发一指示^{〔2〕}，请你接此指示后将你们的指示作适当修改，然后发出实施。详由汪金祥^{〔3〕}向你面报。

毛 泽 东

五月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2〕将于数日内发一指示，指中共中央后于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发出的《关于清理“中层”“内层”问题的指示》。指示要求在一九五一年夏秋两季，采用整风方式，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机关工作人员普遍地初步地加以清理，以便弄清情况，处理一些最突出的问题，提高组织的纯洁性。指示指出：清理的范围，应包括各民主党派和政府、军队、民众团体及财政文教等机关的一切工作人员

和干部学校的学生。主要是其中的留用人员和新吸收的知识分子。打击的对象，主要应是各种反革命分子。清理的重点和步骤，首先应该是首脑机关和要害部门，然后是一般的机关，最后是所有部门的干部和勤杂人员。指示还对各类人员处理的政策、工作中注意防止的偏向以及清理工作的领导问题作出了规定。

〔3〕汪金祥，当时任东北人民政府公安部部长。

在总政转发西北军区航空处 镇反报告的批语中加写的一段文字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七日)

中央已将《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1〕}发给你们，望全军一体遵行不得违反。其中规定从六月一日起捕人杀人均要报请大军区批准，以昭慎重，望加注意。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见本册第 376—382 页。

对彭德怀要求早日公布志愿军后勤部 领导人选名单的电报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七日）

聂^{〔2〕}即办。另彭要求补充十九兵团新兵万余是否可能，该电如何答复，亦望告我。

毛 泽 东

五月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彭德怀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给中央军委的电报上。电报提出：四月底军委总后勤部杨立三部长带来军委组织志愿军后勤部的意见，以洪学智为部长、周纯全为政委，我们同意。尚未见电示，如无变更，请速公布，以便早日成立后勤部进行工作。

〔2〕聂，指聂荣臻，当时任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

中央转发华东局等 关于涡阳事件的电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九日)

中南局、华南分局、西南局、西北局、华北局，并转分局、省委、区党委、市委、地委：

请你们检查所属各县中是否有像皖北涡阳县那样的严重现象〔1〕，如有，必须给以坚决的处理，否则是很危险的。兹将华东局、皖北区党委和阜阳地委关于涡阳事件的电报三件〔2〕发给你们参考。我们认为华东局的意见是正确的。

中 央

五月十九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皖北区涡阳县党政机关内部混入反革命分子和存在不纯分子的严重问题。据中共阜阳地委统计，涡阳县混入党内的反革命分子和不纯分子共八十三人，其中有血债、有罪恶的土匪、恶霸、特务及蒋伪分子三十四人。

〔2〕这三个电报是：中共阜阳地委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关于对涡阳县混入反革命分子处理情况给皖北区党委的报告；中共皖

北区委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关于阜阳地委处理涡阳事件的意见给阜阳地委并报华东局的报告；中共中央华东局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关于处理涡阳事件给皖北区党委、山东分局、各省市区党委、军区党委并报中央的电报。华东局的电报指出：（一）对于混入内部的反革命分子镇压的决心还不够，表现在对那些血债累累的土匪、恶霸、特务，未坚决处以死刑。（二）对于党内问题，亦应严肃处理。对直接包庇敌人，以及隐藏特务、恶霸分子的县长等，均应开除党籍，依法交公安机关审判。（三）在对此事件的处理中，注意总结经验，通报全党，进行教育。今后还应切实注意该地组织内部的审查工作。

转发无锡市委关于组织民主人士 参加反革命案件审查委员会 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九日)

中南局、华南分局、西南局、西北局、华北局、东北局，并转分局、省市区委及地委、县委：

使民主人士与闻镇反工作，要求一些具体形式。关于审查案卷方面，华东各地根据华东局的指示组织了“反革命案件审查委员会”。无锡实行的结果很好，各地都应仿照办理。实行这种办法，民主人士真正得到了学习机会，去掉了怀疑，和我党更加靠拢，我党也就更加主动了。

毛 泽 东

五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应当重视电影《武训传》的讨论^{〔1〕}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日）

《武训传》所提出的问题带有根本的性质。像武训那样的人，处在清朝末年中国人民反对外国侵略者和反对国内的反动封建统治者的伟大斗争的时代，根本不去触动封建经济基础及其上层建筑的一根毫毛，反而狂热地宣传封建文化，并为了取得自己所没有的宣传封建文化的地位，就对反动的封建统治者竭尽奴颜婢膝的能事，这种丑恶的行为，难道是我们所应当歌颂的吗？向着人民群众歌颂这种丑恶的行为，甚至打出“为人民服务”的革命旗号来歌颂，甚至用革命的农民斗争的失败作为反衬来歌颂，这难道是我们所能够容忍的吗？承认或者容忍这种歌颂，就是承认或者容忍污蔑农民革命斗争，污蔑中国历史，污蔑中国民族的反动宣传，就是把反动宣传认为正当的宣传。^{〔2〕}

电影《武训传》的出现，特别是对于武训和电影《武训传》的歌颂竟至如此之多，说明了我国文化界的思想混乱达到了何等的程度！

在许多作者看来，历史的发展不是以新事物代替旧事物，而是以种种努力去保持旧事物使它得免于死亡；不是以阶级斗争去推翻应当推翻的反动的封建统治者，而是像武训那样否定被压迫人民的阶级斗争，向反动的封建统治者投降。我们的作者们不去研究过去历史中压迫中国人民的敌人是些什么人，向

这些敌人投降并为他们服务的人是否有值得称赞的地方。我们的作者们也不去研究自从一八四〇年鸦片战争以来的一百多年中，中国发生了一些什么向着旧的社会经济形态及其上层建筑（政治、文化等等）作斗争的新的社会经济形态，新的阶级力量，新的人物和新的思想，而去决定什么东西是应当称赞或歌颂的，什么东西是不应当称赞或歌颂的，什么东西是应当反对的。

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一些号称学得了马克思主义的共产党员。他们学得了社会发展史——历史唯物论，但是一遇到具体的历史事件，具体的历史人物（如像武训），具体的反历史的思想（如像电影《武训传》及其他关于武训的著作），就丧失了批判的能力，有些人则竟至向这种反动思想投降。资产阶级的反动思想侵入了战斗的共产党，这难道不是事实吗？一些共产党员自称已经学得的马克思主义，究竟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为了上述种种缘故，应当展开关于电影《武训传》及其他有关武训的著作和论文的讨论，求得彻底地澄清在这个问题上的混乱思想。

根据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六日《人民日报》
刊印。（有毛泽东修改件）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九日在审阅胡乔木起草的《为什么重视〈武训传〉的讨论》一文时加写和改写的几段文字。其中用宋体排印的，是毛泽东加写和改写的内容。毛泽东将标题改为

《应当重视电影〈武训传〉的讨论》，并批示“以《人民日报》的社论发表”。毛泽东加写和改写的几段文字，构成这篇社论的主体。社论于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日在《人民日报》发表。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这几段文字作为毛泽东的文章在《人民日报》发表，所署时间是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日。

〔2〕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日《人民日报》发表这篇社论时，这一句话是：“承认或者容忍这种歌颂，就是承认或者容忍污蔑农民革命斗争，污蔑中国历史，污蔑中国民族的反动宣传为正当的宣传。”社论发表的第二天，《人民日报》又刊登了关于这篇社论的补正，指出这句话应为：“承认或者容忍这种歌颂，就是承认或者容忍污蔑农民革命斗争，污蔑中国历史，污蔑中国民族的反动宣传，就是把反动宣传认为正当的宣传。”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六日《人民日报》将其主体部分作为毛泽东的文章发表时，没有注意到这个补正；一九八八年编入内部发行的《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二册和一九九九年编入《毛泽东文集》第六卷时，据此作了订正。

中央关于下发清理“中层” “内层”问题指示的通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党委、志愿军党委，并转分局、省市区委、地委及县委，省级军区、军分区、兵团及军师党委：

兹将中央《关于清理“中层”“内层”问题的指示》^{〔1〕}发给你们，请你们照此执行为要。

中 央

五月二十一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关于清理“中层”“内层”问题的指示》。指示要求在一九五一年夏秋两季，采用整风方式，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机关工作人员普遍地初步地加以清理，以便弄清情况，处理一些最突出的问题，提高组织的纯洁性。指示指出：清理的范围，应包括各民主党派和政府、军队、民众团体及财经文教等机关的一切工作人员和干部学校的学生。主要是其中的留用人员和新吸收的知识分子。打击的对象，主要应是各种反革命分子。清理的重点和步骤，首先应该是首脑机关和要害部门，然后

是一般的机关，最后是所有部门的干部和勤杂人员。指示还对各类人员处理的政策、工作中注意防止的偏向以及清理工作的领导问题作出了规定。

转发东北军区党委关于在军事系统进行镇反和清理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华东、中南、华南、西南、西北、华北各大军区：

兹将东北军区五月十八日关于在军事系统进行镇反和清理工作的指示〔1〕发给你们参考。这是根据最近中央指示而规定的方针和办法，除时间一点外，各区均应当照此办理。

毛 泽 东

五月二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委员会指示的主要内容是：（一）对已逮捕的反革命分子，应立即组织力量加强审讯工作，从审讯中证实已有材料，发现新的材料，弄清具体罪恶事实，然后按其问题轻重拟出名单、意见，实行分别处理。但严禁刑讯逼供。（二）对已有材料但尚不够逮捕条件的反革命分子及复杂分子，应继续收集材料，研究分析，如经查对证实，可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取调离

重要部门，留部队继续审查，由军区集中劳动管训继续审查，或予以清洗的办法处理。（三）部队应进行一次有重点、有步骤、有对象的审查工作，把混入部队的各种反革命分子清查出来，把面目不清者弄清，以纯洁内部。

中央批转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 关于组织全国犯人劳动改造 问题的决议的通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各中央局，各大军区，并转分局、省市区党委、地委、县委，地方军区，各级公安部门，及县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党组：

兹将《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关于组织全国犯人劳动改造问题的决议》^{〔1〕}发给你们。中央批准这个决议，望你们遵照执行。

中 共 中 央

五月二十二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五日通过的《关于组织全国犯人劳动改造问题的决议》指出：对反革命犯和普通犯人必须根据惩办与改造相结合的原则，并适应全国各项建设的需要，立即着手制定通盘计划，组织劳动改造工作。凡有劳动条件的犯人，应一律强迫其参加。决议还列出了具体实施方案。

关于同意目前收兵休整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德怀^{〔1〕}同志，并告高岗^{〔2〕}同志：

二十一日二十三时电^{〔3〕}悉。根据目前情况收兵休整，准备再战，这个处置是正确的。

毛 泽 东

五月二十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二十三时电，指彭德怀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二十三时给毛泽东的电报。电报说：第五次战役为时一月，进行东西两线作战，部队有些疲劳，需恢复和总结战斗经验。战斗发起后，第一线运输极端困难，且雨季已接近开始，数江湖沼，尽在我军之后，一旦山洪暴发，交通全断，顾虑甚大。此役未消灭美建制师团，敌夸

大我方伤亡，还有北犯可能。根据上述，我军继续前进，不易消灭敌人，徒增困难，不如后撤，使主力休整，寻机歼敌。

关于同意华南各军军事训练 方针给谭政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谭政〔1〕同志：

五月十七日电〔2〕悉。(一) 华南各军军事训练的方针是正确的。(二) 希望你于秋季再去广州一次，检查各军的工作和海防工作。你去时最好再找一二个在朝鲜作战有经验的高级干部同去广州，向干部们作报告，提高军事训练和政治工作。

毛 泽 东

五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谭政，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华南军区政治委员。

〔2〕谭政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七日给毛泽东的报告说：为协助华南分局解决军队经营地方的问题，我曾于四五月间在广州停留二十天。除解决上述问题之外，我召集驻粤六个军从团到军的军事指挥员等一百余人，组成一临时训练班，请回国来中南休养的第二十八军军长梁兴初介绍该军在朝鲜作战经验。历时五天，计报告四个半

天，讨论四个半天，最后由梁兴初解答所提问题，结果尚好。报告针对华南各军军事训练和海防情况，提出华南各军军事训练的方针说：考虑到我们现在的练兵是战略练兵，必须从精神上有所准备，即是趁敌人未来以前，集中时间将必须学的赶紧学好，以便有备无患。因此，就不宜按和平时期办法按步施教。军委训练部所订计划内容太多，且规定不能更改，如按其实施，则时间很难集中，重要的科目没有充分足够时间去教，极易产生形式主义。鉴于志愿军在朝鲜作战经验，在我军技术战术教练上着重某些方面训练是有必要的，不应按平隙时间和按操典程序施教。

转发上海市委关于严防在控诉会上 扩大打击面的通报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中南、华南、西南、西北、华北、东北各中央局：

上海市委关于严防在控诉会上扩大打击面的意见〔1〕是正确的，请你们加以注意。

毛 泽 东

五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上海市委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九日关于严防在控诉会上扩大打击面的通报中规定的几条意见是：（一）控诉会的控诉对象一律确定为被捕罪犯（并以罪大恶极的为主）。（二）控诉会不能变成斗争会，不能把打击面扩大到落后分子及有关生活作风、思想观点方面。（三）控诉会不能在一个基层单位连续不断地召开。一般的好好准备召开一次即可。如无具体控诉对象可不召开，以座谈讨论已破获的反革命案件等方法，提高群众的政治认识。

转发武威地委关于召开 反革命家属座谈会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市区党委及地委、县委：

武威的经验〔1〕很好，全国各县、市均应这样做，争取反革命分子的家属，孤立尚未消灭的反革命分子。

毛 泽 东

五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武威的经验，指中共甘肃省武威地委一九五一年五月三日报告中所说的关于武威专署公安处召集反革命分子的家属开座谈会的经验。报告说：四月二十七日，武威专署公安处与人民法院分院召集已执行死刑的反革命家属座谈会。会上，这些反革命分子家属的态度，完全出乎意外的同其他群众一样对反革命表示了气愤与仇恨，有些还诉了苦。到会者一致认为，杀反革命是为民除害、为家除害，是应该的，他们以后要靠生产生活。最后，人民法院对没收反革命分子财产的政策等问题谈了意见。这样做效果很好，在政治影响上，颇有教育意义，能减少反革命家属对政府之仇视，也是大张旗鼓的一种方式。

在庆祝签订和平解放西藏办法 的协议宴会上的讲话^{〔1〕}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几百年来，中国各民族之间是不团结的，特别是汉族与西藏民族之间是不团结的，西藏民族内部也不团结。这是反动的满清政府和蒋介石政府统治的结果，也是帝国主义挑拨离间的结果。现在，达赖喇嘛^{〔2〕}所领导的力量与班禅额尔德尼^{〔3〕}所领导的力量与中央人民政府之间，都团结起来了。这是中国人民打倒了帝国主义及国内反动统治之后才达到的。这种团结是兄弟般的团结，不是一方面压迫另一方面。这种团结是各方面共同努力的结果。今后，在这一团结基础之上，我们各民族之间，将在各方面，将在政治、经济、文化等一切方面，得到发展和进步。

根据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人民日报》新闻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晚在北京举行的庆祝签订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宴会上的讲话。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在北京签订的《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

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的内容是：（一）西藏人民团结起来，驱逐帝国主义侵略势力出西藏，西藏人民回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祖国大家庭中来。（二）西藏地方政府积极协助人民解放军进入西藏，巩固国防。（三）根据《共同纲领》的民族政策，在中央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之下，西藏人民有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权利。（四）对于西藏的现行政治制度，中央不予变更。达赖喇嘛的固有地位及职权，中央亦不予变更。各级官员照常供职。（五）班禅额尔德尼的固有地位及职权，应予维持。（六）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的固有地位及职权，系指十三世达赖喇嘛与九世班禅额尔德尼彼此和好相处时的地位及职权。（七）实行《共同纲领》规定的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尊重西藏人民的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保护喇嘛寺庙。寺庙的收入，中央不予变更。（八）西藏军队逐步改编为人民解放军，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武装的一部分。（九）依据西藏的实际情况，逐步发展西藏民族的语言、文字和学校教育。（十）依据西藏的实际情况，逐步发展西藏的农牧工商业，改善人民生活。（十一）有关西藏的各项改革事宜，中央不加强迫。西藏地方政府应自动进行改革，人民提出改革要求时，得采取与西藏领导人员协商的方法解决之。（十二）过去亲帝国主义和亲国民党的官员，只要坚决脱离与帝国主义和国民党的关系，不进行破坏和反抗，仍可继续供职，不咎既往。（十三）进入西藏的人民解放军遵守上列各项政策，同时买卖公平，不妄取人民一针一线。（十四）中央人民政府统一处理西藏地区的一切涉外事宜，并在平等、互利和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的基础上，与邻邦和平相处，建立和发展公平的通商贸易关系。（十五）为保证本协议之执行，中央人民政府在西藏设立军政委员会和军区司令部，除中央人民政府派去的人员外，尽量吸收西藏地方人员参加工作。（十六）军政委员会、军区司令部及入藏人民解放军所需经费，由中央人民

政府供给。(十七) 本协议于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2〕达赖喇嘛，即达赖喇嘛·丹增嘉措，当时是西藏地方宗教和政治领袖之一。

〔3〕班禅额尔德尼，即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当时是西藏地方宗教和政治领袖之一。

给达赖喇嘛的信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达赖喇嘛^{〔1〕}先生：

感谢你经阿沛·阿旺晋美^{〔2〕}先生带给我的信和礼物。

西藏地方政府在你亲政以后，开始改变以往的态度，响应中央人民政府和平解放西藏的号召，派遣以阿沛·阿旺晋美先生为首的全权代表来到北京举行谈判。你的这项举措是完全正确的。

现在，中央人民政府全权代表和西藏地方政府全权代表，在友好基础之上，经过多次商谈，已签订了《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3〕}。这个协议是符合于西藏民族和西藏人民的利益，同时也符合于全中国各民族人民的利益。从此，西藏地方政府和西藏人民在伟大祖国大家庭中，在中央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得以永远摆脱帝国主义的羁绊和异民族的压迫，站起来，为西藏人民自己的事业而努力。我希望你和你领导的西藏地方政府认真地实行《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尽力协助人民解放军和平开进西藏地区。我特派张经武^{〔4〕}代表同你的代表们一道前来你处，以资联络。如你需要他协助的地方，可随时与他接洽。附来礼物，至希收纳！

中央人民政府主席 毛泽东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根据修改件刊印。

注 释

〔1〕达赖喇嘛，即达赖喇嘛·丹增嘉措，当时是西藏地方宗教和政治领袖之一。

〔2〕阿沛·阿旺晋美，当时任西藏地方政府噶伦、昌都地区人民解放委员会副主任，是西藏地方政府派到北京谈判和平解放西藏问题的首席全权代表。

〔3〕即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在北京签订的《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参见本册第417页注〔1〕。

〔4〕张经武，当时任中央军委办公厅主任、军委总参谋部人民武装部部长、中央人民政府赴西藏代表（后改称驻西藏代表）。

关于进军西藏的训令^{〔1〕}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和平解放西藏的协议^{〔2〕}已于本月二十三日在北京签字，我人民解放军为了保证该协议的实现与巩固国防的需要，决定派必要的兵力进驻西藏。为此，特决定如下：

一、进军部署：

（一）西南军区之十八军除留两个师（五十三师、五十四师）于甘孜、昌都地区担任修筑甘孜机场与甘孜、昌都段公路任务外，五十二师进军西藏任务不变。该师应以一个团进驻拉萨，两个团（缺一个营）进驻丁青、乌所、黎嘉、太昭^{〔3〕}地区，师部进驻太昭，另以一个营编成独立支队，由硕督^{〔4〕}地区出发，沿雅鲁藏布江之贡布地区^{〔5〕}西进，担任宣传与侦察任务。

（二）西南军区之十四军一二六团应由德钦地区进驻察隅地区。

（三）西北军区之骑兵支队应由玉树进驻囊谦地区，并仍属西北军区建制。

（四）西北军区由新疆准备入藏之部队，除先头部队继续侦察到达郭大克^{〔6〕}的道路外，主力继续修通公路，以备随时入藏。

二、物资补给：

（一）补给关系，除十八军与十四军入藏部队由西南军区

负责补给外，骑兵支队仍由西北军区负责补给。

(二) 粮食，除十四军一二六团与骑兵支队分由云南与西北军区负责补给外，十八军入藏所需之粮食应以组织牦牛、汽车等运输为主，并在当地收买一部，不足数则由西南空司负责组织空投及其他方法解决之。

(三) 修路：

A. 甘孜—昌都—丁青—乌所—太昭—拉萨公路由十八军负责抢修，力争于明年年底完成。

B. 西宁—黄河沿—玉树—囊谦—类乌齐—丁青公路由西北军区负责修筑，并将黄河沿—玉树—囊谦段继续修通。

C. 敦煌—柴达木—黑河^[7]—拉萨线为我对西藏将来油料补给的预定路线，应由西北军区派人进行实地勘测。

(四) 机场，除十八军应迅速完成甘孜机场的修建任务外，并应在丁青一带选建一临时着陆场，在拉萨修建一普通机场。

三、此次进军系在和平协议下的战备进军，各部万勿以和平协议已成而松懈战斗意志与战斗准备，因协议虽然签字，但尚未付诸实施，同时帝国主义必会用各种阴谋手段来破坏我们和平解放西藏的实现，因此应提高警惕性，随时都有应付意外情况的充分准备，同时必须加强部队的政策纪律教育，以保证解放西藏巩固国防任务的圆满实现。

四、各部接此训令后，应立即进行各种准备工作，并随时将准备情况报告军委。进军行动待军委进军命令颁布时实施之。

主席 毛泽东

五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打印件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以中央军委主席名义发布的训令。

〔2〕协议，指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在北京签订的《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参见本册第417页注〔1〕。

〔3〕乌所，今西藏索县。黎嘉，应为嘉黎宗，今西藏嘉黎县。太昭，今西藏工布江达县。

〔4〕硕督，即硕板多宗，一九六〇年与洛隆宗合并，改设洛隆县。

〔5〕贡布地区，即工布地区，今大部属西藏林芝地区。

〔6〕郭大克，即噶大克，今西藏噶尔县狮泉河镇。

〔7〕黑河，今西藏那曲县。

关于目前我军同美英军作战的战略 战术问题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德怀^{〔1〕}同志：

历次战役证明我军实行战略或战役性的大迂回，一次包围美军几个师，或一个整师，甚至一个整团，都难达到歼灭任务。这是因为美军在现时还有颇强的战斗意志和自信心。为了打落敌人的这种自信心以达最后大围歼的目的，似宜每次作战野心不要太大，只要求我军每一个军在一次作战中，歼灭美、英、土军一个整营，至多两个整营，也就够了。现在我第一线有八个军，每个军歼敌一个整营，共有八个整营，这就给敌以很大的打击了。假如每次每军能歼敌两个整营，共有十六个整营，那对敌人打击就更大了。如果这样做办不到，则还是要求每次每军只歼敌一个整营为适宜。这就是说，打美、英军和打伪军不同，打伪军可以实行战略或战役的大包围，打美、英军则在几个月内还不要实行这种大包围，只实行战术的小包围，即每军每次只精心选择敌军一个营或略多一点为对象而全部地包围歼灭之。这样，再打三四个战役，即每个美、英师，都再有三四整营被干净歼灭，则其士气非降低不可，其信心非动摇不可，那时就可以作一次歼敌一个整师，或两个、三个整师的计划了。过去我们打蒋介石的新一军、新六军、五军、十八军

和桂系的第七军，就是经过这种小歼灭到大歼灭的过程的。我军入朝以来五次战役，已完成这种小歼灭战的一段路程，但是还不够，还须经过几次战役才能完成小歼灭战的阶段，进到大歼灭战的阶段。至于打的地点，只要敌人肯进，越在北面一些越好，只要不超过平壤、元山线就行了。以上请你考虑电告〔2〕。

毛 泽 东

五月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七日二十三时，彭德怀复电毛泽东：二十六日电敬悉。军事方针的指示是完全正确的，当按照执行。惟目前敌利用机械化追击截击，第三、九两兵团很多部队被隔断，送不上粮，运不回伤员，相当混乱。原拟保持淮阳、平康、安边地区（铁原至元山线），现均有被迫放弃之可能，元山亦难保存。根据以上情况，第三番部队请提前入朝，以防止局势恶化和打开目前局面。邓华已去金日成处，然后到京面报各项。为便于联系各野战军，志司似应增加陈赓为第二副司令员、宋时轮为第三副司令员。邓华，当时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副司令员兼副政治委员。

在审阅《人民日报》社论稿时 加写、改写的文字和 给李维汉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

中央的这个政策^{〔2〕}，不但对西藏是如此，对国内一切占少数的兄弟民族都是如此。因为政治、经济、文化、宗教等项固有制度的改革以及风俗习惯的改革，如果不是出于各民族人民以及和人民有联系的领袖们自觉自愿地去进行，而由中央人民政府下命令强迫地去进行，而由汉族或他族人民中出身的工作人员生硬地强制地去进行，那就只会引起民族反感，达不到改革的目的。

在西藏人民中，佛教有很高的威信。人民对达赖喇嘛^{〔3〕}和班禅额尔德尼^{〔4〕}的信仰是很高的。因此，协议^{〔5〕}中不但规定对宗教应予尊重，对寺庙应予保护，而且对上述两位藏族人民的领袖的地位和职权也应予以尊重。这不但是为和解藏族内部过去不和睦的双方，也为使国内各民族对藏族领袖引起必要的尊重。

一切进入西藏地区的部队人员和地方工作人员必须恪守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必须恪守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必须严守纪律，必须实行公平的即完全按照等价交换原则去进行的贸易，必须防止和纠正大民族主义倾向，而以自己的衷心尊重西藏民族和为西藏人民服务的实践，来消除这个历史上留下来的很大的民族隔阂，取得西藏地方政府和西藏人民的衷心信任。如果这些部队和工作人员中有违反民族政策和协议的行为，如果他们不守纪律，如果他们欺负西藏人民和不尊重与人民有联系的领袖人物，如果他们犯了大汉族主义的原则错误，那么领导机关和领导人员就应负责及时纠正。同时，西藏地方政府和西藏人民则有批评的权利和向上级人民政府和中央人民政府反映和报告的权利。这个原则，不但对藏族是如此，对一切兄弟民族都是如此。

根据毛泽东修改件刊印。

二

照办。

毛 泽 东

五月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三

这些^{〔6〕}可即动员一些人翻译藏文，校正勿误，连同协议和签字时的致词^{〔7〕}（藏文）印成一本，让他们带回去。并送

十八军、西北在玉树区域的部队及王震入藏部队〔8〕。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本篇一的三段文字中用宋体排印的是毛泽东加写和改写的文字。社论稿的标题为《拥护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于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在《人民日报》发表。本篇二和三是毛泽东在李维汉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为送审社论稿和新闻稿的报告上的批语。李维汉的报告说：社论稿一件，新闻稿四件，先后送阅，经你审正后，可争取于二十八日见报。签字时朱德副主席、李维汉、阿沛的讲话，亦均发表。协议藏文版在北京、天津、重庆、西安、武汉、上海可同时见报，其他地方会晚一点。李维汉，当时任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长、全国政协秘书长、政务院秘书长、政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委员。

〔2〕这个政策，指《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中规定的：“有关西藏的各项改革事宜，中央不加强迫。西藏地方政府应自动进行改革，人民提出改革要求时，得采取与西藏领导人员协商的方法解决之。”

〔3〕达赖喇嘛，即达赖喇嘛·丹增嘉措，当时是西藏地方宗教和政治领袖之一。

〔4〕班禅额尔德尼，即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当时是西藏地方宗教和政治领袖之一。

〔5〕协议，指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在北京签订的《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参见本册第417页注〔1〕。

〔6〕这些，指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人民日报》发表的社论《拥护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和四件新闻稿《和平解放西藏问题取得协议 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双方全权代表隆重举行签字仪式》、《庆祝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 毛主席举行盛大欢宴会》、《班禅和达赖代表向毛主席致敬 并向毛主席和朱总司令献赠哈达和礼品》、《关于和平解放西藏的谈判经过》。

〔7〕致词，指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在北京勤政殿举行《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的签字仪式上，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朱德的讲话、中央人民政府首席代表李维汉的致词和西藏地方政府首席代表阿沛·阿旺晋美的致词。

〔8〕王震入藏部队，指王震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入藏部队。

关于华东各城市收回捕杀 反革命分子的批准权问题 给饶漱石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漱石〔1〕同志：

五月十一日报告〔2〕收到。同意你的各项意见。华东各城市的反革命分子应当再逮捕几批，到逮捕干净时为止。各城市的捕杀批准权，如你认为有必要，可以推迟一个月到七月一日再收回至上一级，以利继续捕杀。此外请注意你自己及各级主要负责人的安全防卫。

毛 泽 东

五月二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

〔2〕报告，指饶漱石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一日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报告说：三、四两个月我们主要工作为继续扩大和深入

抗美援朝运动，暂停土改，全力春耕，普遍展开城乡反工作及召开城市工作会议等。在最近两个月内华东各地工作大体均能按照预定计划进行，未出大的偏差。但两月来江南各省连续阴雨、天气寒冷，福建、浙江、皖北等地均有灾情，如春麦发黄及秧苗霉烂等。据各地初步估计，夏收可能减产二至三成。华东各地镇反工作已获成绩，未出大的偏差。我们完全同意今后镇反工作应按中央的指示原则办理。但华东各地城市镇反工作展开不久，群众痛恨有血债或有其他重大罪行的城市恶霸、大流氓、匪首、惯匪尚多未捕未杀，群众正在展开控诉中。同时，上述反革命分子亦尚未完全低头，有的还敢继续威胁群众（如上海各马路流氓头子，过去向饭店、面馆每次要白吃两碗面，现在还敢白吃一碗面），有的还敢用放火、杀人、破坏等手段威胁群众（如吴蕴初工厂于大逮捕后，被反革命放火烧掉。我本人在大逮捕后即连续接到几次附上子弹的威胁信件等），所以华东各大中城市逮捕时间似以展期到七月一日为更好。因华东局与省委、区党委均直接有电话联系，故对捕人较易于掌握。

关于同意阻敌和兵力调动计划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德怀^{〔1〕}同志并告高^{〔2〕}：

各电均悉。（一）你令各军坚决阻止敌人于金化、铁原、朔宁一线及其以南地带的计划，将四十二军主力调至伊川以东地区、将四十七军调至南川、新幕地区的计划，都是很对的，望坚决执行。（二）杨成武^{〔3〕}两个军可即调动入朝，以一个军代替四十七军修飞机场兼顾海防，以一个军代替四十二军防卫元山方向的可能登陆。（三）为防止伪首都师由襄阳向北窜扰元山，必须使用一个有战斗力的师于高城、通川之线，人民军有此力量否？（四）六十军一八〇师的情况^{〔4〕}如何，甚以为念。

毛 泽 东

五月三十一日二时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高，指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杨成武，当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京津卫戍司令部副司令员、天津警备区司令员、第二十兵团司令员。一九五一年六月率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十兵团第六十七、第六十八军入朝作战，所部改称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二十兵团。

〔4〕第一八〇师在第五次战役转移阶段的作战中，于五月二十六日下午陷于被敌包围状态。自二十九日至六月中旬，该师突围后归队的有师长、副师长、师参谋长、团长以下近四千人。

为了解我军阵地构筑 和防守情况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德怀^{〔1〕}同志：

请答复下列问题：（一）杨口、华川、涟川之线以北，文登里、金化、铁原、朔宁之线以南地带过去所筑阵地坚固程度如何，我军扼守此线不让敌进，而于该线寻机多打小歼灭战，以求逐步削弱敌人，可能性如何？（二）你是否正在部署在文登里、金化、铁原、朔宁之线以北，金城、平康、伊川、南川店之线以南地带构筑第二道防御阵地，扼守该线的可能性如何？（三）四十二军在阳德地区，四十军在沙里院地区做了工事否？

毛 泽 东

五月三十一日二十二时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关于同意金日成来北京 给金日成、高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

金日成^{〔1〕}同志：

五月三十日来电收到。同意你来北京面商各事，请注意路上安全，坐火车为宜。

毛 泽 东

五月三十一日

二

高岗^{〔2〕}同志并告彭^{〔3〕}：

顷接金日成同志电，拟六月一日晚自平壤出发，经安东^{〔4〕}来北京。我已复电同意，并要他坐火车来。他到沈阳时，请你和他一道坐火车同来一谈为盼（勿坐飞机）。

毛 泽 东

五月三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2〕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彭，指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4〕安东，今辽宁丹东。

转发邓子恢关于城市工作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漱石、子恢、剑英、小平、仲勋、一波、高岗〔1〕同志并转各省市区委：

兹将邓子恢同志关于城市工作的意见〔2〕发给你们参考。工厂中，矿山中，码头上，街道上，必须发动群众对于素来欺压和剥削群众的反动分子举行坚决的斗争，分清敌我界线，给予这些反动分子以必要的打击，最严重者予以处决，这是完全必要的，请你们加以注意。

毛 泽 东

五月三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漱石，即饶漱石，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一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子恢，即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仲勋，即习仲勋，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第一书记。高岗，当时任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

〔2〕邓子恢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六日给毛泽东并中央的报告中提出的关于城市工作的意见主要是：在工厂矿山中，必须下决心用全力发动工人进行民主改革运动，以此来清扫官僚资本主义企业中的下层封建基础。只有经过这一段运动，工矿才能成为人民新企业，才能有大发展前途。在街道中也应经过一段群众的民主改革运动，才能肃清城市中的封建特务势力，肃清官僚资本与帝国主义在城市中的下层基础，使城市真正成为人民的城市。

对薄一波报批的关于购棉储棉工作 给各中央局的电报等文件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一波〔1〕同志：

（一）给各中央局的电报〔2〕已批发；（二）中央的公开通知〔3〕退还你，请添上政务院发布指示〔4〕的时间，连同指示送新华社发表；（三）农业税是否增加及是否号召捐献问题〔5〕，还须等几天中央才能召集会议讨论。

毛 泽 东

五月三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一波，即薄一波，当时任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兼财政部部长。

〔2〕电报，指为发布政务院《关于购棉储棉工作的指示》向各中央局负责同志说明情况的电报。

〔3〕通知，指中共中央一九五一年六月一日为保证政务院指示中提出的购棉、储棉任务胜利完成给各级党委的通知。当日，通知在《人民日报》上发表。

〔4〕指示，指政务院总理周恩来一九五一年六月一日发布的政务院《关于购棉储棉工作的指示》。指示分析了我国棉花产量供不应求，棉农存棉不肯出售，造成纱厂因原料供应困难开始停工的情况。指出：此种状况，如不设法改变，将影响到全国军民衣着的供应和物价的稳定，影响到战争和全国多数人民的利益，因此必须在全国棉农中展开一个爱国主义的售棉、储棉运动，劝告有棉花的农民在合理牌价下将存棉立即卖给国家，作为农民对于国家一种重要贡献的爱国表示。同时，国家贸易公司、合作社则应规定合理牌价收购棉农的棉花，合作社、人民银行则应以有利于棉农的储蓄办法，吸收棉农的实物储蓄或折价储蓄。实行坚决的公私兼顾政策。这个指示亦在当日《人民日报》上发表。

〔5〕薄一波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日给毛泽东的信中说：关于增加农业税和向人民号召捐献两事，我向参加华北局城工会议的同志（各省市委书记）征求了意见。他们认为在今年年景不十分坏的情况下，在充分政治动员的条件下，每人捐献五斤是可能的。农业税在现有二百三十三亿斤的基础上增加百分之十，大家感到有困难。如此合计，两项全国能搞到四十到五十亿斤。

关于中南地区今后清匪问题的 指示给邓子恢等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邓、谭、苏、赵〔1〕：

五月二十五日电〔2〕收到，清匪指示阅悉，可以照发。

毛 泽 东

五月三十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邓，指邓子恢，当时任中共中央中南局第三书记、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二政治委员。谭、苏、赵，指谭政、苏静、赵尔陆，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南军区第三政治委员、副参谋长、第二参谋长。

〔2〕五月二十五日电，指邓子恢、谭政、赵尔陆、苏静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给毛泽东并报中央军委的电报。电报说：中南军区司令部于三月间召开清匪会议，兹以中南局及军区名义草拟了一个关于今后清匪问题的指示，报告如下，请予指示。关于今后清匪问题的指示说：中南区经过近两年来的大力剿匪，已歼匪九十五万余人，大部分地区匪患基本平息，全区六个省的广大地区所剩零散

土匪数量已不大，但土匪、特务的潜伏力量仍是不容忽视的。其残余力量所进行之各种暴乱和破坏，仅据今年二月间各省的统计，即有数百次之多。经验证明，股匪歼灭后继续要进行的清匪、肃特工作，仍是一件比较长期、复杂而又细腻的组织工作，绝不是单纯的军事斗争，必须要有各方面的配合和群众的发动。指示提出为了贯彻这一工作任务，各级党、政、军必须抓紧以下数点：（一）认真克服当前各级领导机关中或多或少存在的麻痹松懈思想。（二）更好地贯彻一元化的统一领导，使各有关领导部门围绕着清匪、肃特任务作更密切的配合与协同一致，应该指出清匪、肃特工作比进剿、驻剿股匪、散匪的复杂性、政治性更大，统一领导与密切工作配合更有其重要意义。（三）担任清剿潜散匪特的部队，应该根据地区不同情况，在地方武装及公安部队中抽选较精干的部分人员，组成若干十人至二十人的工作队，并在工作队内再组织若干个飞行捕捉小组，来专门担任捕捉潜藏的匪首及破获特务地下军等工作。（四）各级党委必须大力加强对民兵的领导与建设，使民兵在清匪中能起更积极与广泛的作用。城市的工人纠察队亦应与农村的民兵一样，在城市清匪、肃特工作中起重要的作用，各城市党委亦应对之加强领导，注意建设。（五）清匪工作不只是对少数土匪、特务分子的斗争，而是一种对社会反动势力的尖锐斗争，必须教育与发动广大群众，为保卫胜利果实自觉地、积极地参加，使清匪工作成为群众运动，并求得社会各阶层人士的协助。

志愿军司令部关于阻击战 指示中转述的一段文字^{〔1〕}

（一九五一年五月）

在目前，多打小规模歼灭仗，削弱敌人，降低敌人士气，逐渐地进行打大规模的歼灭仗。只要我各级指挥员精心研究情况，很好地布置兵力，组织炮火，每个军一次求得歼灭敌人一两个建制连到一个建制营，是完全可以做到的。并且在目前敌人冒进情况下，是最有利于我捕歼敌人的机会。

根据毛泽东修改件刊印。

注 释

〔1〕这是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下达各部队并报中央军委关于阻击战的指示中转述的毛泽东的一段文字。毛泽东在阅看这个指示并把它转发给斯大林时，对这段文字作了修改。志愿军司令部关于阻击战的指示说：我第五次战役第二阶段，由于雨季来临、江桥不坚、战线延长、运输工具不足、粮弹供应困难、部队疲劳等情况，如继续南进，对我极为不利，故提早结束此战役，将我主力仍转移至第一阶段反攻出发的地区休整补充。留各兵团一部兵力采积极机动的防御，杀伤、消耗和疲劳敌人。在此段时间内，做以下工作：（一）整顿组织，缩减非战斗人员，加强后勤

工作。(二) 整顿部队中相当严重的右倾思想。(三) 总结入朝作战经验。(四) 还想争取一部分空军及反坦克部队和对空的炮兵部队入朝作战。(五) 组织准备敌后的游击战争, 以疲劳分散敌之兵力。此役第二阶段中, 由于我军某些单位对上级的战役意图体会不深, 在使用兵力上欠妥, 已发觉但未及时纠正。因此形成空隙, 被敌所乘。敌已准备好摩托化部队, 待我攻击六七天后, 粮弹已缺, 人马疲劳, 乘我停止攻击和收缩时, 即行追击。而我们对此估计不足。其次, 新入朝部队对敌摩托化部队的防御, 缺乏亲身体会的经验。再次, 某些指挥员没能亲随主要方向的部队行动及时予以指导, 而是远离主力部队。某些部署, 从电报上看起来完美无缺, 但与部队的实际情况不符合。因此在五月二十一日至五月二十八日的数天内使我军的几个部分受到不必要的混乱与损失。为了站稳阵地, 争取时间整顿部队, 以利下一战役, 特提出以下几点: (一) 堵住和打毁敌公路上的摩托化部队。(二) 在积极防御作战部署时, 不仅要有第一线的阵地防御, 同时要有第二线、第三线的纵深配备, 以便第一线对我不利时, 仍有第二线、第三线阵地继续阻击敌人。(三) 必须使各级指挥员都能正确地体会前轻后重的兵力配备与前重后轻的火力配备的原则, 并使二者很好地结合起来。必须认识在防御时兵力配备的前轻后重, 是为了避免部队拥挤, 减少自己的伤亡, 适时地向进攻之敌进行反击。在防御作战中, 主要在于各级指挥员的机断灵活, 根据敌情变化适时地举行反击, 大量杀伤与歼灭敌人。(四) 严格防止干部不用脑子, 不体会上级意图, 不精心研究实际情况的恶劣作风。各级指挥员特别是中高级指挥员, 必须深刻体会上级作战意图与仔细研究当前的具体情况, 查看地形, 周密地布置作战。同时必须深入下层, 实地指导与帮助下级想办法纠正错误, 修正本部署不妥之处。

关于配备反坦克武器问题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一日)

德怀〔1〕同志：

还有一个问题就是关于我军反坦克武器和反坦克部队的问题。听说近来敌人的坦克增多了，我军必须增强反坦克武器，足以征服敌人的大量坦克，才能阻止敌人坦克的猖獗和大量歼灭敌人的步兵。你对此事有何意见，我军现在配备的反坦克武器是否够用，哪些武器最有用，每团是否应配备一个专门的反坦连，望告。

毛 泽 东

六月一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中央转发云南省委关于初步整顿 党组织的决定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一日)

华东局、中南局、华南分局并告西南局：

兹将云南省委关于初步整顿党的组织的决定〔1〕发给你们。中央认为这个决定是正确的，凡新区有与云南情况相同或有某些相同之处者，可以参考这个决定，整顿那里的党的组织。

中 央

六月一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云南省委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一日关于初步整顿党组织的决定的主要内容是：（一）调整主要骨干和培养干部。所有地委书记、专员、县委书记、县长一律由经过土改、三查、整党锻炼的外来干部担任。原地方干部参加领导，有的须重新调整和分配工作，将他们放到群众斗争中去锻炼提高。同时把群众运动中涌现出来的工农积极分子逐渐培养和提拔成为党的各种工作干部。凡地主、富农出身和与地富关系密切的干部，必须坚决调离本地。（二）教育干部。在党内以各种方式（包括整风学习、工作总结等）认真进行共

产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教育，党的整体观念的教育，党纲党章的教育，共产党员标准的教育，掌握批评自我批评的武器，提高党员和干部的思想水平。（三）审查干部。首先在党内划清敌我界限，把坏分子立即清洗出党。（四）整顿支部。目前先按照支部不同情况，分为继续活动、停止活动、解散三种处理。

中央转发武汉市委关于汉口 特务纵火事件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市区党委、地委：

汉口特务纵火〔1〕，毁房二千余间，受灾一万余人，这一严重事故，一切城市均应引起注意，应组织群众防特放火，在开群众大会时尤须严防。零陵〔2〕和汉口两次特务放火事件，应引起一切城市的注意。

中 央

六月二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汉口特务纵火，指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三时多暗藏的特务分子趁群众听取中国人民志愿军归国代表的报告时，在汉口重划区（江岸管区）汉仓街十八号、忠记理发店、汉南菜市场、四官殿十一号同时纵火。因该区大部是棚户板房，延烧非常迅速，几个小时内大火延烧至二十二条街巷，给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

〔2〕零陵，湖南旧县名，一九八四年六月撤销，其境内曾设为市的冷水滩镇恢复为冷水滩市。原所辖的二十七七个公社划归冷水滩

市，原所辖的其他四十一个公社划归永州市。零陵特务放火事件，指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日上午国民党潜伏下来的特务分子乘城内军民欢庆元宵节之际的纵火事件。这次事件焚毁街道六百米，烧毁房屋五百十二栋，死伤居民四人，全城十分之一的人口无家可归，人民损失达一百五十九亿元（旧币——编者注）。

关于三兵团休整和接防问题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日)

德怀〔1〕同志：

六月一日电收到。三兵团在阻击任务完成后撤至谷山地区整补，恢复元气，很有必要。但三兵团在华川至涟川一线阵地的防御任务极为重要，须有别部担负，是否由九兵团接防。

毛 泽 东

六月二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关于部队作战和休整问题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日)

德怀^{〔1〕}同志：

(一) 金日成^{〔2〕}同志六月三日晚可到北京，他可能提出作战方面的意见。因此你准备给金雄^{〔3〕}同志的电报请暂时不要发出（此电也还须作部分的修改）。（二）看了志政六月一日二十时对目前政治工作的指示电^{〔4〕}及三兵团政治部五月三十一日给十五军及六十军政治部的指示电^{〔5〕}，这两个文件均很好。目前提高斗志，停止敌进，稳定局面，极为重要。（三）三兵团政治部的电报里说，“担任阻击的部队必须彻底的把休整的思想转变过来，认识阻击的意义”。这样指出很有必要。因此三兵团似应分为两种部队，一种是战斗力没有破坏或没有很大破坏的部队，留在前线担任阻击，继续作战，打些小胜仗，振奋士气，锻炼自己。一种是战斗力有很大破坏的部队，这必须调至谷山地区整补，以备再战。十九兵团则主力应留在前线作战，一部分残破部队则开至近后方整补。又志司^{〔6〕}五月二十七日的老兵分配数字，十九兵团占五万余人，三兵团只有几千人，是否须根据三兵团近日减员情况有所调整。

毛 泽 东

六月二日二十三时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3〕金雄，当时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联合指挥部副司令员、朝鲜人民军前线司令官。

〔4〕指中国人民志愿军政治部一九五一年六月一日二十时对目前政治工作的指示电。指示电说：目前政治工作的紧急任务，是如何将各级干部动员起来，以坚定的战斗意志，转危为安的毅力，坚决对敌斗争。要说明敌人这次进攻完全是一种冒险行动，是试探性的，我们有强大的后备力量，敌人是胆怯的，切不要为敌人虚张声势所迷惑。事实证明，凡是我军采取了坚决的抗击，不仅保持了阵地，并给敌人很大的杀伤，击退了敌人的进攻。各级政治机关应召集紧急会议，号召全体干部同志发挥高度的战斗积极性，带领战士，勇敢机智地打击和歼灭敌人，把暂时不利的局面转为完全有利。

〔5〕指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三兵团政治部一九五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关于阻击作战动员工作的指示电。

〔6〕志司，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部的简称。

关于处理涉及重要民主人士 及其戚友的案件의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日)

罗瑞卿^{〔1〕}同志：

凡关涉重要民主人士及其戚友的案件，只收集材料，不忙处理。

毛 泽 东

六月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罗瑞卿，当时任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

关于准备粉碎正面之敌 及侧面登陆之敌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四日)

德怀〔1〕同志：

据国民党方面五月三十一日东京情报称，“联军将从东线向西北推进。自元山起，至开城止一斜线，压迫共军撤至平壤之北。可能另组元山登陆部队，以促成共军提早放弃临津江以东地区”等语。此种阴谋应肯定是真实的。我全军应振奋精神，加速准备，粉碎正面之敌及从侧面登陆之敌。

毛 泽 东

六月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关于金日成和高岗去 莫斯科商谈朝鲜战争有关问题 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五日)

菲里波夫〔1〕同志：

我们感觉我们在朝鲜进行的战争，在财政方面，在正面作战方面，在敌人从后方海岸线有登陆可能性的威胁方面，都存在着严重的问题，我们想派高岗〔2〕同志于日内乘飞机去莫斯科向你作报告，并向你请示解决各项重要问题。同时，金日成〔3〕同志现来北京，他愿意偕高岗同志一道去和您商量这些问题。是否可行，盼复〔4〕。

毛 泽 东

六月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2〕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4〕斯大林随后复电，同意高岗和金日成去莫斯科。

在审阅《人民日报》关于正确使用祖国语言的社论稿时 加写的一段文字

(一九五一年六月六日)

我们的同志中，我们的党政军组织和人民团体的工作人员中，我们的文学家、教育家和新闻记者中，有许多是精通语法、会写文章、会写报告的人。这些人既然能够做到这一步，为什么我们大家不能做到呢？当然是能够的。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关于修筑进藏公路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六月八日）

聂^{〔2〕}：

是否有钱修这些路，请与陈云^{〔3〕}同志商酌，可缓者应一律从缓。

毛 泽 东

六月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在张宗逊、甘泗淇、阎揆要一九五一年六月七日给中央军委并报西北局的电报上的批语。电报谈到进军西藏的军事部署、补给、修筑道路等问题，提出：（一）建议今年继续修通甘肃张掖至青海西宁公路（三百六十公里），以便于油料的补给。（二）立即准备预计一九五二年春开工修筑青海黄河沿至玉树公路。（三）立即着手分段勘测青海玉树至囊谦及甘肃敦煌经青海柴达木、西藏唐古拉山口、黑河（今那曲——编者注）至拉萨线。张宗逊、甘泗淇、阎揆要，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副司令员、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参谋长。

〔2〕聂，指聂荣臻，当时任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

〔3〕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

关于金日成和高岗去莫斯科的时间 和增加军事订货等问题 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九日)

菲里波夫〔1〕同志：

您于六月五日及六月七日给我的两份电报〔2〕，都收到了。

您派的专机六月九日已到达北京。

高岗〔3〕和金日成〔4〕两同志定于六月十日从北京起飞去莫斯科。

他们和您谈话的时候，如果您同意的话，拟要现在莫斯科养病的林彪同志参加此次谈话。

增订武器及其他军事物资的定货单，由高岗同志带去，请您酌量决定。因为周恩来同志患病赴大连休养去了，此事便搁下来，直到今天才将货单开好，犯了延迟的错误。高岗带去的货单，系按我们的需要开的，价值大一点，请求苏联政府按军事订货以半价计算，并暂不付款。是否可行，请您和高岗商量后，面告高岗。

和战问题及志愿军聘请苏联顾问问题，均由高岗面达，我在这里就不说了。

祝您安好！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六月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2〕两份电报，一份是斯大林一九五一年六月五日给毛泽东的电报。电报说：我同您一样认为，不应急于结束朝鲜战争，因为持久的战争，第一，能够使中国军队在战场学习现代战争；第二，将动摇美国杜鲁门政府和降低英、美军队的军事威信。您说你们那里大炮、反坦克炮和其他武器很少。两个月前我已通知您，我们能在今年给您额外的供应，并相应地增加一九五一年度的军事贷款额。周恩来同志告诉我们，您很快就会寄来新的订单。但是没有收到您的订单。我再次通知您，如果您想要的话，我们可以向您提供新的大炮和武器。另一份是斯大林一九五一年六月七日给毛泽东的电报。电报说：我们已准备好接待高岗和金日成同志并同他们讨论您电报中指出的问题。我们派往北京迎接高岗和金日成同志来莫斯科的飞机将于六月九日抵达北京。

〔3〕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4〕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关于六七两月我军部署 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一日)

德怀^{〔1〕}同志：

(一) 你六月四日二十时给金雄同志的电报指示^{〔2〕}甚好，有了这个指示，你五月三十一日给金雄的指示草稿可以不发了。(二) 已和金日成同志谈好目前两个月不进行大的反攻战役，准备八月进行一次有把握的稳打稳扎的反攻。(三) 六、七两个月内如不发生意外变化(即登陆)，我们必须完成下列各事：(甲) 以积极防御的方法坚持铁原、平康、伊川三道防线，不使敌人超过伊川线；(乙) 迅速补充三兵团及十九兵团至每军四万五千人，并有相当训练；(丙) 十三兵团各军休整完毕；(丁) 加强各军师火力，特别是反坦克、反空军炮火；(戊) 迅速修通熙川至宁远至德川的公路至少一条，最好有两条，并于熙川、德川、孟山地区屯积相当数量的粮食，以备万一之用。你意如何盼告^{〔3〕}。

毛 泽 东

六月十一日四时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指彭德怀一九五一年六月四日二十时给金雄、金日成的电报。电报说：几天来敌人在各线的进攻虽已被阻，但估计敌人仍会拼命前进。我军为缩短供应运输线，争取反攻的准备时间，以及为了增加敌人的困难和削弱其战斗力，我在东线地区之部队，还须向后收缩一段为有利。因此，必须动员这一地区的党政干部和人民群众坚持对敌斗争，设法配合我军正面阻击。目前应立即在敌人可能占领的地区召集各郡党政负责干部，布置如下工作：（一）召开各种会议，向干部群众说明我之战略方针，动员干部群众特别是劳动党党员积极地组织民兵游击队消灭和袭扰敌人；（二）必须派军队负责干部去协助地方进行布置；（三）区域的划分，从北汉江以东到海岸地区之杨口、麟蹄、襄阳、高城，统由金雄集团负责布置，汉江以西属九兵团负责。金雄，当时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联合指挥部副司令员、朝鲜人民军前线司令官。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3〕彭德怀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二日一时复电毛泽东说：十一日四时电悉。（一）金日成同志同意目前两个月（六七两月）不进行大的战役反攻，固然甚好，但基本问题是没有解决的。（二）由熙川、孟山至破邑公路，前令四十二军工兵修了两个月，现又加了一个工兵团，勉强可通车。还需两三个月，才能逐渐加宽加固。再加修一条汽车路，目前不可能。现在雨季，粮食、弹药多数受潮，问题很严重，正在修建隐蔽的临时仓库。（三）加强反坦克和高射武器，是非常迫切的问题。

为了解敌占金化、铁原后的动态 及我军部署给彭德怀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

德怀^{〔1〕}同志：

(一) 敌占金化、铁原后，动态如何，我军能否在该线至金城、平康、兔山线之间阻住敌人，我军部署如何^{〔2〕}，极念。
(二) 已令邓华^{〔3〕}同志及其他四同志于十五日动身回前方，中央各项重要决定由邓面告。

毛 泽 东

六月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德怀，即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2〕 彭德怀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六日二十三时致电毛泽东说：“六月十三日电敬悉。敌占金化、铁原后，仍在继续北犯，但气势较前弱，伤亡大，可能暂时停止，亦可能北犯平康、金城。如敌不在元山登陆，我拟阻止住敌于昌道里，新剑不里（平康北三十里），沿平安川至兔山线。如敌六月下旬在元山登陆（六月可能小，七月初、

中旬可能很大)，南北对进，则平康、元山线及其以东必须放弃。”电报还汇报了第九兵团的第二十、二十六、二十七三个军和第四十二军两个师、第四十七军一个师，朝鲜人民军第二、五两军团的部署情况。最后，电报说：“各部均取纵深配备，并尽可能加强工事，在运动防御中炮火较能发挥作用。各部队使用炮兵较前有很大进步，敌在金化、铁原以南遭到相当大的杀伤。”

〔3〕邓华，当时任中国人民志愿军第一副司令员兼副政治委员。

关于朝鲜停战谈判及战场形势 等问题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

菲里波夫〔1〕同志：

六月十三日你给我的电报〔2〕收到了。同时也收到了高岗〔3〕和金日成〔4〕二同志的电报。

关于和平谈判的一些意见，我已告诉高岗同志向你提出，请求指示，我在这里就不说了。

彭德怀〔5〕同志那里十分需要苏联的战略和战术顾问，并希望你能早日派出。

派出八个驱逐师参战的问题，根据你的意见，我已令我们的参谋部进行筹划。此外，我已令彭德怀同志坚守第二道及第三道防线，并加设新防线。

前线的形势，六月这一个月内，我们还会比较弱些。七月将会较六月为强，八月将会更强些。我们准备于八月内给敌人一个较大的打击。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笔录件刊印。

注 释

〔1〕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2〕电报，指斯大林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给毛泽东的电报。电报谈到，他已同高岗和金日成谈话，认为现在停战是件好事，中国需要的军事顾问可以满足中国的要求，对于供应六十个师的武器也没有反对意见。斯大林还对中国空军的使用问题提出意见，并通报了苏联收集到的在原美国国务院顾问凯南同苏联驻联合国代表马立克谈话后，英美两国打算代表十六个参战国向中国和朝鲜提出朝鲜停战建议的有关情报。

〔3〕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4〕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5〕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对聂荣臻关于迅速恢复第三兵团 和第十九兵团战斗力报告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四日）

照办。望加速进行，争取于六月底调配完毕。

毛 泽 东

六月十四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聂荣臻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给毛泽东的报告上。报告说，为迅速有效地恢复第三兵团及第十九兵团的战斗能力，拟采取如下办法：（一）将第三兵团第六十军的现余兵力，分拨给该兵团的第十二军、第十五军，所余第六十军各级机构开回国内接补新兵，重新组成；（二）将由西南调至华北待命的第十一军开赴朝鲜，编入第三兵团序列，顶补第六十军缺额；（三）将第十九兵团的三个军缩编为两个军，而将另一个军的各级机构开回国内接补新兵进行训练，同时将由西南调至华北的第十六军开赴朝鲜，编入第十九兵团序列。至于第三兵团的第十二军、第十五军和第十九兵团的另外两个军尚不足额的兵员，可由西南调至东北四个补充师中补足。

转发华北局关于通县传达贯彻 死缓政策的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五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市区党委、地委及县委：

河北省通县反映的情况〔1〕值得注意。缓期二年执行的政策，决不应解释为对于负有血债或有其他重大罪行人民要求处死的罪犯而不处死，如果这样做，那就是错误的。我们必须向区村干部和人民群众解释清楚，对于罪大恶极民愤甚深非杀不足以平民愤者必须处死，以平民愤。只对那些民愤不深，人民并不要求处死，但又犯有死罪者，方可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强迫劳动，以观后效。

毛 泽 东

六月十五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华北局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二日向中央报告中反映的河北省通县（今北京市通州区）传达贯彻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政策的情况。报告说：中央关于“判处死刑缓期二年，劳动改造，以观后效”的新精神下达后，河北省通县区村干部和群众中有不少

反映。有的干部认为缓期执行就是完全宽大，以观后效就是一笔勾销。群众对已捕的积极催案，要求及早杀掉。在反革命分子中也发生了极大影响。已捕的反革命分子，原先的思想情况是不说，等死，“听天由命”。有的怕说多了，罪上加罪。听了贯彻新精神的报告后，开始动摇，认为“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政策，给了他们立功赎罪，争取活命的一线希望，情绪大为安定，不少人提出要求坦白。目前在押反革命分子的唯一顾虑是二年之后是否还会杀掉，再三要求解答。

在审阅杨耳《评武训和关于武训的宣传》稿时加写的几段文字^{〔1〕}

（一九五一年六月）

一

武训的中心事业是所谓行乞和办“义”学。这件事，迷惑了很多天真的孩子般的不用脑筋的老好人，其实是一个骗局。武训也许想过要为穷孩子办学堂，但事实只能为有钱人的子弟办学堂，不可能有真正的穷孩子进他那样的学堂。被那些举人、进士们掌握的学堂也决不会容许真正的穷孩子插足进去。武训的“义”学，其实是不义之学。钱是残酷地括来的。一是强要来的，武训是一个以吃五毒威胁善良人民逼其出钱的恶丐；二是放高利贷（利息三分）；三是倚仗官势募捐。这三种钱的来源都是不正当的。所办之学，并不是所谓为了“穷孩子”，“为穷孩子”只是一句空话，实际是为富孩子。只有那些天真得透顶的人们才会相信武训的“义”学里好像真有一群“穷孩子”在那里跳来跳去似的。

现在，姑且不说武训办学的方法和结果，单说武训办学的动机，即是说假定他真想要使穷孩子识字，借此以改变穷人们的悲惨地位，这种想法，难道是不正当的吗？我们说，武训自己怎样想是一件事，武训的后人替他宣传又是一件事。武训自

己一个人想得不对，是极小的事，没有什么影响。后人替他宣传就不同了，这是借武训来宣传自己的主张，而且要拍成电影，写成著作或论文，向中国人民大肆宣传，这就引起了根本问题了。

二

武训只是在他未提出“义”学口号以前受过苦，自从他提出“义”学这个漂亮动人的口号以后，他就一天一天被人尊敬，直至变为反动政府的宠儿，他就越行乞越有劲，一点也没有什么苦了。^{〔2〕}

三

你看，武训装得很像，他懂得封建社会的尊卑秩序。他越装得像，就越能获得些举人进士的欢心，他就越有名声。他已经很富了，还是要行乞。他越行乞，就越有名声，也就越富。武训是一个富有机智和狠心的人，因此他成了“千古奇丐”，只有那些天真得透顶的人们才被他骗过。旧的反动作家则将武训的骗术有意描写为“美谈”，武训的“我乞者不敢与师抗礼也”这件事，在“清史稿”《武训传》中也是大书特书的。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杨耳，即许立群，当时任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宣传

部副部长。许立群送阅的文章原标题为《关于武训和〈武训传〉的几个问题》，现在这个标题是毛泽东拟的。这篇文章在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六日出版的《学习》杂志第四卷第五期发表。

〔2〕杨耳的文章中谈到，“穷人不识字的问题又如何解决呢？不是从争取到穷孩子能够读书的社会基本条件入手，而是以武训那样的‘苦行’，磕头讨钱去兴办‘义’学”。毛泽东审阅此稿时，在“苦行”后面加括号写了这段文字。

在华南分局关于叶剑英患病的电报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六日)

尚昆〔1〕同志：

请查询广州是否有高明的医生及剑英病情〔2〕告我。

毛 泽 东

六月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尚昆，即杨尚昆，当时任中共中央副秘书长、中央办公厅主任。

〔2〕剑英，即叶剑英，当时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华南军区司令员。华南分局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五日二十二时给杨尚昆转中央并报中南局的电报说：剑英同志今晨起突然肚痛大作，血压增高，午后痛稍减少，但热度未减。经医生检查后，估计是肠炎，但尚未最后证实，仍在检查中，详情待报。

对民主德国举行 “德中友好月”的感谢电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

德国统一社会党转政治局

威廉·皮克^{〔1〕}同志和瓦尔特·乌布利希^{〔2〕}同志：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举行“德中友好月”，并承来电祝贺，至深感谢。谨向伟大的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的创造者和伟大的共产主义革命家皮克同志和乌布利希同志致敬，谨向光荣的德国统一社会党和为和平和社会主义而斗争的德国人民致敬。中德人民友好万岁！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审定件刊印。

注 释

〔1〕 威廉·皮克，当时任德国统一社会党中央主席、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总统。

〔2〕 瓦尔特·乌布利希，当时任德国统一社会党中央总书记、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副总理。

关于同苏方商谈先运三分之一 步兵武器事给高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

高岗〔1〕同志：

为着迅速补充朝鲜新兵的武器，和继续改装在前线与准备入朝的若干师团的装备起见，请与苏方商谈在这次所订的武器中于七月份先运三分之一的步兵武器（步枪、轻重机枪、冲锋枪）来，商谈结果如何望复。

毛 泽 东

六月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件刊印。

注 释

〔1〕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受中共中央委派正在苏联商谈朝鲜战争的有关问题。

对翻译《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 一文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

乔木^{〔2〕}：

（一）（二）两部分可付翻译。（三）（四）待看。

毛 泽 东

六月十八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个批语写在刘少奇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七日就胡乔木起草的《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一文的修改、翻译和发表问题给毛泽东的信上。信中说：“乔木此篇经过我的修改之后，印发给各同志看了，并召集各同志讨论了一次，又加了一次修改。请你即加审阅，阅后即退乔木进行翻译，因国内外等着要用。后面还有两段，另次送上。此篇拟用马列学院名义发表，但伯达不赞成。是否可用《人民日报》或乔木个人名义发表？请决。”毛泽东后来在《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一文送审稿封面上和第一页标题下加写了“胡乔木”三字。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这篇文章以胡乔木名义在《人民日报》发表。伯达，即陈伯达，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马列学院副

院长、国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毛泽东的秘书。

〔2〕乔木，即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国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

关于抓紧镇反和清理工作 给陈毅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九日）

陈毅〔1〕同志：

看了几个你们属下的镇反工作报告及你们对这些报告的批示，证明华东军区系统内的镇反和清理工作，业已活跃起来了，甚好甚慰。望你抓紧这个问题，贯彻到底，务达纯洁内部，肃清反革命分子的目的。惟各单位的报告和你们对这些报告的批示，发给我们备案即可，不必要求我们每件再作指示，以免延迟时间。

毛 泽 东

六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陈毅，当时任中共中央华东局第二书记、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员。

转发华东局关于华东军政委员会整理“中层”的经验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九日)

这是一次二万七千多人的大规模的审查经验〔1〕，很值得各地研究仿行。请各中央局阅后转发各省市区党委参考。

毛 泽 东

六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华东局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关于华东军政委员会整理“中层”的情况及经验给山东分局、各省委、区党委、市委并报中央的报告。报告说：华东军政委员会整理“中层”的工作，是从四月五日开始的。基本方针为学习文件，开展群众性的坦白运动，在策略上严格划清敌我及内外界线，团结多数，孤立少数，打击反动的首要分子，并严防“逼供信”的现象发生。现全部过程虽尚未完全结束，但群众性的坦白运动已普遍展开。总计参加此次学习的人数，共有二万七千三百零二人。整个学习过程，大体上分作学习镇反文件、审查登记、开展坦白运动和审查调处四个阶段。报告说，整理“中层”的工作，是一件很复杂、细致的工作，领导上

除了掌握每一发展阶段的具体特点及其相互关联外，还必须充分注意下列几点：（一）必须在既定方针下采取剥蕉抽茧、逐步推进的方法，即由一般学习到个人坦白，一般的填表登记到对反动党团、特务及反革命武器证件的清查。（二）学习目的必须明确，革命与反革命的界限必须分清。对反革命分子也要分别罪大罪小，并反复说明人民政府的政策。（三）一切组织形式、工作方法，必须适当照顾统一战线的特点。学委会应吸收有地位有声望的民主人士参加，除党的机密外，一般带重要性的问题，应在学委会讨论，并经常与党外人士商量。（四）各部门必须做到首长负责，亲自动手，领导学习。（五）对坦白分子应根据自觉自愿原则，防止任何形式的“逼供信”的做法。（六）选择与培养典型，组织示范是坦白运动的有效方法之一。典型报告之后，应即普遍掀起坦白热潮。之前谈到的整理“中层”，是指清查隐藏在军政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内部的反革命分子。

转发华北局关于山西省直属机关 审干情况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九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市区党委及地委：

兹将山西省直属机关六月七日审干情况的报告〔1〕发给你们，这是一个极好的经验，请你们仿行。

毛 泽 东

六月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指中共中央华北局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转报的山西省直属机关六月七日报送的一周审干情况的报告。报告谈到山西省直机关审干运动的几点经验：（一）加强对小组长的具体领导，更多地了解小组长的疑难问题，帮助小组长做好每个人的思想工作。（二）放手使用积极分子，在实际工作中进行培养与锻炼。对积极分子的条件要求不能过高。对积极分子除思想教育外，必须经常分配给他们适当的工作。通过他们联系一批新干部，打破领导上的闭塞情况。（三）选择坦白较好的做典型报告，并让大家来评判其彻底与否，这样做，对大家的启发作用大。

在胡乔木关于《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一文中几处提法的请示信上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主席：

《三十年》^{〔2〕}《人民日报》要求明日增出一张一次登完，现其余均已排好，希望能把改的一页清样马上看一下，在十二点前退回。

对陈独秀说是当时“最有影响的马克思主义宣传者和党的发起者”，拟改为“有很大影响的社会主义宣传者和党的发起者”，是否较妥？（可以。）

“事实证明，毛泽东同志的农村包围城市的方式已经完全胜利”，此处用“方式”意义不明确，拟改“原理”或“道路”或“战略”或“方针”，请示何者较妥。（“方针”为好。）

叙述整风时说“党抓紧了这个局势比较稳定的时期”，但前面说这是敌人扫荡最残酷最紧张的时期，似有不合。可否改为：“党抓紧了这个局势较少变化的时期进行了全党范围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教育，这种教育在战争和革命猛烈发展和迅速变化的时期曾经是难于大规模进行的。”（这样好。）

第一次代表大会代表人数各说都是十三人，惟李达说是十

二人，理由是包惠僧非代表。两说不知孰是？（是十二人。）

以上各点请指示。

敬礼！

胡 乔 木

二十一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
原件刊印。

注 释

〔1〕本篇括号内用宋体排印的文字，是毛泽东的批语。胡乔木，当时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秘书长、新闻总署署长、毛泽东的秘书。

〔2〕《三十年》，胡乔木《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一文的简称，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在《人民日报》发表。

关于请苏联提供六十个师装备 并在六个月内运至中国 给斯大林的电报^{〔1〕}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菲里波夫^{〔2〕}同志：

（一）高岗^{〔3〕}同志回来传达您的各项意见，我认为都是正确的，应当这样做。其中，关于种植橡胶树的问题，我们准备立即开始筹划，希望苏联政府派遣代表来帮助我们进行这项筹划。

（二）我军在朝鲜作战八个月来，深感敌我装备的悬殊和急于改善我军装备的必要。曾由高岗同志向您请求六十个师的装备，已蒙允诺。这是我军在朝鲜战场今年内至低的要求。据高岗同志回称，您认为我们的要求对于每个师的装备还不够强，提议每师须配备坦克，增加炮火，我认为这是完全正确的，这是对帝国主义作战所必需的，我已电徐向前^{〔4〕}同志完全照您们的意见具体商谈。

（三）据徐向前来电称，他已与苏总参谋部初步商谈，认为六十个师照苏总参谋部所提的编制意见，今年只能运来十六个师（内含朝鲜三个师），其余四十四个师须待明年至后年才能陆续运到，这样就使得朝鲜战场的需要与时间发生矛盾。

（四）为适应朝鲜战场的急需，我请您考虑照高岗交给徐

向前办理的订货单，将六十个师的步兵武器及各种火炮、坦克、飞机、汽车及汽车零件和各种汽油、药品等武器和器材，能于今年七月间开始，到今年年底运完，每月运六分之一，使朝鲜战场各师团暂照现行编制得到补充，以利战局。

（五）如能照我们的订单将武器于今年全部运来的话，按照苏总参谋部所提新编制的标准尚不足的武器，可于明年继续运来。同时，我们亦可根据运输武器的状况陆续抽调若干师团进行改编，逐渐地使六十个师按新编制装备起来。

（六）由于我们的订单的提出迟缓了三个月，误事甚大！而今天我又突然向您提出这样大的数目和在六个月内运到中国的要求，这会使您感到很大的困难，特别是运输的问题不知能否做到？

请您按照可能的条件办理就好了。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根据修改件刊印。

注 释

〔1〕毛泽东在电报上方批写：“译发菲里波夫。加发徐向前。”

〔2〕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3〕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4〕徐向前，当时任中央军委总参谋长，率领中国兵工代表团正在苏联访问。

关于请苏联政府将所订各种武器 按时运来给徐向前的电报^{〔1〕}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徐向前^{〔2〕}同志：

六月十六日及十九日的来电^{〔3〕}均收到了。所提各问题分答如下：

（一）高岗^{〔4〕}同志交给你办理的军事订单是朝鲜战场今年内所必需的和至低的要求，因为朝鲜战场敌人各种火力的强大，使我军各种武器的损坏和损失甚大，不断需要补充，加上自参战以来到今年底，我们动员了一百一十万新兵，这些新兵都需要武器训练和带上武器上前线，这是与过去国内战争大不相同的。因此如果可能的话，必须请求苏联政府将订单中各种武器能于七月开始分批运来，每月运六分之一，年底运完，使朝鲜战场我军能暂照现行编制不断得到补充。

（二）苏〔总〕参谋部所提的编制意见，我认为是完全正确的，没有现代的装备，要战胜帝国主义的军队是不可能的。具体编制意见，可由张清化^{〔5〕}送回再予以研究。惟在进行改编时，必须适合朝鲜战场的要求，照你的来电称今年只能来十三个师的装备，其余须待明后年才能陆续运到，这就使朝鲜战场上得不到应有的补充。故我已电菲里波夫^{〔6〕}同志，请求他考虑将订单中的各种武器和器材按时运来，如（一）项所述。

至于按照苏方所提编制的标准尚不足的武器则可于明年陆续运来。视武器运输的状况陆续抽调若干师团进行改编，逐步完成六十个师的新编制和装备。此点望与苏总参谋部切实商讨。

（三）我们订货的目的既如上述（朝鲜战场的急需）则与我兵工生产毫无矛盾。你们代表团关于兵工生产问题继续商谈时，可按苏〔总〕参谋部提出的编制意见作为根据。惟六十个师的新编制和装备，可能成为我军首先现代化的骨干，而我整个国防军原拟定为一百八十个师，因之我们的兵工生产是为装备这样一个数目的，并应当于三年到五年内完成之。

（四）当然，我们的要求能否办到，要按照运输的可能条件。这点苏联同志会切实计算的。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一日

根据修改件刊印。

注 释

〔1〕毛泽东在电报上方批写：“同时发给菲里波夫。”

〔2〕徐向前，当时任中央军委总参谋长，率领中国兵工代表团正在苏联访问。

〔3〕徐向前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六日给毛泽东并刘少奇、朱德、周恩来、聂荣臻的电报说：高岗带来的订货单与苏方谈后，六十个师的装备根据铁路运输能力，今年只能交十六个师的（内尚有朝鲜三个师的装备），其余须在明后两年内交货。我之兵工生产如能迅速谈妥，步枪、轻重机枪、冲锋枪及弹药即可进行生产，炮的生产需要新建工厂，何时可出产品和产量，须商妥后才能决定。徐向前六

月十九日的电报说：（一）为确定工厂产量和装备及增强部队火力，苏方亦很希望对我军编制加以研究。苏总参谋长对我军提出的意见是：（甲）一个步兵师的武器配备。（乙）师、团、营的编制人数。（丙）军在战时是指挥机构，在平时是教育机构，故无补给机关。师是军队的骨干。（二）苏方甚重视编制问题。窥其意对以后帮我兵工生产及六十个师武器的订货，须先确定编制问题，才好进行具体问题的商谈。

〔4〕高岗，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东北局书记、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5〕张清化，当时任中央军委总参谋部作战部作战局副局长。

〔6〕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给李烛尘的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烛尘^{〔1〕}先生：

六月十三日给我的信收到了。您的提议^{〔2〕}很好。惟时机值得考虑，似以等待一个时期再去进行为宜。

此复，顺致

敬意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 烛尘，即李烛尘，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民主建国会天津分会主任委员、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主任委员。

〔2〕 提议，指李烛尘在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三日给毛泽东的信中提出的由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以及过去与国民党政府有关系的人士开展对台湾的宣传活动的建议。

给曾以鲁的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以鲁^{〔1〕}学兄：

六月十二日惠书敬悉。以前两信均未收到，为殷洪乔所说^{〔2〕}无疑。吾兄从事绘事甚好，尚望努力进修，日起有功，不胜祷祝。此复，顺致
敬意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以鲁，即曾以鲁，毛泽东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时的同学，新民学会会员。

〔2〕殷洪乔，东晋人。“殷洪乔所说”，出自南朝宋文学家刘义庆《世说新语·任诞》：“殷洪乔作豫章郡，临去，都下人因附百许函书。既至石头，悉掷水中，因祝曰：‘沉者自沉，浮者自浮，殷洪乔不能作致书邮’。”后人就把托人捎信捎不到的情况，称为“误付洪乔”。

给李介侯的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介侯^{〔1〕}兄：

李君^{〔2〕}有空军技术，可持此信去空军领导机关试行接洽，看可以收录否？因我不明李君的政治经历，要他自己向空军部门去说明一切。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介侯，即李介侯，是毛泽东少年时相识的乡村教师李漱清的儿子。当时在北京中国进口公司机械科工作。

〔2〕李君，指李启炽。曾到美国学习飞行技术，一九四八年脱离国民党空军回乡。李介侯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八日在给毛泽东的信中说：李启炽有空军技术，请给予学习机会。

给唐进的信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长风^{〔1〕}先生：

惠书敬悉，甚感盛意。文史馆大约不久可以开幕。此复，
顺致敬意。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三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长风，即唐进，字长风，曾留学日本、法国等，回国后任北洋政府农商部秘书、天津商品出口检验局局长、司法部参事。一九二六年曾任国立中俄大学校长，之后历任北平、武汉、华北各大学教授。一九五一年七月，中央文史研究馆（简称文史馆）成立时任馆员。

关于空军应抓紧作好 参战准备的电报和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二十七日)

一

刘亚楼、吴法宪、王秉璋^{〔1〕}同志：

六月二十三日你们给我的报告收到了。我同意你们这个计划。望你们按此计划进行切实的准备工作，以便九月实行作战，是为至要。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四日

二

同意，请即抓紧办理。^{〔2〕}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七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刘亚楼、吴法宪、王秉璋，当时分别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司令员、副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参谋长。

〔2〕这是毛泽东对中央军委代理总参谋长聂荣臻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报告的批语。报告说：关于空军参战的准备工作，今日下午召集刘亚楼、王秉璋和军委总参谋部作战部部长李涛等同志研究后，特请示如下：（一）现在空军参战部队由五个师增至十一个师后，必须提出紧急订货，拟由空军派一负责同志到莫斯科专办此事，不然空军出动即无保证。（二）原平壤以北为友方（苏联）所修的四个机场，尚差四十二万三千工。已令第五十军第一五〇师于二十五日出发接替第六十七军第二〇一师，拟令现在安东（今辽宁丹东——编者注）的第五十军军部带第一四九师前往加强，争取七月份完工；安东地区防务则由东北军区负责调整。在我空军增加六个师参战的情况下，平壤及其以南的喷气式机场已不够用，必须增修二至三个机场才行。建议用周恩来总理名义电金日成首相解决。

中央转发罗瑞卿关于犯人参加 生产建设报告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市区党委，并告中财委及中公部〔1〕：

中央批准罗瑞卿同志六月二十四日的报告〔2〕，望各中央局、分局、省市区党委按此报告所提处理犯人参加生产的办法办理，并迅速执行为要。

中 央

六月二十五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财委，中央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的简称。中公部，中央人民政府公安部的简称。

〔2〕指政务院政务委员、公安部部长罗瑞卿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四日关于劳改会议情况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报告汇报了劳改会议决定的犯人参加水利、铁路、公路等生产建设的办法。

中央转发华北局 镇反工作指示的批语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各中央局，并转分局、省市区党委：

中央完全同意华北局六月二十四日给各省的指示〔1〕，请你们注意此项问题，并照华北的办法处理之。

中 央

六月二十五日

根据毛泽东手稿刊印。

注 释

〔1〕中共中央华北局在给各省委的指示中指出：各地在传达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决议后，曾引起一部分群众以至中下级干部的怀疑、不满与情绪低落。其根本原因，一是传达不深入，简单从事。二是一部分党的领导机关不重视中央公安会议的决议，也不审慎地研究当地当时具体情况，盲目办事。如有的县本来已决定杀掉而又完全应该杀的人，也因收缩杀人权而停止下来。为纠正已经发生和可能发生的上述偏向，各级党委要学习北京的办法，必须大张旗鼓地宣传第三次公安会议的决议，有计划地召开各种会议传达、讲解公安会议的精神。务使家喻户晓，人人明白，以鼓舞广大群众镇反

的信心和勇气，巩固并发展镇反成果。同时由于各县区镇反工作发展不平衡，各级党委必须组织力量，一个县、一个区、一个村地去具体检查，具体研究。检查的最好方法就是召开各级的代表会议。

在符定一来信上的批语^{〔1〕}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请齐燕铭^{〔2〕}同志办。生计太困难者，先行接济，不使挨饿。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六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符定一，文字学家，是毛泽东在湖南全省高级中学（后改名湖南省立第一中学）读书时的校长。当时任全国政协委员、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员。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三日，他在给毛泽东的信中谈了中央文史研究馆的筹备情况，并催促批准成立，以解决一些旅京老人的生计困难。还提出如迟延开办则请政府先发表一批老人名单，先期照单接济。同年七月二十九日中央文史研究馆成立，符定一任馆长。

〔2〕齐燕铭，当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办公厅主任、政务院副秘书长兼秘书厅主任。

关于朝鲜停战谈判准备工作 等问题给金日成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金日成^{〔1〕}同志，并告彭德怀^{〔2〕}同志：

六月二十九日的电报^{〔3〕}收到了。

我认为一方面，人民军和志愿军应当积极注意作战，不使敌人乘机获逞。另一方面，你们两人应当马上会商一次，就和平谈判问题加以考虑，准备派出适当的谈判代表，并以你们考虑的意见和谈判代表的人选告我。至于假如李奇微提出要求谈判的时候如何回答的问题，可在李奇微提出要求时再行考虑回答的内容和措词。

兹将葛罗米柯^{〔4〕}同志与美国驻苏大使寇克的谈话要点，发给你们，请加研究。

毛 泽 东

六月二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

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2〕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金日成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给毛泽东的电报说：“六月二十三日马立克（苏联驻联合国代表——编者注）广播演讲以后，朝鲜停战问题已引起美方注意。据二十八日华盛顿合众社讯：‘美军高级将校之间，对朝鲜停战问题，日有盼望实现之趋势。李奇微与美总参谋长之间对停战可能性问题，不断的取得联络。据消息灵通方面声称：李奇微若有美国防部之指示，则将与北朝鲜军司令官会谈，此项消息将由国联军司令部发表云。’我们对此应取如何态度，李奇微要会谈之时，该如何答复，请您将具体意见迅速电示。”李奇微，当时任“联合国军”总司令、美国远东军总司令。

〔4〕葛罗米柯，当时任苏联外交部副部长。

关于六十个师的装备交货时间 和朝鲜停战谈判问题 给斯大林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菲里波夫^[1]同志：

(一) 您在六月二十五日和六月二十八日给我的两次电报^[2]均收到了。我完全同意您的意见。第一，关于六十个师的装备的交货时间，只应当按照苏联的生产和运输的可能条件去规定，即是说在三年内完成六十个师的订货，而在一九五一年内完成十个师的订货。第二，您提出的那个中国现代步兵师的编制表，很好，就照这个编制表办事。中国军队有了按照这个编制表装备起来的六十〔个〕步兵师，就较现在的军队要强得多了。

(二) 马立克的演说^[3]，使我们在和平谈判问题上取得了主动。六月二十八日，我接到了罗申^[4]同志交来的关于葛罗米柯^[5]同志与美国驻苏大使寇克的谈话要点，并在文尾说：每一方只有二人参加，并且这些代表应该是各有关部队指挥部的代表而不应该是政府的代表。这样，在中国方面是以志愿部队的代表身份参加这个谈判，而不使中国以交战国身份去参加。我认为这样做是很适当的。

本日金日成〔6〕同志来电询问，假如李奇微〔7〕要求会谈，应如何答复。我已电告金日成同志和彭德怀〔8〕同志，一方面积极注意作战，不使敌人得逞；另一方面，要金日成同志和彭德怀同志会商一次，准备在敌人要求谈判时，派出适当的谈判代表。至于如何回答李奇微的问题，要待接到李奇微要求时再行考虑回答的内容和措词。您对此事有何意见？假如谈判真能举行的话，很需要您密切地指导这次谈判，以免上敌人的当。

金日成同志的电报附上，供您参考。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2〕斯大林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致电毛泽东：关于六十个师武器的问题，我们应率直地告诉您，在一年之内完成这个订货，从人力上说是不可能的，并且一般地说是不可想象的。我们的兵工生产人员和军事专家认为，在一九五一年内供应超过十个师以上的武器是完全不可想象的事情。在一九五—、五二、五三以至五四年的上半年，就是说在三年之内完成六十个师的订货是可能的，即使如此也还要做很大的努力。我曾尽一切办法企图缩短这个期限，哪怕缩短半年也好，但是抱歉得很，经过审查后认为这还是办不到的。关于这件事的全部情形以及中国现代师团的编制问题，我们将在另一电报中详告。斯大林六月二十八日致毛泽东电不详。

〔3〕马立克的演说，指苏联驻联合国代表马立克一九五一年六

月二十三日在联合国新闻部举办的“和平的代价”广播节目中发表的演说。其中提出：“苏联人民认为，维护和平事业是可能的，朝鲜的武装冲突——目前最尖锐的问题——也是能够解决的。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各方有和平解决朝鲜问题的意愿。苏联人民认为，第一个步骤是交战双方应该谈判停火与休战，而双方把军队撤离三八线。”

〔4〕 罗申，当时任苏联驻中国大使。

〔5〕 葛罗米柯，当时任苏联外交部副部长。

〔6〕 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7〕 李奇微，当时任“联合国军”总司令、美国远东军总司令。

〔8〕 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关于停战谈判时间、地点等问题 给斯大林的电报^{〔1〕}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

菲里波夫^{〔2〕}同志：

敌军司令官李奇微^{〔3〕}，已于本日发表通知^{〔4〕}，建议在元山港内一个丹麦船上由交战双方的代表举行关于停战的会议。并称，必须有适当的保证，方能实行停战。关于此事，有几点请您考虑示复^{〔5〕}，并请您直接通知金日成^{〔6〕}同志：

（一）金日成同志似应于七月二日或七月三日发表答复李奇微的通知，在此通知内说明：同意举行双方代表谈判停战的会议，并建议会谈的时间、地点和代表人数。

（二）关于谈判地点，李奇微建议在元山港内。查此港是北朝鲜的设防海港，敌军正阴谋于此登陆，似不宜同意在此港开会，可否建议以三八线^{〔7〕}上的开城为会议地点。

（三）为使我方代表对于会谈内容有充分的时间作准备，似宜建议以七月十五日为开会日期。

（四）因为时间迫切与会议的重要性，我建议，请您直接与金日成同志通讯，密切地指导此次会议，同时将您的意见告知我就行了。

毛 泽 东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十四时

注 释

〔1〕毛泽东在致斯大林电的上方写道：“加发朝鲜大使馆及彭。发后送刘、朱、陈、克农阅。”彭，指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刘，指刘少奇。朱，指朱德。陈，指陈云，当时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政务院副总理兼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克农，即李克农，当时任外交部副部长、中央军委总情报部部长。

〔2〕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3〕李奇微，当时任“联合国军”总司令、美国远东军总司令。

〔4〕李奇微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发表通知说：“本人以联合国军总司令的资格，奉命与贵军谈判下列的事项：因为我得知贵方可能希望举行一停战会议，以停止在朝鲜的一切敌对行为及武装行动，并愿适当保证此停战协议的实施。我在获得贵方对本文的答复以后，将派出我方代表并提出一会议的日期，以便与贵方代表会晤。我更提议此会议可在元山港一只丹麦伤兵船上举行。”

〔5〕斯大林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复电毛泽东说：同意同敌方代表立即进行关于停战谈判的会晤。答复李奇微的通知应由金日成和彭德怀签署。如果没有中国志愿军司令员签署，美国人会认为朝鲜单方面的签字不具有任何意义。你们拒绝把元山港作为会晤地点，主张在三八线的开城地区举行会晤的意见是正确的。正如您指出的，现在您掌握着停战的主动权，所以美国人将不得不在会晤地点的问题上做出让步。您建议我与金日成直接通讯并指导停战谈判是不需

要的。您应该同金日成联系并领导谈判，而我们可以在某些问题上提一些建议。

〔6〕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7〕三八线，第二次世界大战临近结束时，美国和苏联商定在朝鲜国土上以北纬三十八度线，作为对日本采取军事行动和受降范围的临时分界线。这条界线通称三八线。

关于停战谈判问题 给金日成的电报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

金日成^{〔1〕}同志，并彭德怀^{〔2〕}同志：

(一) 本日我给菲里波夫^{〔3〕}同志电报^{〔告〕}一份，兹同时发给你们参阅，大约明天（七月一号）可能得到菲里波夫同志的复电^{〔4〕}。(二) 请你以朝鲜人民军总司令的资格，准备于七月二日或三日发表一个回答李奇微的声明^{〔5〕}。(三) 因为时间紧迫和会议的重要性，我已要求菲里波夫同志直接和你通讯，密切指导此次会议，请你也经常和菲里波夫同志联络，有问题时直接向他请示。(四) 此次谈判，是以你的代表为主，中国志愿军的代表为辅，因此请你对于为了使此次谈判获得较良结果的各项内容和方法加以考虑和准备。(五) 你和彭德怀同志会谈的时间，可在对李奇微的通知发表回答以后，择定一天举行。我这里准备派我们外交部副部长李克农同志及其助手，于七月二日由北京动身，七月五日可到彭德怀同志那里，和你及彭商量并帮助此次谈判事宜。他是在内部帮助你们的，不公开出面。(六) 你的意见盼告。

毛 泽 东

六月三十日下午五时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金日成，当时任朝鲜劳动党中央委员会委员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内阁首相、朝鲜人民军最高司令官。

〔2〕彭德怀，当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

〔3〕菲里波夫，又译菲利波夫，斯大林的代称。

〔4〕斯大林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关于停战谈判问题给毛泽东的复电，参见本册第507页注〔5〕。

〔5〕金日成和彭德怀一九五一年七月一日回答了李奇微的声明。金日成、彭德怀的声明说：“你在本年六月三十日关于和平谈判的声明收到了。我们受权向你声明，我们同意为举行关于停止军事行动和建立和平的谈判而和你的代表会晤。会晤地点，我们建议在三八线上的开城地区。若你同意，我们的代表准备于一九五一年七月十日至十五日和你的代表会晤。”李奇微，当时任“联合国军”总司令、美国远东军总司令。

关于西南局工作给邓小平的复电

(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

小平^{〔1〕}同志：

你于六月二十七日给中央的报告^{〔2〕}收到，很好。

毛 泽 东

六月三十日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小平，即邓小平，当时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

〔2〕邓小平给毛泽东并中共中央的报告汇报了西南局最近四个月以来的工作情况。报告说：第一，关于土改问题。第一期一千三百万人口区域的土改已完成，第二期两千五百万人口区域的土改已于六月初开始。从减租、退押、惩治不法地主中，农民已经获得果实七十三亿斤米，使今年春荒得以顺利渡过，春耕生产得以顺利进行。但据川西材料反映：这些贫雇农每人需得一百二十斤米，才能解决生产资料问题。而现已得到的每人才约六十斤米，尚差一半，要从今后处理地主遗留问题中，特别是要从国家长期的扶植政策中不断地去解决他们的困难。第二，关于镇反问题。吸收党外人士参加镇反工作，收效甚好，我们已督促各地坚决这样做。大家一致认为镇反与退押、土改结合收效极大。在肯定成绩基础上，我们认真

地检讨了镇反后期控制不严的毛病，责任在于领导机关，首先是西南局未能事先规定更好的控制办法，这点是领导机关的重要经验。第三，关于党内的思想情况。各级干部工作都很努力，任务完成很快，成绩很大，进步不小，工作中团结、愉快。但同时也正滋长着一种骄傲自满情绪，命令主义又在重新增长，腐化享乐的思想又在抬头，甚至无政府无纪律的倾向也发展了。第四，关于要着重注意解决两个问题。一是注意研究经济工作；一是克服现在学校教育工作中的混乱状态。学校教育中首先是乱招、乱调，学生中的混乱状态实际上已引起了广大师生群众的不满和不安。第五，干部缺乏的问题。据现在初步统计，今年年底以前必须训练出八万初级干部才能适应明年工作的需要。来源主要从农村中较好的知识分子和略通文字的农民积极分子中找。

在江西省委扩大会议总结部署 镇反工作报告上的批注^{〔1〕}

（一九五一年六月）

—

（土改中逮捕地主恶霸的批准权应照今年春季土改时的办法^{〔2〕}去做——毛注）

二

（此条请各地斟酌办理，如有良好管理，有些这类犯人亦可置于室外——毛注）

根据手稿刊印。

注 释

〔1〕这是毛泽东在中共江西省委一九五一年六月八日关于省委扩大会议总结部署镇反工作等情况给区党委、南昌市委、各地委，并报中南局、中央、毛泽东的报告上的批注。本篇一写在报告说到“土改斗争、反霸、退租、退押斗争中逮捕地主恶霸的批准权是否要作另外的规定”处。本篇二写在报告说到“死刑缓期、无期徒刑、

十年以上徒刑的犯人，均须进行室内劳改，不得置于室外”处。

〔2〕指毛泽东一九五一年四月二日转发中共中央中南局传达讨论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精神报告的批语中作出的将县一级的捕人权收回到地委一级的指示。其办法是，由县开列名单，交农民代表会讨论，地委一级精细地审查名单，然后按名单拘捕。

附表一

韵目代日表

一日	东、先、董、送、屋	十二日	文、侵、吻、震、锡	二十二日	养、禡
二日	冬、萧、肿、宋、沃	十三日	元、覃、阮、问、职	二十三日	梗、漾
三日	江、肴、讲、绛、觉	十四日	寒、盐、旱、愿、缉	二十四日	迥、敬
四日	支、豪、纸、寘、质	十五日	删、咸、潜、翰、合	二十五日	有、径
五日	微、歌、尾、未、物	十六日	铎、谏、叶	二十六日	寝、宥
六日	鱼、麻、语、御、月	十七日	篠、霰、洽	二十七日	感、沁
七日	虞、阳、麌、遇、曷	十八日	巧、啸	二十八日	俭、勘
八日	齐、庚、荠、霁、黠	十九日	皓、效	二十九日	赚、艳
九日	佳、青、蟹、泰、屑	二十日	哿、号	三十日	陷
十日	灰、蒸、贿、卦、药	二十一日	马、箇	三十一日	世、引
十一日	真、尤、轸、队、陌				

附表二

地支代月代时表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23—1 (时)	1—3 (时)	3—5 (时)	5—7 (时)	7—9 (时)	9—11 (时)	11—13 (时)	13—15 (时)	15—17 (时)	17—19 (时)	19—21 (时)	21—23 (时)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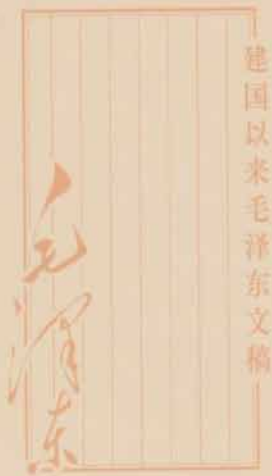
1951.1

1951.6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欢迎关注中央文献出版社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网址：<http://www.zywxpress.com>
微信公众号：zywx5073



定价：1500.00元（全二十册）